

公司代码：688686

公司简称：奥普特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卢治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建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万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次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3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2,235,455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342,76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5,212,588.08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5.03%。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奥普特、公司、本公司	指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奥普特	指	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千智投资	指	宁波千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莞泰莱	指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卢治临、卢盛林兄弟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指	许学亮先生、千智投资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机器视觉	指	一种应用于工业和非工业领域的硬件和软件组合，它基于捕获并处理的图像为设备执行其功能提供操作指导
传感器	指	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能将感受到的信息，按一定规律变换成为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信息输出，以满足信息的传输、处理、存储、显示、记录和控制等要求
定焦镜头	指	焦距固定的光学镜头
远心镜头	指	主光线与镜头光源平行的镜头
液态镜头	指	利用液态材料的物理特性来实现焦距调节的镜头
分辨率	指	又称解像度，即每英寸图像上的像素数量，光学镜头和相机的重要参数之一，如分辨率 720p，其每英寸图像上的像素数量为 1280*720=921600 个，即大约为 100 万像素
算法	指	按照要求设计好的有限的确切的计算序列，并且这样的步骤和序列可以解决一类问题
机器学习	指	对算法及统计模型的科学学习，计算机系统利用这些算法及统计模式毋须具体编程指示即可有效执行指定任务
鲁棒性	指	Robustness，统计学中的专业术语，用以表征控制系统对特性或参数摄动的不敏感性
异构计算	指	使用不同类型指令集和体系架构的计算单元组成系统的计算方式。常见的计算单元类别包括 CPU、GPU 等协处理器、DSP、ASIC、FPGA 等
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它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2D	指	二维平面图形
3D	指	三维立体图形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 发光二极管，LED 是一种固态的半导体器件，由含镓、砷、磷、氮等的化合物制成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即现场可编程门阵列
结构光	指	Structured Light，一种通过投射特定的光图案到物体表面并分析反射回来的光来获取物体三维信息的技术
ToF、dToF、iToF	指	飞行时间（Time of Flight），通过光脉冲飞行时间获取深度信息的技术，其中 dToF 指直接飞行时间，iToF 指间接飞行时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奥普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	OPT Machine Vision 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P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卢治临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兴发南路66号之一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4年10月30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变更前地址为东莞市长安镇358国道乌沙牌坊口，变更后地址为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河南工业区锦升路8号； 2023年3月28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变更前地址为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河南工业区锦升路8号，变更后地址为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兴发南路66号之一。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兴发南路66号之一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60
公司网址	www.optmv.com
电子信箱	info@optmv.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学亮	余丽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兴发南路66号之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兴发南路66号之一
电话	0769-82716188-8888	0769-82716188-8888
传真	0769-81558616	0769-81558616
电子信箱	info@optmv.com	info@optmv.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奥普特	68868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麦剑青、谢培文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洪滨、唐永兵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注：（1）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期已届满。鉴于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并履行督导责任；

（2）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因李钦军先生离职，不再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张洪滨先生接替李钦军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期限至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269,040,197.17	911,373,844.58	39.24	943,870,865.67
利润总额	191,756,320.87	128,754,223.30	48.93	200,268,08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179,344.00	136,260,595.12	36.63	193,708,65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021,384.62	115,997,934.77	32.78	162,518,55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79,254.55	8,144,459.11	1,623.62	201,586,355.25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60,534,826.32	2,916,972,069.17	4.92	2,878,047,119.90
总资产	3,556,884,087.36	3,186,261,629.27	11.63	3,047,140,340.5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68	1.1148	36.96	1.58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221	1.1148	36.54	1.58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31	0.9490	33.10	1.3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2	4.69	增加 1.53 个百分点	6.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4	3.99	增加 1.15 个百分点	5.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0	23.81	减少 3.71 个百分点	21.4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营业收入 12.69 亿，同比增长 39.24%，系多重积极因素共同驱动：一方面受益于 3C 行业依托工业 AI 加速发展、锂电行业稳步复苏，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海外业务收入实现增长；同时并购东莞泰莱也为营业收入增长带来了正向贡献。

2、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48.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6.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2.78%，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期回款增加。

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分别增长 36.96%和 36.5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加 1.53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报告期净利润增长。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7,728,001.48	414,829,895.95	329,803,523.55	256,678,77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57,653.98	88,139,626.69	36,648,143.46	3,533,91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489,549.52	77,827,040.53	31,537,792.11	-9,832,99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6,086.24	111,430,949.01	15,316,338.52	11,305,880.7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6,976.84		-19,840.31	114,457.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28,825.76		6,806,222.12	5,002,172.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380,308.38		32,015,787.03	32,628,451.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4,097,881.09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2,387.99		-859,401.45	-597,426.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59,767.80		3,582,225.95	5,957,553.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957.87			
合计	32,157,959.38		20,262,660.35	31,190,100.6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9,768.10	12,655.86	56.20	19,632.13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126,108,159.95	64,684,744.38	-61,423,415.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5,524,100.84	869,472,807.72	-76,051,293.12	20,355,477.32
合计	1,071,632,260.79	934,157,552.10	-137,474,708.69	20,355,477.32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奥普特是一家主要从事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和运控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机器视觉软硬件产品为主，依托机器视觉技术向传感器、运控产品线延伸，用先进技术及产品助力客户精益生产、降本增效，快速为客户提供智能、前沿的自动化核心产品及解决方案。

奥普特成立于2006年，是国内较早进入机器视觉领域的企业之一。在成立之初，以机器视觉核心部件中的光源产品为突破口，奥普特进入了当时主要为国际品牌所垄断的机器视觉市场。在二十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坚持“深耕优势、以点带面、以面促点、逐个突破”的发展路径，将产品线逐步拓展至其他机器视觉部件。奥普特拥有完整的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自主产品线已全面覆盖视觉算法库、智能视觉平台、工业AI、光源、光源控制器、工业镜头、工业相机、智能读码器、3D传感器、测量系统。同时，奥普特以核心光学技术为基础，加大在先进工业传感器领域的研发投入，持续推出多品类工业传感器；结合资本优势，在运控产品领域进行布局，并购成熟协同企业，拓展产品线。以此为基础，公司能够向下游客户提供各种视觉、传感器及运控产品等自动化核心零部件产品及解决方案，提升客户粘性 & 公司竞争力。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依靠产品和解决方案的研发积累形成的技术体系，为客户提供具有技术附加值的机器视觉、传感器等自动化核心软硬件产品及方案，从中取得收入、获得盈利。

2. 研发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自动化核心零部件是实现智能制造的关键构成部分之一。公司所处行业为机器视觉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研发能力是关系公司在行业内竞争力的核心因素之一。公司的研发活动主要包括基于各机器视觉软硬件产品的研发和基于机器视觉解决方案的研发。

对于基于各机器视觉软硬件产品的研发，公司坚持基础研究、产品研发与前瞻性研发并重。一方面，公司通过对包括光学、物理学、深度学习、3D视觉技术、异构计算等基础技术的研究，为产品研究夯实技术基础；另一方面，公司也贴近客户需求不断研发改进既有产品，有效地满足客户需求、提升用户体验；此外，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轨迹，进行前瞻性的产品研发和布局。

对于基于机器视觉解决方案的研发，一方面公司通过包括对光学成像、图像处理、工业AI、3D视觉技术、异构计算、电子电路及精密结构等技术的研究，针对客户潜在需求和应用场景进行机器视觉解决方案的研发。机器视觉的应用场景千变万化，在实际应用过程中，需要考虑到各种各样的因素，如被摄目标自身的大小、形状，机器视觉所在设备的自身结构、速度等，对机器视觉系统的影响，才能设计出合适、可实现应用目标的方案。另一方面，公司从若干客户的具体应用场景中对解决方案进行总结研发，提炼出在一定应用场景下相对普适性的解决方案，从而向客户提供更优化、简洁、高效的产品和服务。

3.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买断式销售为主，主要向行业大客户提 供软硬件产品及解决方案。随着公司产品线的持续扩张，公司逐步加大标准产品的销售。在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下，公司未来计划逐步拓展标准产品的多渠道销售方式。

机器视觉是智能装备的“眼睛”和视觉“大脑”，是实现智能制造的重要核心部分。而机器视觉在我国兴起和发展的时间较短，客户对于机器视觉能够实现的功能和能够达到的效果有一定的疑虑；且机器视觉功能的实现受到多种变量的影响，一套高效的机器视觉解决方案的设计需要

大量的经验数据，但机器视觉的使用者往往较难积累足够的机器视觉应用经验数据库。因此，在销售机器视觉部件过程中，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和支持尤为重要。

通过对行业特点的分析，结合公司自身的优势，公司计划未来建立起以向客户提供标准软硬件产品及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公司未来规划以直销为主、渠道为辅，对于大行业战略大客户，公司采用直销模式为主；对于中小型客户，公司以多渠道销售方式提供标准化产品和方案。

4. 采购模式

公司的对外采购主要分为两个部分：一部分是生产所需的原辅料，包括五金塑胶件、电子料、LED、光学件、PCB（A）、线材、接插件、包装材料等，用于生产自产产品。由于公司自产产品线较多，每条产品线涉及的原材料有较大差别，因此，该部分原辅料的采购具有品种多、单品种采购量较少等特点。另一部分是用于配合视觉方案销售的外购成品，包括部分相机等标准品。该部分采购主要针对的是公司目前产品线或产品型号尚未覆盖的部分。

预计随着公司多渠道销售方式的逐步推广，公司将推动部分标准化产品原材料的集中采购以降低成本。

公司结合销售订单和市场需求预测制定生产计划和发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和发货计划制定原材料和外购成品采购计划。对于交付周期较长的材料和成品，一般通过销售预测确定预计使用量并联系供应商提前进行备货；对于部分生产过程中普遍适用的通用型材料和成品则维持合理的安全库存，保证生产和销售。

5. 生产模式

奥普特拥有完整的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自主产品线已全面覆盖视觉算法库、智能视觉平台、工业 AI、光源、光源控制器、工业镜头、工业相机、智能读码器、3D 传感器、测量系统。同时，奥普特以核心光学技术为基础，加大在先进工业传感器领域的研发投入，持续推出多品类工业传感器；结合资本优势，在运控产品领域进行布局，并购成熟协同企业，拓展产品线。随着公司产品线的不断丰富和完善，公司自产的产品品种和系列逐渐增多。

在产品分类方面，公司根据常用程度和应用范围将自主产品划分为标准产品和非标准产品。这些产品依托公司的应用技术和向客户提供的解决方案进行组合，从而在各种各样的应用场景中，实现各异的视觉功能。因此，在解决方案层面呈现出定制化、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在标准品层面具有模块化、通用化、大批量的特点。随着行业解决方案的批量应用及深度积累，以及产品线的持续扩充，公司正逐步实现行业方案及产品交付的标准化。

在生产模式方面，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与安全库存相结合的策略，同时兼顾市场需求进行批量生产，以保证生产的稳定性和交付的灵活性。对于常规产品，公司采用“备货生产”模式，即根据历史订单数据、市场趋势及需求等信息进行销售预测，确定安全库存水平。并根据上游供货周期动态调整生产计划，实现快速市场响应。对于常用程度较低、应用范围较窄的非标准产品，公司采用“接单生产”模式，对于用量较大的产品，采用模块化生产，以缩短交付周期。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处行业为机器视觉行业，机器视觉率先发生和发展在基础科学和技术水平领先的北美、欧洲和日本等发达地区，在全球的发展历史不过半个多世纪。虽然发展时间较短，但在全球范围，以技术革新速度和工业发展之有利形势，机器视觉行业获得了快速的发展。我国机器视觉行业启蒙于 20 世纪 90 年代，从代理国外机器视觉产品开始，经历了启蒙阶段、初步发展阶段，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进入 21 世纪后，少数本土机器视觉企业才逐渐开启自主研发之路。本世纪 10 年代左右，伴随我国经济的发展、工业水平的进步，特别是 3C 电子、锂电行业自动化的普及和深入，本土的机器视觉行业获得了空前的发展机遇。

目前，中国已经成为全球制造业的加工中心，中国正成为世界机器视觉发展最活跃的地区之一，应用范围涵盖了包括 3C 电子、锂电、汽车、半导体、光伏等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2024 年 3 月 5 日，李强总理在作政府工作报告时强调，应“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机器视觉技术被视为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生产力质变的关键技术之一。在工业自动化系统中，机器视觉技术承担

着感知入口、数据承载和行业大脑的角色，是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它不仅提高了生产效率，推动了产业变革，还促进了智能视觉产业的发展，成为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驱动力。智能视觉产业作为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赛道，其发展具有广泛性、融合性、高附加值和战略性等特点，为经济增长提供了新的动力。因此，机器视觉技术在新质生产力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机器视觉技术在新质生产力中的作用和地位将更加突出和重要。

高工机器人产业研究所（GGII）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181.47亿元（该数据未包含自动化集成设备规模），同比下滑1.97%。GGII预测，2025年中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有望突破210亿元，同比增速超14%，预计至2028年我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将超过385亿元，2024-2028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0%。

机器视觉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跨越多个学科和技术领域，需要在包括成像、算法、软件、传感器等自动化领域积累大量的技术，需要持续的大量研发投入。因此，较高的技术门槛对潜在的市场进入者构成了壁垒。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于2006年，是国内较早进入机器视觉领域的企业之一。在发展过程中，公司注重技术的积累，打造了完整的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矩阵，自主产品线已全面覆盖视觉算法库、智能视觉平台、工业AI、光源、光源控制器、工业镜头、工业相机、智能读码器、3D传感器、测量系统、工业传感器产品。公司产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研发、设计和生产的机器视觉产品已经成功应用于3C电子、锂电、汽车、半导体、光伏等多个领域，协助下游客户建立和增强智能制造能力，并为公司技术发展和应用经验的沉淀提供了有力保证。基于图像传感器的技术积累，公司工业传感器产品线开始初具规模，但整体仍处于起步阶段。公司已建立稳定的客户群体，产品应用于全球知名企业和行业龙头企业的生产线中。随着公司应用行业的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面向不同行业不断推出新产品、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公司产品销售规模及市场占有率有望持续稳步扩大。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2025年，机器视觉行业迎来技术深化迭代、产业全域渗透、业态创新升级的全维度发展阶段，上半年完成核心技术突破与场景初步落地，下半年实现技术规模化应用、跨领域融合及商业模式创新，形成“突破-落地-优化-普及”的完整发展闭环。作为智能制造的核心感知技术，机器视觉通过光学成像、智能算法与多技术协同的持续升级，为自动化生产赋予更精准、更智能、更灵活的视觉能力，同时依托政策赋能、产业链协同及国产化出海，推动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成为制造业转型升级与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驱动力。以下为2025年度行业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全面发展情况及未来趋势分析：

（1）新技术发展：

机器视觉技术通过光学成像与算法分析，为自动化生产设备赋予视觉感知与处理能力，实现识别、测量、定位与检测等功能。2025年，机器视觉行业进入技术深化与产业规模化发展的关键阶段，光学成像、工业相机、视觉算法及系统集成能力持续提升，推动视觉系统在智能制造中的渗透率不断提高。作为智能制造的核心感知技术，机器视觉通过光学成像、智能算法与自动化设备的协同升级，使生产设备具备识别、测量、定位与缺陷检测等能力，在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及降低人工成本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行业技术发展重点由“单点性能提升”转向“系统级能力优化”，即同时提升成像质量（感知能力）与智能分析能力（决策能力），以满足更高水平自动化生产流程的需求，进而引领智能制造的新一轮变革，尤其在消费电子、锂电池、半导体及汽车电子等高端制造领域，机器视觉系统需求持续增长。

①光学成像的多样化与智能化

在光学镜头与成像系统方面，随着精密制造行业对检测精度要求不断提高，工业镜头技术持续升级。新型光源技术显著提升，激光、LED及混合光源在亮度、稳定性及波长范围上取得突破，满足高精度成像的多样化需求。波长覆盖从紫外（250nm）扩展至近红外（2500nm），适配金属、陶瓷、玻璃等复杂材料。控制集成一体化设计，结构紧凑，操作简单。支持常亮和增亮频闪两种模式，能够快速生成横向、纵向条纹图案，条纹图案的宽度、间隔、偏移参数可自由设定，通过

线阵相机扫描与相位偏折算法实现高精度三维形貌检测，可精准检测物体表面微观变形与细小瑕疵特征。例如，紫外光源在锂电池极片检测中增强微米级划痕对比度，信噪比提升约12%；近红外光源优化半导体晶圆深层缺陷成像，检测深度增加约15%；高亮相位偏折条纹光源，触发频率达200Khz以上。上述进展主要得益于光源材料（如氮化镓基LED）及驱动电路性能的持续优化。

多光源组合与动态调节技术成为主流，环形光源、同轴光源与背光源通过实时调整角度与强度，显著改善复杂表面的成像效果。在3C产品AOI检测中，多角度光源有效抑制高反光干扰，成像清晰度提升约10%。智能化光源控制系统进一步成熟，基于AI反馈机制自动优化亮度、色温与曝光参数，响应时间从80ms缩短至15ms，确保高速产线的稳定性。智能光源模块通过工业AI算法，动态适配不同材质表面，成像质量提升约8%。这些技术进一步简化了系统设计复杂度，提升了视觉系统的灵活性与可靠性。

2025年，光学成像技术实现“感算一体”突破。高端工业CMOS传感器已集成FPGA边缘计算单元，支持在相机端完成像素级预处理及无损压缩，显著降低后端处理压力。传输接口向高速化演进，基于光纤的10GigE/25GigE接口已成为高端线扫与面阵相机的标配；而在顶尖的超高分辨率检测场景（如8K/16K线扫），通过多链路聚合的100GCoaXPress接口正逐步落地，以满足极限带宽需求。光学镜头方面，2025年，奥普特量产Cobra系列抗振定焦镜头及21M系列大靶面远心镜头，专门针对锂电、3C产线中的高频振动环境进行结构加固，确保了亚微米级检测的一致性。液态镜头与自由曲面镜头技术的应用，使工业相机能够在不同工作距离与视场范围下保持高分辨率成像能力，其中液态镜头通过改变液体界面曲率实现自动调焦，其响应时间可达到毫秒级别，使视觉系统能够快速适应不同检测位置与高度变化。自由曲面镜头可显著降低像差与畸变，畸变率较传统镜头降低约30%，结合AI标定与校正算法进一步提升几何精度。

在三维视觉技术方面，相比传统二维视觉系统，三维视觉能够获取目标物体的空间高度信息，在复杂环境与弱光条件下展现出更高稳定性与检测精度。近年来结构光、激光三角测量、飞行时间（ToF）及双目视觉等三维视觉技术不断成熟，通过高频结构光投影能够实现亚毫米级表面形貌测量，广泛应用于机器人抓取、精密装配及复杂结构检测等场景。例如在汽车制造行业中，3D视觉系统可以引导焊接机器人完成复杂曲面的自动焊接作业，使定位误差缩小至±0.05mm以内；2025年，奥普特推出的双目散斑结构光与ToF感知相机，集成了自适应光场与3D补全算法，将定位误差压低至±0.03mm以内。在汽车制造与大件物流领域，3D视觉引导具身智能机器人完成柔性抓取与复杂曲面作业。AI算法进一步赋能3D视觉，在半导体制造领域，通过AI技术融合2D和3D数据，实现对颗粒污染、立晶缺陷及微结构异常的精确检测，显著降低误检率并提升生产良率。与此同时，基于AI的3D算法不断优化，使视觉系统能够更加准确地识别复杂结构目标并进行空间定位，进一步推动视觉引导机器人在智能制造中的广泛应用。

②智能分析算法升级和普及

传统机器视觉系统依赖常规机器学习与图像分析技术，面临性能瓶颈，准确性、鲁棒性及泛化能力难以满足智能制造日益严苛的高标准需求。尤其在锂电池智能制造等精密工艺中，漏检率需从百万分之一（PPM）提升至十亿分之一（PPB），对传统系统构成巨大挑战。2025年，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显著增强了机器视觉的智能分析能力，工业AI、3D视觉感知与大模型技术持续融合，推动检测精度与效率同步提升。视觉算法正由“辅助模块”升级为“核心竞争力”，驱动行业从“硬件驱动”向“软硬一体化能力驱动”转型。视觉算法逐渐成为机器视觉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硬件+算法+系统”的协同能力提升整体解决方案价值，也成为机器视觉企业新的收入增长来源。

工业AI的深化应用与优化。工业AI技术在2025年持续突破，成为机器视觉智能分析的核心引擎，特别是在背景复杂、成像多变及频繁换型的场景中表现卓越。在锂电池生产制造过程中，工业AI的视觉检测技术已应用到叠片、模切、卷绕等关键工序中实现高速高效的视觉检测。通过迁移学习与少样本学习，模型训练所需标注图像从数百张减少至50张，标注成本降低90%；模型训练所需标注图像从50张降至5-10张，标注成本再次大幅降低。增量学习技术的进步使模型更新周期从6小时缩短至1.5小时，适配柔性制造的快速换型需求。注册分类功能的应用，速度从数小时缩短至几分钟、处理图像数量从数千张缩减至几张，无需任何经验易于使用。通过网络剪枝与量化技术，推理延迟从数百毫秒降至数十甚至数毫秒，支持在嵌入式设备（如NVIDIA Jetson、RKNN）或中端CPU上高效运行。随着工业AI算法逐渐进入规模化应用阶段，视觉算法软件平台的

价值不断提升，通过算法与硬件协同优化，提升整体解决方案能力，从而带动消费电子、锂电池及半导体检测等行业订单规模增长。

工业 AI 与 3D 视觉感知的有机结合为机器视觉系统带来革命性的进步。基于 3D 工业 AI 的系统能够更精准地识别、分类和定位物体，赋能更广泛的工业制造。基于 3D 感知获取工件表面的 3D 形状和表面信息，利用先进的 3D 工业 AI 算法精确检测产品缺陷，尤其是依赖 2D 视觉难以发现的微弱缺陷。在知名锂电企业的关键工位，漏检率降低了 50% 以上。在智能手机、耳机模组的装配过程中，该技术通过高精度的三维扫描和工业 AI 处理，能够准确获取模组、胶路的相对位置，从而指导机器人实现高精度 AOI 缺陷检测、胶路引导、点胶质量分析，有效降低了人工操作误差和产品不良率。奥普特将 3D 算法深度集成于智能视觉终端，不仅在锂电焊接检测中实现了漏检率下降 50% 的突破，更通过赋能具身智能机器人执行复杂装配任务。

基于工业 AI，实现多模态数据深度融合，显著提升复杂场景下的视觉分析能力与鲁棒性。通过整合 2D 图像、3D 点云和红外等多种数据模态，系统能够多维度捕捉目标特征，弥补单一模态的局限性。2D 图像提供丰富的纹理与颜色信息，3D 点云精确刻画工件几何结构，红外数据则对热异常和隐性缺陷高度敏感。基于 3D 工业 AI 算法，系统能够精准识别、分类和定位物体，尤其擅长检测 2D 视觉难以发现的微小缺陷。2025 年，在 3C 行业，智能手机和耳机模组装配中，高精度三维扫描结合工业 AI，准确获取模组与胶路的相对位置，指导机器人完成 AOI 缺陷检测、胶路引导及点胶质量分析，显著降低不良率和人工误差。在锂电池电极焊接等关键工位，融合 2D 与 3D 数据的模型将漏检率降低 50% 以上，检测精度达 250PPM。自适应加权机制与跨模态交互网络的引入，进一步优化了数据协同，降低了对单一模态质量的依赖，推动高精度智能化检测在 3C 电子、锂电及精密制造领域的广泛应用。

在机器视觉，大模型的应用不再局限于单一模型的性能突破，而是向着大小模型协同进化与智能体 (Agent) 自主决策的方向深化，旨在系统性解决工业场景落地难、成本高的核心痛点。大小模型的协同主要体现在两个层面。一是架构层面的特征融合，通过设计大视觉特征融合模块，将大模型强大的特征提取与零样本泛化能力注入轻量化检测网络中，提升在小尺寸和复杂缺陷上的检测准确率。二是推理层面的云边协同，将大模型部署在云端处理复杂、不确定的“难题”，而轻量级模型在边缘端处理常规任务。不仅显著降低了响应延迟，还通过云端大模型的监督反馈，实现了边缘模型的持续在线学习与自适应更新，利用轻量小模型与通用大模型的多级协同，在保障识别精度的同时显著降低算力消耗。与此同时，基于大模型的视觉智能体正成为从“看见”到“决策”的关键一跃，行业发展成为“感知-决策-执行”一体化的工业智能体生态。

(2) 新产业、新业态发展

随着《中国制造 2025》《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及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专项政策的持续推进与深化，叠加国产替代与供应链安全需求的驱动，国产化进程显著加速，为机器视觉行业发展提供了更加稳定且可控的产业基础，而非直接提供技术解决方案。工业和信息化部持续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推动大模型在制造业重点行业落地部署，并于上半年印发了《智能制造典型场景参考指引（2025 年版）》，围绕大模型、智能体、机器人、数字孪生等人工智能技术在智能制造各环节的应用，进一步明确不同场景的智能化升级路径，如生成式设计创新、智能排产与动态调度系统等，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清晰指引。数据显示，2025 年上半年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均实现显著增长，反映出下游需求景气度提升，为机器视觉技术规模化应用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机器视觉系统的通用性与泛化能力正持续增强，由“项目定制开发”向“标准化产品+平台化能力”演进，标准化与平台化的视觉方案逐渐成为行业主流趋势，显著降低技术应用门槛并提升部署效率，使机器视觉能够更加广泛地应用于多类生产场景。国产机器视觉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并加速海外布局，重点拓展欧洲及东南亚等制造业基础较好的区域市场。

视觉成像方面，通过光源智能化、传感器优化、2D+3D 融合及模块化设计提升成像的智能化、高精度、灵活性。2025 年，光学成像技术向“感算一体”与全谱系感知方向深化。边缘 AI 整合成为主流，智能相机将图像采集与 AI 处理集成于一体，显著降低系统复杂性与部署成本。基础算法方面，AI 模型的鲁棒性和泛化性逐步提升，3D 视觉、多模态信息融合在具身智能、机器人导航、自动化检测、智能抓取领域快速扩展。在具身智能方面，视觉-语言-动作 (VLA) 模型正成为核心技术路径，通过统一视觉感知、语言理解与动作控制，实现跨任务决策能力的融合，使机器人从

“执行工具”升级为具备“感知-学习-决策”闭环能力的智能系统。嵌入式视觉与多模态技术融合，推动智能工厂效率跃升。

在智能分析算法方面，自适应视觉分析算法和高精度通用图像感知技术的持续优化，为机器视觉系统赋予了更强的兼容性和灵活性。2025年，AI驱动的缺陷检测引擎正快速取代传统的基于规则的检测方式，通过工业AI检测人眼难以捕捉的细微或隐性缺陷，在复杂多变的环境中表现优异，部分制造企业反馈误报率降低40-60%。小样本学习与迁移学习技术进一步成熟，新场景适配仅需数十张标注样本即可完成，算法切换时间缩短60%。这些技术突破使得机器视觉系统能够轻松应对不同行业的特定需求，提供低成本、便捷灵活的定制化服务。这种高度的灵活性和适应性，使得机器视觉技术成为推动企业智能化转型的重要力量。视觉行业的领军企业凭借多年的行业积累、强大的研发实力以及丰富的行业经验，不断推出针对特定行业和场景的创新性视觉解决方案。这些方案不仅解决了行业痛点，还推动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显著提升。在锂电行业，奥普特推出自适应AI检测方案，实现对锂电卷绕、切叠等关键工序的高速高质量检测。面向锂电前工序（如涂布、分条、模切等），推出标准化、通用化的高速高精度视觉解决方案，实现“开箱即用”能力；面向中后道复杂工序（如焊接、包装、入壳、组装等），研发自适应迁移学习技术，显著降低产线换型带来的模型重训练成本，AI项目实施周期缩短约40%。在3C电子行业，AOI检测系统通过高精度成像实现对手机屏幕及精密零部件压伤、色差等缺陷的快速识别。模块化系统设计使中小产线部署成本降低约10%，推动柔性制造加速普及。奥普特研发的高精度、高可靠性AI解决方案，覆盖手机制造中的中框、屏幕、组装及电子回收等关键工艺环节。在侧壁小孔、通孔等复杂结构的刀纹、未见光、划伤，以及音圈马达表面压伤、余线等缺陷检测中，系统稳定实现低漏检与可控误检水平（漏检率低于0.1%，误检率低于1%），满足高端制造质量要求。

（3）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中国制造业在全球的领先地位与国际竞争加剧，智能制造加速发展，机器视觉作为关键技术，通过深度融合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科技，不断提升智能化、精准化和自主化水平。据机器视觉产业联盟(CMVU)发布《2025年中国机器视觉市场研究报告》显示，预计2025-2027年将以年均21.2%的增速迈向580.8亿元规模。智能检测以机器视觉为核心，为智能制造提供强大的感知能力，支撑从“检测-反馈-优化”的生产闭环体系构建。展望未来，随着技术的突破和产业链的完善，机器视觉将在制造业各领域广泛应用，推动行业向高效、智能、绿色方向发展，成为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重要驱动力。随着技术的进步和行业的需求变化，预计机器视觉行业在以下方面继续发展：

1) 硬件方面

未来，机器视觉硬件将在性能极致化的基础上，向全域智能化、绿色节能化、柔性定制化发展。一是硬件全面集成AI模块与边缘计算能力，实现“图像采集+数据处理+智能决策”的一体化，工业相机将具备自感知、自校准、自优化能力，可根据环境变化自动调整参数，提升成像质量；二是践行双碳战略，推出低功耗、绿色节能的硬件产品，如光伏供电的便携式视觉检测设备、全生命周期可回收的工业相机，同时优化硬件散热设计，降低能源消耗；三是向柔性定制化发展，推出可快速适配不同产线、不同工件的柔性视觉硬件模组，支持设备的快速换型与重组，适配柔性制造的发展需求。

光源：随着机器视觉在各行业的广泛应用，目标物体特征分析需求日益复杂。单一光谱光源仅能提供外观、形状等有限信息，而多光谱技术通过采集不同波长信号，生成高分辨率多/高光谱图像，获取目标高维信息，简化光学部件复杂性，推动多种特征分析。从单一光谱到多/高光谱的转变，不仅提升信息获取能力，还扩展了应用范围，助力机器视觉系统更智能高效。

新型光源（如激光、LED及混合光源）在亮度、稳定性和波长范围（250nm紫外至2000nm近红外）上显著提升，适配金属、陶瓷、玻璃等材料。例如，紫外光源增强锂电池极片微米级划痕对比度，近红外光源优化半导体晶圆深层缺陷成像，信噪比提升约10%。多光源组合与动态调节技术成为主流，环形、同轴与背光源协同设计，通过实时调整角度与强度，改善复杂表面成像效果。在3C产品外观检测中，多角度光源抑制高反光干扰，成像清晰度提升约8%

智能化光源控制系统通过反馈机制自动优化亮度与色温，响应时间从100ms缩短至20ms，保障高速产线稳定性。多模态光源系统整合红外、紫外与可见光，动态切换波长适配不同材料，在锂电池模组检测中同时捕捉金属划痕与塑料色差，成像质量提升约10%。

镜头：成像镜头产品类型由中大视野拓展到中小视野的高精度检测应用。微距定焦镜头，高倍率大靶面远心和线扫镜头及高倍率工业显微镜在不同的应用领域发挥重大作用。超低畸变远心镜头视场畸变控制在 0.02%以内，满足 3C 与半导体检测的亚微米级要求。双远心镜头在芯片封装中测量引脚共面性，误差控制在 0.2 微米。自适应光学系统通过液态镜头实现焦距动态调节，适配不同工件高度，效率提升约 20%。计算成像通过算法校正畸变，降低高端镜头成本约 10%。

相机：

a. 智能化：随着人工智能和嵌入式系统技术的发展，机器视觉工业相机将变得越来越智能。这包括集成 AI 模块以实现图像处理和工业 AI 算法，实现边缘智能，能够同时胜任图像采集与数据处理工作。此外，智能工业相机还将利用更多的板载智能或更智能的嵌入式技术来发展。奥普特万兆网线阵相机植入 FPGA 边缘计算技术，实现实时图像预处理与目标检测，通过二值化、滤波、形态学、找边、Blob 分析等算法，显著提升系统检测速度，减少 PC 端运行负荷。同时，支持分时频闪技术，单次扫描即可获取四种不同光源拍摄效果图像，减少相机工位，降低视觉方案成本。

b. 模块化：机器视觉工业相机的系统模块化也是一个重要的发展趋势。将光源、电源、控制模块甚至一些传感器集成到整个系统的软硬件中，应用起来更加方便，系统的稳定性也更高。这种模块化设计使得相机能够更灵活地适应各种应用场景。奥普特相机提供了风扇、水冷散热和 TEC 主动制冷等多种散热方式。同时，奥普特推出了硬件迭代升级、代码重构及低功耗平台的新一代产品，较上一代产品功耗降低超过 20%，有效减少相机热噪声，显著提升图像信噪比。在 3C 产线实现手机屏幕缺陷检测，单线成本降低约 15%。低功耗设计优化了系统性能，无风扇结构提升洁净室应用的稳定性，系统寿命延长约 25%。边缘计算模块将图像处理延迟降低 50%，支持高速 AOI 与锂电池叠片监控。小型化与集成化创新，板级相机可有效解决空间有限的场景需求，集成式相机采用“相机+光源控制+镜头对焦控制一体化”设计，降低客户集成复杂度，提升部署效率与检测稳定性。

c. 特定应用和单一功能导向：机器视觉工业相机将越来越专注于特定应用和单一功能，以极低的成本适用于各行各业的场景中。例如，某些工序检测内容固定，只需要通过较少的硬件设备和软件算法就可完成目标的工作，比如条形码的读取、识别某些特征是否存在等。

d. 高精度和高自动化：随着工业生产对高精度和高自动化的需求增加，机器视觉工业相机也将向更高精度和更高自动化的方向发展。这包括提高相机的分辨率、动态范围、色彩准确性等性能，以及实现更复杂的图像处理和分析算法。奥普特工业相机采用高品质的成像芯片，具备高动态、高灵敏度、低噪声等特性，针对外部环境干扰及镜头、Sensor 物理缺陷导致的成像问题，奥普特相机集成了坏点校正、锐化、降噪、FFC、镜头阴影校正、白平衡、Gamma、CCM 等各类 ISP 算法，全方位提升图像质量。

e. 高效率和高节拍：伴随对效率的高要求与产能驱动，工业相机也将不断进行功能强化，超频采集、存储采集等功能的研发落地，在硬件不变的情况让采集效率提升 45%，有效提高工业检测节拍。推出双 USB3.0、双 10GigE(SFP+)接口相机，带宽翻倍、采集速度提升（如 8K 线阵相机行频达 200kHz），满足高速高精度检测需求；推出 CXP-12 接口智能采集卡，最大传输速率 50Gbps，卡端可直接实现抽行组帧、Blob 分析等图像处理功能，提升效率并降低 CPU 占用率，实现降本增效。

3D 成像和检测高精度重建和特征融合。线扫 3D 产品通过持续优化硬件技术与光路设计，实现了精度与速度的双重飞跃，成功应用于 3C 电子、锂电、汽车、半导体及光伏等高精度要求的行业，显著提升了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而结构光 3D 技术则在 3D 图像处理领域取得重大突破，有效解决了边缘模糊、环境干扰等长期存在的技术难题，在器件精密装配与物流运输自动化方面展现出巨大潜力。与此同时，在与智能机器人配套中的 ToF 感知相机，软硬双结合，可实现智能避障感知。展望未来，3D 视觉技术与工业 AI 的深度融合将是不可逆转的趋势。工业 AI 算法能够赋予 3D 视觉系统更强大的数据处理与分析能力，使其能够更准确地识别复杂场景中的物体、理解空间关系，并自主做出决策。这种技术融合将极大地拓展 3D 视觉技术的应用边界，使其能够胜任更加智能化、高效化的市场应用需求，如自动驾驶、智能机器人、医疗影像分析等领域。

2) 检测算法升级和生态完善

2025 年，机器视觉在人工智能的推动下实现跨越式发展，工业 AI、3D 视觉感知、大模型及底层算法优化的融合显著提升了检测精度与泛化能力，为锂电池、3C 等行业的智能化转型注入动力。未来技术演进将由“单点算法突破”转向“系统级能力协同优化”。AI 大模型从单一分割能

力向多模态理解与工程化落地加速演进，3D 视觉感知成本持续下降，大小模型协同与智能体技术逐步成熟，行业核心驱动力转向“光学感知+AI 算法+系统集成”的全栈能力体系，推动机器视觉在锂电、3C 电子、半导体等领域实现规模化落地。机器视觉智能分析算法与平台将进一步向高效轻量化、多模态协同、通用化生态及边缘智能方向演进，加速智能制造的规模化应用。

①智能分析算法的高效与通用化

底层算法的持续优化将进一步降低数据与算力依赖，推动模型轻量化与小样本学习的普及。自监督学习、知识蒸馏及神经架构搜索（NAS）将驱动工业预训练模型在边缘设备上的高效部署。基于 Transformer 架构的视觉检测大模型正引领行业从定制化走向通用化，每类缺陷仅需 1-5 张提示样本即可完成模型构建，样本需求直降 90%以上，部署周期缩短至一周以内。奥普特通过软硬协同异构计算，实现轻量化模型在 CPU 上运行时检测精度提升超 5%，推理速度较同类公开模型提升 24 倍，其注册分类功能仅需 1-5 张小样本图片，即可在数分钟至数秒内完成新类别建模与部署。2. 5D 缺陷检测的算法增强，覆盖更广应用场景，清晰凸显漫反射材质表面缺陷，光度立体和相位偏折广泛应用在磨砂手机壳外观、软包电池外观等场景，更高精度更高效完成缺陷检测。

预计到 2027 年，边缘智能视觉系统将迎来快速增长，智能相机（含嵌入式 AI 能力）成为核心载体，实现端侧实时分析与决策能力。奥普特通过软硬协同异构计算及模型轻量化，在端侧低算力硬件条件下，使检测精度提升超 5%，推理速度较同类公开模型提升 24 倍，其注册分类功能仅需 1-5 张小样本图片，即可在数分钟至数秒内完成新类别建模与部署。检测结果的可信度和自适应性显著提升。高可信检测方案将应用到更多的高端复杂的视觉检测任务中，例如锂电池焊接检测、3C 电子产品关键目标定位，通过领域自适应迁移学习技术将使模型跨场景泛化能力提升约 25%，检测稳定性提高 20%。视觉大模型的零样本检测能力将进一步成熟，结合模型剪枝与量化技术，在中端 GPU 上实现大于 80FPS 推理，功耗降低 35%。多模态大模型能力持续增强，在公开基准测试中已逐步接近或超越传统单任务模型表现，能够统一支持目标检测、指代理解与 OCR 识别等任务，为工业检测提供更加通用的感知能力。

AI 机器视觉技术正引领智能制造迈向新的发展阶段，其核心趋势在于从单一视觉模态向多模态、跨模态的深度融合，以及大模型与小模型在工业场景下的协同应用。机器视觉系统正由传统 2D 图像识别，扩展至融合图像、点云、时序、文本乃至语音等多模态信息，逐步逼近人类多感知协同的认知模式，显著提升复杂场景下的决策能力。例如，在表面质量检测中，通过引入触觉传感器获取物理特性信息，可实现更高精度的缺陷识别；在设备运维中，通过声音信号分析可提前识别轴承磨损或电机异常，实现预测性维护。多模态融合将成为未来机器视觉核心发展方向，整合 2D 图像、3D 点云、红外、偏振及超光谱数据，提升复杂环境下的检测精度与鲁棒性。在锂电池模组检测中，融合 2D 纹理与 3D 几何信息的多模态视觉模型已进入规模化验证阶段，同时基于红外与偏振数据的融合分析，在热异常检测及内部缺陷检测等高端场景中的应用正加速推进。

机器视觉生态平台正由单一软件工具向综合智能平台演进。未来平台将集成算法开发、数据管理、模型训练与实时推理等全链路能力，形成完整闭环。支持更多模态（2D、3D、红外、偏振等），云边协同模式将进一步优化，边缘节点利用低算力完成预处理与推理，云端高算力支持模型训练与优化。预计 70%的头部企业将采用混合边缘-云推理架构，将边缘计算完全整合到云基础设施和管理策略中。大小模型协同依托“云边端”分层架构成为平台核心：通用工业视觉大模型提供基础视觉能力，小模型通过蒸馏技术适配特定任务，大小模型协同显著提升推理速度，二者通过能力编排、串行推理、并行推理等模式形成互补共生。

奥普特推出的 DeepVision Cloud 云端协同平台，集成了算力管理、项目协作、标注协同、数据互通等功能，通过 Smart 采集数据、DeepSG 生成样本、DeepVision3 训练模型，形成“端云协同、持续优化”的智能应用闭环，大幅降低 AI 落地门槛。另外，生成式 AI 在视觉应用中的渗透将重塑内容生成与数据增强的模式。通过生成式 AI 技术快速、批量生成高仿真度的缺陷图像，有效解决训练数据不足问题，显著提升模型泛化能力。奥普特推出的样本生成软件 DeepSG，支持图像擦除、编辑、缺陷迁移与高质量图像生成功能，基于真实的缺陷样本，通过生成式 AI 技术形成从数据生成到模型迭代的高效闭环。

2025 年，具身智能取得关键突破，机器视觉作为核心感知模块迎来新的增长空间。视觉-语言-动作（VLA）模型成为核心技术路径，将视觉感知、语言理解与动作执行统一于同一决策链路中。未来两年，随着模型上下文能力持续提升，长序列时序理解能力将成为机器人智能化的重要基础，显著增强复杂任务处理能力。奥普特在“AI+机器人”方向持续布局，通过视觉感知与控制

系统深度融合，实现多机器人协同作业与持续学习能力：机器人在运行过程中持续采集数据并上传至云端，云端模型不断迭代优化，再下发至终端，实现“边运行、边学习、边优化”的闭环演进机制，推动工业自动化向更高智能化与自主化发展。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公司经营业绩实现高质量增长，增长动能主要来自于核心下游行业景气修复与新技术周期带来的增量机会，以及公司在工业 AI、产品线拓展、高端制造头部重点客户项目中的持续突破。报告期内，公司在光学、算法、软件、AI 及工程化交付等方面的综合能力进一步释放，核心业务增长质量持续优化，行业领先优势进一步巩固。随着公司在高价值场景中的渗透不断加深、在头部客户中的价值量持续提升，公司已经成功从机器视觉核心零部件供应商成为具备“视觉·传感·运控+AI”工业智能系统解决方案能力的行业领导者。

（一）经营业绩实现高质量增长

2025 年，公司实现营收 126,904.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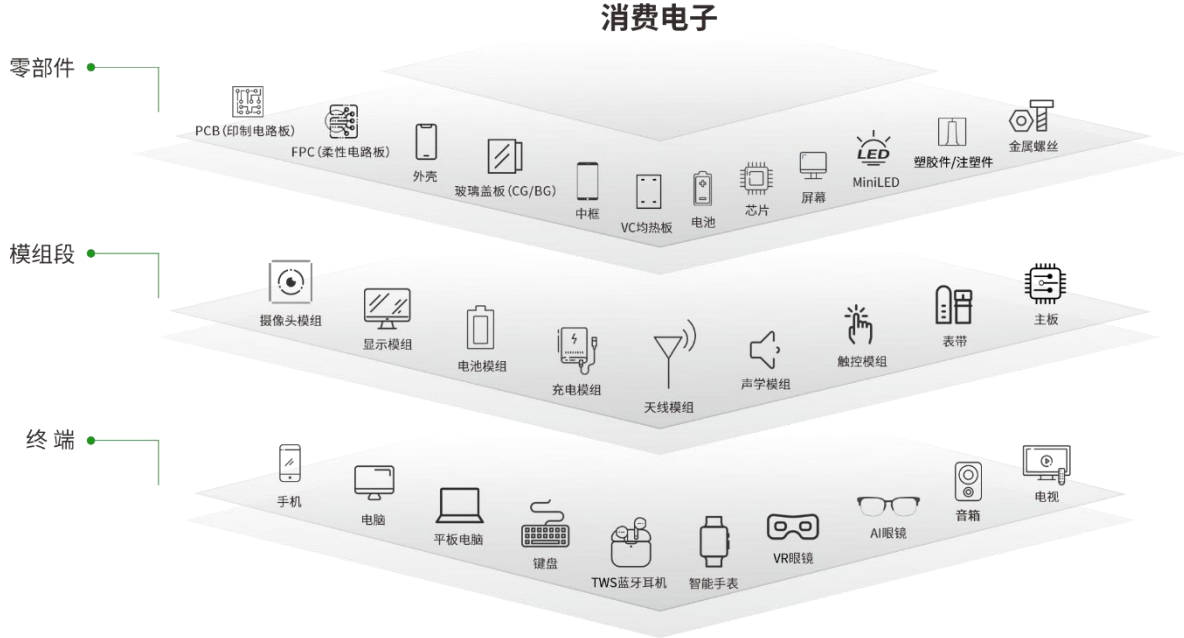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617.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5,402.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78%。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增长 56.20%、55.72%。

公司业绩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反映出前期在研发投入、客户拓展和产品布局上的持续积累正在加快兑现。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在 3C 电子、锂电等核心下游领域实现增长，并在半导体、汽车、高端医疗等高门槛场景持续取得突破，进一步验证了公司作为行业龙头在技术深度、场景覆盖和客户导入能力上的综合优势。

整体来看，公司 2025 年业绩增长质量显著提升，收入增长、盈利质量和运营效率同步提升，顺利超额完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 2025 年目标，体现出公司增长的确定性与持续兑现能力。

（二）高价值场景持续突破，重点行业渗透进一步加深

1. 2025 年，3C 行业收入 72,4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91%。作为该细分赛道中唯一实现全栈自研、全工序覆盖并深度服务全球顶级终端的本土企业，确立了无可争议的行业龙头地位。



（图：公司产品及方案在 3C 行业的应用场景）

3C 电子行业作为机器视觉最重要的应用市场之一，行业头部客户正迎来新一轮产品创新周期。折叠屏手机、AI 眼镜等新一代智能终端加速量产，钢壳电池、铰链等关键零部件持续迭代，推动下游客户对高精度检测、精密装配、复杂外观检测及高节拍制造协同的需求持续升级，为机器视觉带来结构性增量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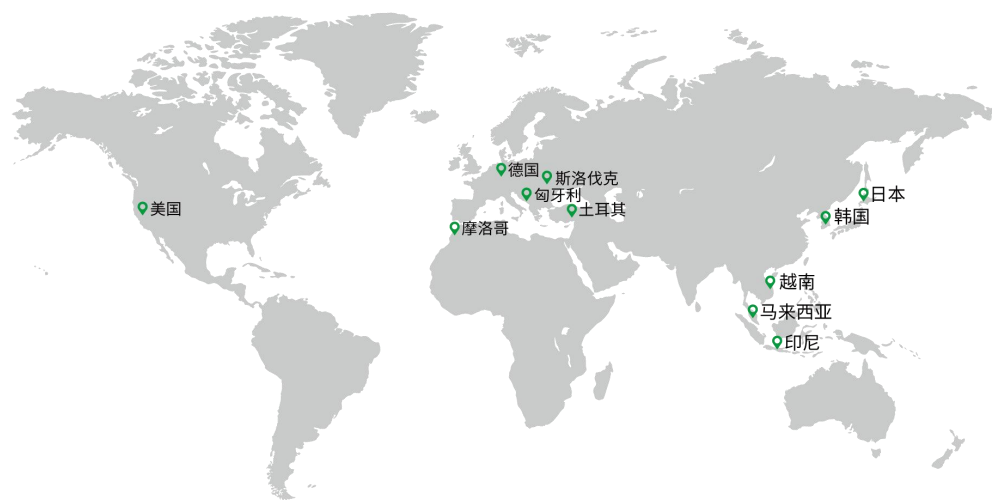
工业 AI 在消费电子制造环节的应用不断深化，进一步打开了机器视觉在高价值工序中的渗透空间。报告期内，公司深度绑定全球最顶尖的终端品牌与核心代工厂，公司视觉 AI 解决方案围绕屏幕、结构件、电池、点胶、组装及整机检测等关键环节持续渗透，已由单点工序配套，逐步延伸至所有高价值环节，在消费电子产业链纵向维度上的覆盖深度持续提升。基于在工业 AI 质检领域的技术优势，公司能够在新产品导入阶段持续获取关键机会，并在高门槛场景中不断提升价值量。

国产替代和高端制造提质增效趋势持续推进，助推公司跻身全球机器视觉领先地位。无论是直面全球顶级终端巨头，还是协同优质装备商服务全球产线，公司均展现出极强的技术适配性、工程落地效率与全球交付能力。在国产替代深化与高端制造提质增效的双重趋势下，公司凭借全球领先的技术壁垒、全栈自研的软硬协同体系及对尖端工艺的深度参与，不仅巩固了在国内市场的绝对统治地位，更实质性地跻身全球高端消费电子视觉解决方案的第一梯队。

展望未来，随着 AI 终端爆发、智能机器人配套模组兴起及更多颠覆性硬件形态落地，3C 制造对智能化视觉的需求将进入指数级增长阶段。公司作为中国机器视觉的绝对龙头，依托先发卡位、顶级客户背书与持续创新的 AI 工程化能力，将在这一高壁垒、高成长赛道中持续扩大领先优势。

2. 锂电行业收入 32,3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62%。随着国内锂电产业链出海引领全球技术浪潮，作为中国锂电视觉领域的绝对龙头，公司实质上已确立全球锂电池智能制造视觉解决方案的领导者地位。

在行业景气度与出海红利的双重驱动下，公司相关业务迎来显著增长。一方面，锂电行业进入确定性超级需求周期，储能赛道爆发式增长与传统动力需求共振，带动产业链排产持续超预期，行业景气修复态势明确。另一方面，国内锂电产业链正加速“集体出海”，无论是通过直接出口抢占欧美、东南亚等海外市场，还是通过海外建厂实现本地化生产以规避贸易壁垒，都为上游设备与解决方案商带来了巨大的增量空间。公司凭借多年的海外布局优势，完美匹配客户对极致技术与成本控制的严苛要求，深度受益于锂电产业全球化扩张。



（图：海外锂电项目配合区域）

固态电池量产制程、高能量密度电芯等前沿技术方向带来新的视觉工艺开发，公司视觉 AI 解决方案不断提升在锂电制造关键环节中的覆盖深度。面对全新视觉工艺开发需求，以及全球市场对电池碳足迹、溯源机制等日益严苛的合规要求，行业订单正进一步向具备全流程协同、规模化交付与全球服务能力的头部视觉厂商集中。公司正由过去以视觉为主的全工序覆盖，进一步向“视觉+传感+运控+AI”协同的全产品链延伸，不仅解决了新技术带来的检测难题，更为客户提供高效的一站式导入与交付支持。凭借在锂电领域全球领先的视觉技术积淀，公司持续深化与头部厂商及核心设备商的战略合作，业务全面覆盖动力、消费及储能三大核心赛道，推动业务结构向多元化、全球化持续升级，在万亿级赛道中不断巩固和扩大领先优势。

展望未来，随着全球能源转型的深入及固态电池等新技术的规模化落地，锂电行业景气度将持续上行。公司凭借无可比拟的技术壁垒、全场景覆盖能力以及国内外市场双重驱动的战略优势，将在这一历史性机遇中，充分释放作为全球锂电视觉核心供应商的巨大成长潜力。

3. 半导体和汽车行业收入分别为 7,850 万元和 4,3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54.49%和 36.28%。尽管当前规模尚处成长初期，但两大领域客户层级高、技术门槛高、国产化需求迫切，已成为公司战略突破的关键支点，并具备向更广阔市场跃迁的巨大潜力。

在半导体领域，公司紧抓算力基础设施扩张与先进封装国产化加速的双重窗口期，深度切入高端产业链核心环节。目前已成功为 AI 服务器模组、高性能计算芯片封装及晶圆前道辅助制程提供高精度外观检测与亚微米级量测方案，并与国内头部设备厂商在固晶、对准、缺陷复检等关键工艺中开展联合开发。围绕 Bumping、RDL 等关键工艺，持续攻克复杂光路设计、多模态光学系统集成、AI 辅助缺陷分类等核心技术，公司逐步构建起对标国际一流的检测与量测能力，实质性参与国产半导体设备的性能对标与替代进程。随着国产设备加速验证放量，公司在该领域的单机价值量与客户渗透率有望实现迅速提升。

在汽车制造领域，公司以新能源整车及核心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为突破口，持续深化与终端龙头及其顶级产线集成商的战略协同，持续向整车四大工艺（冲压、焊装、涂装、总装）、汽车电子及零部件生产制程（BMS、电源转换模块、转向系统、热管理系统等）延伸，形成从整车到核心部件、从视觉检测到装配引导的全流程覆盖能力。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与快速响应能力，已成功进入多家头部车企的供应链体系，客户群覆盖造车新势力、主流自主品牌以及合资品牌。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多家头部车企及零部件厂商的产线打样与招投标项目，在动力电池托盘检测、车身尺寸测量、涂装缺陷识别、总装定位引导等核心工艺环节实现方案落地，部分项目已进入批量交付阶段。面对汽车制造对柔性化、智能化和成本优化的持续需求，公司有机会凭借“视觉+传感+运控+AI”多合一集成方案的标准化与开放性优势，与合作伙伴共同切入更多关键工艺环节，在高价值场景中实现更深渗透。

4. 机器人业务完成从 0 到 1 突破，实现本体供应与工业场景落地双闭环

2025 年，公司实现与机器人相关客户业务收入约 2,330 万元。随着机器人加速融入工业应用场景，其所需的感知、决策与执行协同能力，正成为智能制造体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增量方向。

(1) 快速布局与落地

智能机器人是公司面向下一代智能装备的前瞻性战略布局领域。公司依托“视觉·传感·运控+AI”全产品矩阵，已实现从运控产品到视觉产品的核心零部件全覆盖，构建起支撑具身智能体感知、决策、执行全链路的技术闭环。报告期内，公司在该领域实现从 0 到 1 的快速突破，展现出强劲的战略执行力与产业化能力。

从战略卡位到场景落地。公司敏锐把握具身智能产业化浪潮，快速成立机器人专项事业部，集中资源突破核心技术瓶颈。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双目结构光、激光雷达等核心感知产品的布局，产品矩阵涵盖鱼眼相机、RGB 相机、结构光相机、ToF 深度相机、运控产品、传感器等全系列感知与执行部件，为具身机器人在复杂环境下的高精度定位与空间感知提供关键支撑。

场景应用快速突破。泛工业场景，公司突破传统自动化上下料局限，通过 3D 视觉动态规划引导，攻克 3D 视觉与协作机器人通讯技术难点，解决协作机器人在无序上下料抓取过程中奇异点多、抓取精度粗糙的问题；行业工艺制程场景，公司将具身视觉能力向高精度工艺制程延伸，在 3C、汽车等行业的螺丝锁附、涂胶、精密装配等环节实现方案落地，推动机器人从“看得见”向“干得精”的能力跃升；工业质检场景，面对多品种、小批量的柔性制造需求，公司依托 AI 视觉技术，实现快速换型、自适应检测的柔性化质检方案，满足客户对高节拍、高一一致性的检测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已与协作机器人头部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双方深度协同，联合开发高精度动态抓取系统，成功实现从“视觉感知”到“智能执行”的端到端贯通，为机器人在工业场景的规模化应用奠定了坚实基础。

(2) 软硬协同

公司凭借强大的算法开发能力与成熟的 AI 技术体系，打造了覆盖数据采集、模型训练、部署迭代全流程的工业 AI 生态平台，实现从单一视觉检测向软硬一体化智能方案的进化。公司构建“端云协同、持续进化”的智能应用闭环。依托“视觉·传感·运控+AI”全产品矩阵与端云协同平台，公司已具备从感知层（视觉传感器）、决策层（AI 算法与软件）到执行层（运控产品）的全栈交付能力，布局面向具身智能场景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实现从“设备之眼”到“智能体之脑”

的能力跃升。

(3) 发展展望

机器人正处在技术突破与产业爆发的关键节点。随着大模型与机器人技术的深度融合，机器视觉作为智能机器人的核心感知入口，将迎来指数级增长的市场空间。公司凭借全栈视觉技术能力、快速产业化落地经验以及端云协同的平台化优势，已确立在工业级机器人视觉领域的先发卡位。展望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与产业链伙伴的协同创新，夯实工业级机器人智能之“眼”的领导者地位，为下一代智能装备产业发展贡献核心力量，为资本市场创造长期价值。



(图：机器视觉赋能机器人在无人化工厂的协同场景)

(三) 产品与技术：AI in ALL，全面赋能机器视觉全栈产品

2025 年，公司机器视觉软硬一体的系统解决方案收入达到 44,5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22%，占营业收入比例达到 35.08%。其中，工业 AI 相关系统解决方案收入达到 12,7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6.77%。公司以“AI in ALL”为核心战略理念，将人工智能深度融入硬件、软件及解决方案的每一个层级，推动机器视觉从“感知”向“认知”与“决策”全面跃迁，为客户提供更智能、更高效、更具价值的全栈式视觉解决方案。



(图：AI 云平台)

1. AI+硬件：软硬协同，驱动边缘智能落地

依托软硬协同异构计算架构,公司工业 AI 能够在有限资源约束下实现高效、可靠的推理能力。平台全面适配英伟达、AMD、苹果及各类边缘计算芯片,兼容 Windows、Linux、ARM、macOS 等主流操作系统,推理速度较同类公开模型提升 24 倍,显著降低算力依赖。即使在低算力及边缘设备场景下,依然能够高效运行,为高速精密产线、云边协同分析等工业场景规模化落地提供坚实支撑。

以此核心技术为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先后推出智能相机、智能读码器、智能传感器等融合 AI 能力的新一代硬件产品,实现 AI 从“云端”向“边缘端”的深度下沉,推动视觉智能在工业现场的广泛落地。

2. AI+软件:构建工业智能核心引擎

公司以 DeepVision3 软件与 Web 版 AI 平台为核心工具,构建起“云边协同、算法领先、数据驱动”的工业 AI 技术体系,全面加速项目开发效率与行业应用深度。

(1) 算法提效,数据降本

在算法层面,公司基于海量工业数据积累,融合迁移学习与元学习策略,预训练基座模型对标注数据的依赖量降低 30%,显著提升模型开发效率。在数据层面,公司自主研发半自动化数据生成技术,综合运用常规图像扩增、生成对抗网络(GAN)与扩散模型等手段,实现零样本条件下关键目标的精准编辑与高质量图像生成,有效解决工业场景中缺陷样本稀缺的痛点。

(2) 通用模型+场景适配,释放极致效能

针对高端制造,公司推出行业通用 AI 模型,实现对主流工艺关键工序的高速自适应通用检测,提供开箱即用的高速高精度工业视觉方案,研发自适应迁移学习技术,助力客户实现产能提升最高达 170%、产线换型时项目实施周期缩短 40%等关键结果。

(3) 精准检测+小样本学习,超越行业标准

在高端制造领域,AI 解决方案已覆盖广泛工艺流程。在复杂缺陷检测中,精准率远超行业标准。如在手机、耳机胶路复检等项目中,公司依托高质量图像生成技术、良品学习技术与小样本注册分类等多项 AI 能力,仅需 15 张图像即可生成大批高质量缺陷图像数据,生成精度控制在 3 像素以内,误检率低至 0.1%以下,为高精度、低缺陷率场景提供可靠保障。

3. AI+解决方案:端云协同,构建工业智能全栈生态

依托强大的算法开发能力与成熟的 AI 技术体系,公司打造了覆盖数据采集、模型训练、部署迭代全流程的工业 AI 生态平台。通过 Smart 完成数据采集,DeepSG 实现样本生成,在 PC 端 DeepVision3 或云端 DeepVision Cloud 完成模型训练,并将模型部署回 Smart 等应用软件,实现模型的自动迭代与闭环优化,形成“端云协同、持续进化”的智能应用闭环。该平台兼顾私有云部署与高效能离线训练,提供从实时处理到自动迭代的全方位能力,大幅降低 AI 落地门槛。

目前,公司 AI 产品与解决方案已在 3C 电子、锂电、半导体、汽车等高端制造领域实现规模化落地,展现出强大的行业通用能力。

当前,国产替代正从“硬件替换”加速迈向“高价值 AI 软件与系统级替代”新阶段。同时,AI 应用本身也正从外观检测向过程控制、预测性维护等更深制造环节持续渗透。在此双重趋势交汇下,公司作为中国唯一具备高端制造 AI 视觉全栈能力的企业,正迎来历史性的发展机遇窗口。

(四) 全面产品化战略升级:以生态合作构筑长期利益共同体

2025 年,公司海外收入达到 13,7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47%,占营业收入比例达到 10.80%;与此同时,公司标准产品收入达到 41,5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76%,占营业收入比例达到 32.75%。其中,公司运控产品收入 13,467 万元,相机、读码器等标准机器视觉产品收入达到 28,096 万元,新产品及机器视觉核心产品均实现较快增长。

公司始终秉持“一群人、一辈子、一件事”的初心,在为客户创造需求价值之外,持续深耕利益价值,以合力打造世界一流视觉企业的目标不断攀登。为更全面响应市场需求,推动产品化战略深化落地,公司聚焦以“产品市场化、品牌化”为核心的战略升级,通过生态合作模式链接行业伙伴,共同探索机器视觉技术的应用价值与市场潜力,构建可持续发展的利益共同体。

1.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全面深化产品化战略

当前,机器视觉技术正加速渗透工业制造、智能制造等多元化场景,市场需求呈现精细化、专业化趋势。基于此,公司启动产品化战略升级,推动技术成果向标准化、模块化产品转化,强化品牌价值与市场覆盖能力,以更敏捷的方式响应客户需求,实现技术与服务的规模化价值输出。

2. 产品组合拳:打造覆盖多场景的全矩阵产品体系

公司持续完善产品矩阵，已形成从视觉算法库、智能视觉平台、工业 AI 到光源及控制器、工业镜头、工业相机、智能读码器、3D 传感器、一键测量仪、显微镜、工业传感器等在内的全栈产品体系。通过“硬件+软件+AI”的深度融合，公司能够为不同行业、不同场景提供从感知到决策的一站式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多元化、精细化、专业化的应用需求。

3. 品牌化运营：国内国际市场双轮驱动

在产品化战略升级进程中，公司同步推进品牌化运营战略，构建国内国际市场双轮驱动的品牌发展格局。

国内市场：公司以“技术领先、交付可靠、服务专业”为核心品牌定位，持续强化在 3C 电子、锂电制造、半导体、汽车等高端制造领域的品牌认知。

海外市场：依托全球 15000+客户的深厚积累与 67000 项项目落地经验，公司已建立起覆盖全球的交付与服务能力。作为国内唯一具备锂电全工序视觉解决方案能力的企业，公司凭借国内锂电产业链全球领先的技术水准，已实质确立全球锂电池智能制造视觉解决方案的领导者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加速海外市场布局，持续拓展东南亚、欧洲、北美等重点区域，推动中国机器视觉品牌走向世界。



(图：全球合作市场区域布局)

4. 开放生态合作：协同伙伴，共赢未来

公司以“生态合作”为核心抓手，构建分层赋能、协同共进的合作伙伴体系：

分层赋能合作伙伴：根据企业所处阶段（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设计差异化合作模式，重点培育区域或垂直领域标杆企业，通过资源倾斜与联合品牌推广，助力伙伴树立行业影响力

技术赋能与项目落地：开放技术平台与产品能力，提供从方案设计到实施的全链条支持；针对细分场景需求，联合开发定制化解决方案，提升客户价值

服务全国及全球市场：依托生态合作模式，公司将产品能力与服务体系辐射至全国各区域及海外重点市场，通过本地化支持与协同服务，更高效地响应客户需求，助力全球制造业智能化升级。

(五) 未来展望

1. 公司业绩目标

公司管理层根据既定的发展战略和股权激励计划，制定了明确的业绩目标：以 2025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 2026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5%。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管理层对完成上述年度目标保持坚定信心。同时，对于未来几年持续实现股权激励计划所设定的分年度业绩目标，公司已做好充分准备。在订单储备、产能布局、新品推出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公司均按计划有序推进，为业绩达标提供了坚实支撑。

2. AI in All, 全面拥抱智能时代

站在新一轮工业智能变革的起点，奥普特正以“AI in All”为核心战略，将人工智能深度嵌入硬件、软件与组织能力，加速从“机器视觉部件供应商”向“视觉·传感·运控+AI”工业智能

系统解决方案领导者的战略跃迁。这一转型不仅是公司对技术趋势的前瞻判断，更是对全球高端制造客户深层需求的精准回应。

(1) AI 赋能硬件：打造全栈智能感知与执行矩阵

公司持续推动 AI 技术与核心硬件产品的深度融合，构建覆盖感知、决策、执行全链路的智能硬件矩阵。在视觉感知层面，AI 正全面赋能相机、镜头、光源、读码器、一键测量系统、显微镜等核心部件；在运动控制层面，公司深度融合 AI 与运控产品，实现从“程序控制”向“智能规划”的跃升，让运控系统具备路径自优化、负载自适应、异常自诊断能力；传感器与 AI 的融合则赋予设备更强的环境感知与状态监测能力，为工业智能体构建坚实的数据底座。

目前，公司已落地智能相机、智能读码器、智能传感器等系列化产品，多项 AI 融合硬件已立项并进入研发周期。未来，公司将持续推动 AI 从“外挂式”能力向“内嵌式”基因转变，让每一台设备、每一个部件都成为工业智能网络中的感知与决策节点。

(二) AI 重塑软件：从视觉系统到视觉智能体的能力跃升

公司致力于将复杂的视觉系统搭建过程，简化为“输入需求→智能生成→微调部署”的三步闭环。基于工业 AI 生态平台，公司正在打造面向下一代智能制造的视觉智能体（Vision Agent）。该智能体具备三大核心能力：一是智能方案生成能力，用户只需输入检测目标、精度要求、节拍指标等核心需求，智能体可自动匹配最优的光源、镜头、相机组合，生成完整视觉方案并输出成像策略与算法模型；二是自优化迭代能力，部署后持续采集产线数据，自动识别模型偏差，实现在线更新与性能调优；三是多模态融合能力，打通视觉、传感、运动控制数据壁垒，构建统一的数字孪生模型，实现从“检测”到“诊断”再到“预测”的能力跃升。通过视觉智能体，公司大幅降低 AI 应用门槛，让中小客户也能享受工业 AI 的技术红利，真正实现“人人可用、即插即用”的智能体验。

(三) AI 赋能智慧工厂：打造智能制造核心生产力

依托 AI 视觉技术的全面迭代与深度落地，奥普特正成为智慧工厂建设的核心赋能者，为制造企业的智能化转型提供全场景、全链路的技术支撑，更逐步成长为未来黑灯工厂不可或缺的核心生产力。智慧工厂的核心诉求是实现生产全流程的数字化、智能化与高效化，而 AI 视觉技术正是打通这一链路的“工业慧眼”，如同数字工厂的“感知神经”，通过工业相机、智能传感器等硬件载体，结合自研 AI 算法，实现对生产现场人、机、料、法、环全要素的实时感知、精准识别与智能决策，彻底打破传统工厂的信息孤岛与效率瓶颈。在智慧工厂的生产场景中，奥普特的 AI 视觉系统可深度融合 MES 系统、WMS 仓储系统、质量管理体系（QMS）等核心模块，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追溯与管控——从物料入厂时的条码自动识别、型号精准核对，到生产过程中的外观缺陷检测、尺寸精度测量、装配工序校验，再到成品出库时的自动分拣、批量扫码，每一个环节都无需人工干预，检测速度和精度较人工提升数倍以上，既保障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又大幅提升了生产节拍与整体效率。同时，通过 AI 视觉技术与运动控制、传感器技术的协同，可实现产线设备的智能联动与柔性生产，能够快速适配多品种、小批量的生产需求，帮助企业降低换产成本、提升产能利用率，真正实现“看得见、管得住、可追溯”的智能制造新范式。

通过 AI 对研发、生产、管理的全链条渗透，公司将持续放大核心竞争力，为长期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

从视觉到感知，从感知到决策，从决策到执行，奥普特正以“视觉·传感·运控+AI”的全栈能力，重构工业智能的技术底座。展望未来，随着 AI 大模型、具身智能等新技术的持续突破，公司将凭借深厚的行业积淀、全栈自研的技术体系与持续创新的工程化能力，从中国机器视觉龙头迈向全球工业智能系统解决方案领导者。我们坚信，这一战略升级将为公司打开更为广阔的成长空间，与产业链伙伴共同开启智能制造的无限可能，持续为股东、客户与社会创造长期价值。

3. 未来向新而行

上市五年，奥普特完成核心战略升级：稳固基本盘、升级产品体系、落地全球化、深耕工业 AI、卡位机器人赛道。行业端，牢牢夯实 3C、锂电领域头部地位，持续巩固市场份额；高效突破汽车整车及零部件、半导体封测与精密检测等高壁垒赛道，实现多行业纵深布局。产品端坚定标准品发展路线，沉淀海量场景方案形成模块化通用产品，搭配自研工业 AI 软件平台，大幅缩短交付周期、提升盈利质量，构建全栈软硬件生态。市场端稳步推进海外布局，搭建全球本地化服务网络，依托高性价比标准品实现海外重点制造区域规模化落地，出海业务成为新增长动能。技术端筑牢工业 AI 全栈能力，依托小样本学习、多模态融合等核心技术，实现 AI 检测方案在多领域

大规模商用，技术壁垒与产品溢价持续提升；同时提前布局机器人赛道，补齐感知、精密运动控制核心部件，完成从工业视觉到机器人核心感知组件的技术迁移与商业验证。

展望未来五年，公司将依托三大核心方向打开长期成长空间：一是夯实 AI 技术底座，深化工业通用大模型与行业专用模型落地，持续深挖 3C、锂电、半导体、汽车等领域自动化升级机遇，扩大国产替代优势，拓宽传统业务增长边界；二是全力打造机器人第二增长曲线，聚焦具身智能核心，深耕机器人感知、运动控制核心零部件，深化与头部整机企业合作，实现相关业务规模化放量；三是借力资本运作，通过产业并购、战略投资补齐技术短板、完善产业链生态，叠加全球化布局提速，持续放大成长势能，力争成长为全球领先的工业视觉+机器人感知、决策、执行全栈解决方案龙头企业。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机器视觉领域的先行者和领跑者，拥有丰富的软硬件技术和产品经验。公司始终坚持对机器视觉及其底层核心技术进行创新和优化，以满足不同行业和应用场景的需求。凭借对市场动态的敏锐洞察、对行业的深刻理解，以及多年积累的定制化和高效的解决方案，我们与众多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赢得了广泛的荣誉和认可。公司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 自主研发能力与核心技术积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自主创新，不断提高公司技术、产品的核心竞争力。近 3 年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20,224.50 万元、21,695.99 万元、25,507.6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43%、23.81%、20.10%。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在机器视觉领域积累了一批创新性强、实用度高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发明专利 181 项、实用新型专利 709 项、外观设计专利 61 项，软件著作权 151 项，其他 2 项。公司近几年被评为“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获批建设“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广东省奥普特机器视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重点实验室”“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东莞市机器视觉重点实验室”等高水平创新研发平台；同时斩获“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广东省制造业企业 500 强”“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广东省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等奖项，并入选了广东省产教融合型企业。上述专利和行业认定涵盖了公司产品的各个关键技术领域，体现了公司在技术研发及设计环节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长期致力于机器视觉领域硬件和软件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拓展，在成像和图像处理分析两大技术领域，积累了一定的核心技术，具备从研究成果向工程应用快速转化的技术能力体系，包括技术顶层设计能力、产品规划设计能力、各产品线的基础技术和底层算法、产品创新优化能力等，大量机器视觉应用案例，不断从应用侧传递需求信息，对下一代产品的研发设计以及当前产品的快速持续优化形成了强有力的支撑。同时，公司基于光学技术的领先优势，在原有图像传感器的技术积累上，逐步延伸工业传感器技术。公司依托强大的研发团队及自研能力，将持续保持产品的高速迭代，牢牢把握市场需求方向。

2. 团队优势

公司一直以来始终重视人才队伍的培养和建设，不断引进高端人才，形成不断扩大的优秀研发团队与深厚的人才储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 979 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为 30.71%。公司研发团队的专业覆盖面广，包括光学、工业设计、计算机等专业，充分满足了本行业技术研发的需要。公司董事长卢盛林先生在华南理工大学获得博士学位，多年来一直专注于机器视觉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多年来专注于机器视觉领域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与财务等工作，精通技术，熟悉市场，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保持稳定状态。公司大客户团队，

与行业大客户密切配合，对保持客户粘性及技术延续性发挥了重要作用。稳定、优秀的团队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 自主产品在各产品线布局的优势

经过二十年的沉淀，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备的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的产品体系，并逐步建立工业传感器产品体系。奥普特拥有完整的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自主产品线已全面覆盖视觉算法库、智能视觉平台、工业 AI、光源、光源控制器、工业镜头、工业相机、智能读码器、3D 传感器、测量系统、工业传感器产品。公司已经完成的自主产品的布局，为公司在日后的竞争和发展中，提供了显著的竞争优势。

4. 行业应用经验和数据积累优势

机器视觉的下游应用非常广泛，几乎涉及国民经济的方方面面。即使在某一具体领域的应用，也会因下游的生产工艺、被摄对象的具体材质特点等不同，而有较大差别。因此，完善的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对下游客户而言至关重要。而设计有效的机器视觉解决方案，需要大量的行业应用经验积累，绝非一朝一夕所能形成。公司在机器视觉领域深耕多年，特别是在 3C 电子、锂电等行业，公司与国内外知名设备厂商和终端用户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拥有丰富的机器视觉产品的设计、应用案例库。深厚的案例积累，奠定了公司在相关领域的优势地位，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能有效保障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并为公司不断扩大产品应用范围、持续提升市场份额提供了有力支撑。此外，工业 AI 将深刻改变机器视觉行业的技术发展，而行业数据是工业 AI 技术的基础。工业 AI 需要通过大量数据对人工智能模型进行训练，不断对模型进行调校和优化，最终使机器能够像人类一样自动作出判断并达到满足实际应用要求的准确率。公司经过多年的专业化经营，在 3C 电子、锂电等行业积累了大量的数据，有助于公司迅速对模型进行调校和优化，提高模型输出结果的准确率和响应速度，在机器视觉的工业 AI 技术领域抢占发展的高地。

公司通过大量行业方案积累，逐步开始建立分行业方案、产品、交付的标准化。目前公司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 3C 电子、锂电、汽车、半导体、光伏、食品、医药、烟草、物流等多个行业。

5. 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

公司依托多年深度积累的解决方案能力及优秀的产品品质、大规模的交付能力、及时有效的服务模式，将产品成功应用于全球知名企业和行业龙头企业的生产线中，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基于与知名客户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在保持原有产品和领域良好合作的同时，不断在新产品、新项目上开展合作。同时，公司与知名客户合作提高了企业品牌知名度，也可借此赢得其他潜在优质客户的认可从而获取更多订单。

6. 快速响应优势

公司一直将快速响应作为提升服务效率、创造客户价值的关键因素。依靠多年积累的丰富的研发、制造经验、扁平化的管理体系、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在识别客户需求、制定解决方案、组织生产、提供技术服务等方面均形成较为明显的快速响应优势。对于常规的视觉项目，公司提出的快速服务时效标准为在客户提出需求之后 30 分钟内响应客户，2 小时输出标准方案，定制方案 3 天交付。能对下游客户严苛的供货需求进行快速回应、快速解决和快速反馈，高标准满足客户的需求，进一步强化了公司与客户之间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以产品和技术为核心的经营理念，并取得了显著成就。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达到 25,507.6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0.10%。通过不断加强与客户的技术交流，公司在产品创新上取得进展。

公司以视觉算法和光学技术为核心，开发了机器视觉底层算法、平台软件，以及光源控制和光学模组等核心组件。核心技术包括工业 AI 算法、传统视觉算法、3D 视觉算法、光源控制和光学成像等。公司重点发展工业 AI 技术、3D 处理与分析技术、图像感知和融合技术、图像处理分

析的硬件加速等视觉前沿技术，并持续在光源及其控制技术、镜头技术、智能相机技术、视觉处理分析软件技术方面进行强化，同时拓展智能感知和融合技术、智能数据处理与分析技术等传感器技术，以及高端超精密运控部件驱动及驱控一体技术等，加强公司在自动化核心零部件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同时，结合多年积累的机器视觉在各下游行业应用的专有技术（Know-How），公司构建了包括基础核心技术、技术平台、应用技术在内的多层次的技术体系。

（1）视觉软件产品线：在全球化的应用需求中，奥普特持续推进全球化战略，凭借领先的机器视觉技术与视觉软件产品解决方案，实现了从国内市场到海外市场的视觉应用落地，产品与服务已覆盖多个国家和地区，标志着奥普特正式迈入国际化发展的新阶段。视觉软件核心产品：DeepVision 工业 AI 软件、SmartWorks 通用视觉软件和 SciVision 算法包持续进行了多项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

①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构建起更智能、更易协同的工业 AI 生态平台，聚焦工业场景核心痛点，持续优化产品性能与应用体验，降低 AI 技术落地门槛。其中，公司工业 AI 在算力资源有限的场景下，可实现算力成本的有效管控，兼顾运行效率与成本优化；同时依托通用大模型、智能标注等核心技术，成功破解工业 AI 部署周期长、应用门槛高的行业难题，加速 AI 技术在工业领域的规模化应用。

DeepVision3 以视觉模型为核心基础，以通用大模型与场景大模型建设为阶段性目标，深度洞察工业质检全流程需求，持续构建“视觉+大模型”双引擎体系，全力推动 AI 质检技术的快速落地。基于基础模型与工业应用需求深度结合，公司研发出无需标注训练、可直接推理的通用模型，并将其封装为标准化工具，实现“开箱即用”，大幅降低用户操作难度与应用成本。针对缺陷样本稀缺这一工业 AI 领域的根本性难题，公司创新推出良品学习技术，实现零缺陷样本落地应用——仅需提供正常样本，无需进行缺陷标注，即可完成像素级精准缺陷定位；依托 OPT 视觉大模型，还可进一步对检出的异常进行分类识别，从明确 NG 品到精准判定具体 NG 类型，AI 模型可完成全流程智能分析，大幅缩短缺陷样本准备与模型训练周期，显著拓展了产品在多样化复杂工业场景下的适用性。

针对复杂场景下样本收集周期长的行业痛点，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大模型，推出 DeepSG 样本生成软件，可快速生成高仿真工业场景图像，有效缩短样本收集周期，加速 AI 模型的落地应用。同时，全新推出 DeepVision Cloud 云端版本，打造工业 AI 云端协同体系，大幅提升项目协作效率，支持百度云、阿里云等主流云服务器部署，配备全面的数据管理与权限管控功能，确保工业数据的安全性与合规性。与 DeepVision3 单机版相比，云端版本实现云端资源及算力的最优调度，支持软件线上一键升级、多人项目协作、标注协同，可实现跨设备、跨厂区的数据上传与模型自动部署，构建起集项目管理、数据管理于一体的综合性工业 AI 平台；支持边缘设备统一管理，打通数据孤岛，实现云端自动采集现场数据与设备远程管控。在功能特性上，新增基于大模型的自动批量标注工具，通过先进 AI 跟踪和聚类算法对数据集执行自动化批量标注，标注效率与精准度大幅提升，有效降低人工标注成本，进一步优化用户应用体验。与此同时，拓展软件生态，支持与 SmartWorks 融合，打通现场端与 DeepVision3 数据链路，实现模型自动迭代升级；完善模型生态，支持多硬件平台训练与部署，可直接部署至智能相机；通过深度适配与调优，进一步提升模型在不同硬件平台的运行效率。

②全新推出 SmartWorks 通用视觉软件，立足工业制造全流程智能化需求，打造集 1D、2D、2.5D、3D、AI、视频、运控于一体的 ALL IN ONE 全功能视觉平台，全面覆盖用户功能拓展、设备升级改造等核心应用场景，为用户数字化转型提供一站式技术支撑，助力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契合 AI+工业制造全链路赋能的行业发展趋势。

在架构设计上，软件实现全面升级，创新采用通讯、标定、流程独立模块化架构，打破传统架构壁垒，大幅提升应用部署与运维的高效性、便捷性，同时实现软硬件解耦，为后续功能迭代与硬件适配预留充足空间，保障系统长期稳定运行。

编程模式实现突破性创新，首创引导式零代码编程模式，以“可视化配置替代代码开发”，将复杂底层代码封装为可直接操作的模块，彻底降低用户使用门槛，无需专业编程能力，即可快速完成应用搭建，有效解决工业用户“技术能力与数字化需求不匹配”的核心矛盾。

智能性体验全面升级，新增AI助手功能，全面支持AI编程、AI对话、AI翻译等辅助应用，深度融合AI技术与工业视觉场景，助力用户高效完成复杂操作，推动应用过程更智能、更高效，契合制造业智能化升级的核心需求。

可读性与实用性进一步提升，新增方案管理与采集管理模块，采用可视化、模块化设计，操作界面更友好、功能覆盖更全面，实现项目全流程可追溯、可管理，提升用户操作体验与管理效率。

在项目实践落地中，软件创新推出可量化软硬件一致性模块，聚焦相机自动聚焦、FOV视野调试、光源亮度校准、相机垂直度调整等关键环节，实现硬件与软件深度融合的可量化一致性调试，有效解决工业视觉应用中硬件适配不稳定的行业痛点，在成像调试、机台复制及规模化量产等场景中发挥显著作用，助力用户提升生产效率、保障产品质量，彰显产品核心实用价值。

③SciVision产品从多维度全面升级，围绕精度、性能、应用场景三大核心维度持续优化，进一步提升产品运行的稳定性与可靠性，为市场应用提供更坚实的技术支撑。在核心性能上，产品在抗干扰性、场景泛化性方面实现关键突破，可适应复杂工业环境下的多样化应用需求，降低环境因素对处理结果的影响；3D重建领域，优化三维源数据处理能力，可高效完成孔洞填充、原始数据还原，同时支持根据指定三维姿态进行数据姿态校正重采样及三维视图转换，大幅提升三维数据处理的准确性与完整性。

标定拼接功能持续升级，可实现360度全局标定拼接、厚度标定及2D与3D联合标定等多元化功能，适配多场景标定需求，有效打破应用局限，为各类工业场景落地提供有力保障。OCR算法性能大幅提升，识别率与鲁棒性显著增强，通过采用通用模型提取特征，确保识别结果的稳定性与一致性；新增OCV字符缺陷检测算法，可精准检测字符位置度及字符缺失、拖影、多墨、少墨等各类缺陷，填补字符检测领域的功能空白；新增尺度匹配算法，支持不同尺度变换目标的精准匹配，具备更优的匹配率与运行效率，适配更多复杂匹配场景。

算法体系进一步完善，新增高级找直线、找点、找圆等算法，可适配更多复杂工业场景，实现目标的精准定位，提升检测与定位的准确性；3D预处理环节新增半径滤波、平滑滤波、自适应高度筛选等功能，助力用户高效去除数据噪声、平滑三维数据，为后续处理环节奠定坚实基础，三维图像颜色渲染更加细腻使得更易分辨表面缺陷；AI算法环节新增智能AI找边，可添加标签，更细致区分边的定义；注册字符检测和注册分类，无需训练，单一样本注册后即可准确检测。检测定位能力持续强化，搭载高阶多项式拟合、FFT周期性数据检测、RGBD分割及抓取点分析计算等功能，可灵活适配各类工件缺陷检测及复杂包裹抓取等场景，全面覆盖工业生产全流程需求，进一步拓宽产品应用边界，提升市场竞争力。

(2)工业相机产品线：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完成现有产品性能升级优化，实现多品类新产品落地突破，产品竞争力持续提升，具体进展如下：

①现有产品系列深度升级，核心性能显著提升

公司完成CC（小面阵）、CH（高速/大面阵）、CL（线阵）、CM（多光谱）四大主力产品系列全面迭代，巩固市场核心优势：

a. 效率与功能强化：新增超频采集、存储采集等核心功能，硬件不变情况下，采集效率提升约45%，显著提升工业检测节拍。

b. 成像质量优化：引入CCM自适应、动态降噪等先进ISP功能，优化复杂光照与噪声环境下的成像效果，保障严苛工况下稳定出色表现。

c. 结构设计创新：推出CC系列新一代紧凑型结构，支持多面安装、提升散热效率，更好适配狭小空间与复杂安装场景。

d. 专业线阵拓展：推出多款高色彩还原性真彩线阵相机，优于传统伪彩相机，满足精准颜色检测需求，集成FFC、不定长采集、分时频闪等专业功能，拓宽应用场景。

②新产品矩阵不断完善，应用维度持续拓宽

公司积极推进新产品落地，推出一系列创新产品，实现性能、功能与形态多元突破：

a. 光谱范围延伸：CM系列新增UV相机，搭载Pregius S技术的传感器技术，可在UV波段（200nm~400nm）清晰捕捉运动物体影像，适用于半导体缺陷检测、回收拣选等高速场景，CM系列实现200nm~1700nm光谱全覆盖，满足各类工业特殊光谱的应用。

b. 接口与带宽突破：CH系列、CL系列分别推出双USB3.0、双10GigE（SFP+）接口相机，带宽翻倍、采集速度提升（如8K线阵相机行频达200kHz），满足高速高精度检测需求。

c. 智能采集与处理：推出 CXP-12 接口智能采集卡，最大传输速率 50Gbps，卡端可直接实现抽行组帧、Blob 分析等图像处理功能，提升效率并降低 CPU 占用率，实现降本增效。

d. 小型化与集成化创新：推出 CB 系列板级相机，集成高清 CMOS 传感器与处理模块，分辨率 130-600 万像素，支持标准接口及传感器与主板分离设计，适配空间苛刻场景；预研集成式相机，采用“相机+光源控制+镜头对焦控制一体化”设计，降低客户集成复杂度，提升部署效率与检测稳定性。

通过上述布局，公司工业相机产品线在性能、光谱、接口、形态及智能化方面实现关键进展，为广泛工业视觉应用场景提供坚实产品支撑。

(3) 智能相机产品线：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构建更智能，更易协同，更具场景适配性的工业智能相机产品体系，聚焦工业场景中部署流程繁琐、场景适配性弱、用户操作门槛高的核心痛点，持续打磨产品性能、优化应用体验。

公司对配套软件进行全栈式迭代升级，产品以模块化架构设计、引导式交互体系为核心支撑，深度整合定位、测量、目标识别、缺陷判断与数据全链路追溯等核心功能模块，可根据不同行业、不同场景的检测需求灵活组合、无缝协同。交互层面，采用流程化、引导式人机交互设计，将复杂工业检测应用拆解为标准化配置流程，结合场景化引导、智能化参数推荐与实时化结果反馈，显著降低用户学习成本与现场部署难度。

在此基础上，产品进一步融入标准化 AI 应用体系，支持相机内小样本训练，依托相机内置的轻量化工业 AI 芯片与自主研发的模型训练框架，仅需少量场景样本即可完成模型的快速训练与精准适配，实现 15 秒完成从模型训练到现场部署实施，具备极强的场景自适应能力与灵活扩展性，可快速适配多品类、小批量、高切换的复杂工业检测需求，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智能视觉终端领域的技术领先性与产品竞争力。

针对半导体行业高要求的特殊检测场景，公司专项研发推出半导体行业专用智能相机 SCD3，通过定制化技术创新与深度研发，打造贴合半导体的专属检测解决方案。采用定制化光源设计，集成条光与同轴光四色光源系统，可根据表面材质与具体检测需求，自动调节光源角度、光源颜色，确保成像的清晰度、稳定性与一致性。同时，搭载半导体专用识别算法，覆盖全类 SEMI 字符，采用特征增强与抗干扰算法，有效过滤检测环境中的噪声干扰，实现字符识别的高精度、高鲁棒性，识别准确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公司将持续聚焦工业智能化升级趋势，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持续推进产品的标准化、智能化、集成化升级，加强与上下游产业链的协同创新，推动智能相机与工业机器人、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深度融合，打造更具协同性、更适配复杂场景的工业智能检测解决方案。

(4) 智能读码器产品线：智能读码器以 AI+硬件协同创新为核心战略，聚焦核心性能突破及复杂场景适应性提升两大方向，在图像处理、动态识别、多场景兼容性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为工业自动化读码场景提供更高效、更智能的解决方案。

硬件性能突破，双芯协同与高速动态识别，采用 FPGA+ISP（图像信号处理器）协同设计，实现图像预处理与解码算法的并行计算，图像质量提升 40%，噪声抑制能力显著增强。推出小型智能读码器 IDS3，较上一代产品体积缩小 40%，大幅节省安装空间，可适配紧凑产线及狭小安装场景。搭载新一代 AI 处理芯片，动态读码速度突破 60 帧/秒，支持最高 3 米/秒移动目标的实时识别。

技术融合创新，AI 驱动场景自适应优化，搭载 AI 模型，智能分析场景特征，自动匹配最优解码参数，调谐成功率提升 30%，调试时间缩短 50%，加速现场部署效率。复杂场景适应性增强，自动判断码制类型，修复模糊、残缺或低对比度的条码，可修复缺失 30%以上的条码信息。在强光、反光、低光照环境下，通过噪声抑制和图像增强技术，仍保持 99.99%以上解码稳定性。

OCR+AI 多模态识别，覆盖多行业字符特征。支持用户自定义多目标识别区域，AI 并行处理不同区域数据，单帧处理时间低于 50ms，应用场景扩宽至物流分拣、医疗标签等需多字段同步解析的领域。

奥普特将持续聚焦客户痛点，深化 AI 与硬件协同创新，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不断提升智能读码器的综合性能与应用价值，向更多具有高难度读码需求的行业渗透。

(5) 3D 产品线：3D 相机持续在“高精度、高速度、复杂工况适应性、成本最优化设计”等产品核心竞争力上，进行了多项技术开拓和升级。高精度：光学-结构-算法协同优化，线性度达 $\pm 0.01\%$ ，温漂 < 0.3 像素；高速度：FPGA+GPU 加速实现 18kHz 超高帧率；复杂工况适配：升级 HDR

算法及光晕过滤技术，增强多材质扫描能力；成本优化：多款零部件进行了国产化探索，保障性同时降本增效，强化供应链安全。

①线激光 3D 相机：全新发布的标准款 LPE2 系列，具备超广视野，硬核算力，视野全面覆盖 10mm-2600mm，打破传统检测局限。针对最大 2600mm 的超大视野需求（如大型板材切割、汽车钣金等），单机即可完美覆盖。彻底告别多机拼接，消除拼接带来的精度损耗，为大尺寸工件检测提供终极一站式解决方案。搭载硬核 FPGA 边缘计算，扫描帧率高达 18kHz。结合亚像素中心点提取算法与 3200 点阵高精布局，X 轴数据间隔精细至 3.2 μm ，Z 轴重复精度高达 0.3 μm 。优化进阶款 LPF2 系列相机现已全面量产，深度优化成像质量与测量精度，攻克实际项目落地中的核心痛点，大幅提升在复杂工业现场的应用表现。采用无控制器一体化设计，全画幅帧率可达 3000Hz。在保证高性能的同时，直接省去外置控制器采购费用，使整体部署成本直降 40% 以上。超高性能款 LPH2 系列研发样机已顺利完成，以 6400 点阵的极致参数，强势完善在高精度、高性能领域的矩阵布局。同步前瞻规划四激光涂胶系统等标准解决方案，持续丰富线激光的完整产品生态。

②条纹结构光系列：结构光 3D 相机全新发布了双/单投影条纹结构光 3D 相机，推出了迭代产品，采用自研高精密条纹生成技术，GPU 异构计算平台等技术设计，精度突破 0.1 μm 级别；规划小型化结构光 3D 相机，适配更多的便携式应用和机器人联动场景；计划推出四投影结构光 3D 相机，进一步提高成像完整性和成像还原度，达到细分行业以及难点方案的突破；小视野多角度，大视野高精度，小型化多自由度，作为高精度的结构光产品，提升了产品矩阵的多场景适应性。

③双目散斑结构光系列：全新发布了大视野 LSA1 系列，最大视野可达 3.4*3.1*2 米，以及配合机械臂或机器人手部的短工作距离 0.5 米款，采用自主研发的红外激光散斑成像算法，自带彩色相机，既能高精度还原 3D 点云，又能通过融合 2D 彩色图像，增强 3D 点云的真正还原度，专门适配包装段的拆码垛和大件物流物品的抓取上料、体积测量等应用，并规划超大视野款，工作距离达到 4m，可适配重工业以及大型仓储的 3D 需求。

此外，奥普特布局了智能机器人配套的微型化双目散斑相机、TOF 感知相机；其中 TOF 感知相机已经推出，自带智能避障算法，可直接识别障碍物，并输出 IO 信号供机器人执行避障感知等。

(6) 镜头产品线：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机器视觉镜头产品体系，加大在高精度视觉检测领域的研发投入，推动镜头产品在不同视野范围及多光谱应用场景中的技术布局与产品迭代，进一步拓展机器视觉镜头的应用边界。

在定焦镜头产品线方面，公司围绕不同工作距离及视野范围需求持续丰富产品系列。公司推出 CCD 系列微距定焦镜头，主要面向中小视野高精度检测应用场景，在不增加接圈的情况下实现较短工作距离条件下的高性能成像能力；推出 CBA 系列长工作距离定倍镜头，通过接圈组合实现不同倍率成像，满足长工作距离条件下的高精度视觉定位与检测需求；同时，公司持续推进 CGF 系列 1.2 英寸大靶面定焦镜头的研发与产品布局，进一步提升标准定焦镜头在大靶面图像传感器应用中的适配能力。

在多光谱视觉成像方面，公司持续推进机器视觉镜头在近红外及短波红外波段的产品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推出 VisNIR 系列近红外定焦镜头，可覆盖可见光至近红外波段应用；同时推进 VisSWIR 系列短波红外定焦镜头的研发，实现可见光至短波红外波段的成像能力拓展，以满足半导体检测、智能交通等领域对多光谱视觉检测的应用需求。

在显微成像产品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工业显微视觉光学组件的研发，推出 Octopus 工业显微镜系列产品，包括显微物镜、管镜及照明模块等关键组件，主要面向半导体检测等高倍率显微成像应用场景。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推出的微距镜头、长工作距离镜头、大靶面定焦镜头、近红外镜头、短波红外镜头及工业显微物镜等系列产品，均针对传统定焦镜头难以覆盖的应用场景进行技术开发与产品布局，进一步完善公司机器视觉镜头产品矩阵，持续提升公司在高端机器视觉成像光学领域的技术竞争力。

(7) 光源产品线：光源产品线于技术创新、优势打造及市场拓展方面表现极为亮眼。在技术创新上，聚焦光学性能极限突破和场景适配精准优化，取得重大进展：

①具备颜色切换功能的光纤光源，融入先进色彩编码技术与智能控制器调控，能高速且精准地变换多样色彩，为视觉检测打造灵活照明方案，兼容性大幅提升。

②多分区编码光源精准锚定多种检测场景需求，推出环形与球积分等多种经典构型。凭借先进的8分区控制技术，集成式控制模块，可对不同区域光照进行独立且精准的调控，满足复杂多变的检测照明要求。

③高均匀照明灯箱通过精密的光学结构布局和优化的反光材料运用，能够有效消除光照死角和明暗差异，实现整个照射区域内光照强度的高度均匀分布。在工业检测中对产品表面缺陷的精准识别，高均匀灯箱都能凭借其卓越的均匀性表现，为各类专业应用提供稳定、可靠且高质量的光照环境。

④高亮相位偏折条纹光源采用控制集成一体化设计，结构紧凑，操作简单。支持常亮和增亮频闪两种模式，触发频率达200KHz以上，能够快速生成横向、纵向条纹图案，条纹图案的宽度、间隔、偏移参数可自由设定，通过线阵相机扫描与相位偏折算法实现高精度三维形貌检测，可精准检测物体表面微观变形与细小瑕疵特征。

这些创新成果为公司光源产品线培育出独特的竞争优势。依托深厚的技术积淀、不懈的研发投入以及精准的市场研判，构建起覆盖多领域、多场景的多元产品矩阵，可精准契合不同客户的个性化诉求。

(8) 传感器产品线：传感器业务持续深化技术引领与市场拓展，以智能化升级与场景化解决方案为核心，驱动精密检测迈向新高度。公司围绕核心产品线进行了关键性迭代与创新应用，进一步巩固了技术优势并拓宽了应用边界，传感器产品已成功覆盖锂电制造全工艺流程，从极片涂布到电池组装的完整工艺链都能提供定制化、一体化的解决方案。

①光谱共焦传感器：实现15 μ m级超薄玻璃尺寸测量能力突破，通过动态补偿算法与点云重建技术，构建起面向曲面、异形等复杂玻璃结构的全自动尺寸检测体系，形成涵盖高精测量传感器、工业AI分析算法软件平台及闭环控制模块的软硬件一体化生态，为新能源电池隔膜、柔性显示面板等高端制造领域提供量产级解决方案。

②四级安全光栅：推出了软件可视化提高调试效率，轻量化配置工具支持现场快速部署，大大缩短了设备安装与调试的时间。

③激光位移传感器：全新推出PL-G2系列基础高速款与PL-G1系列基础低速款激光位移传感器，满足了不同行业、不同场景下的多样化测量需求，形成了高低搭配、性能互补的产品矩阵。

PL-G2系列基础高速款激光位移，具备3KHz的高响应频率与 $\pm 0.1\%F.S.$ 的线性精度。同时，该系列支持RS485通讯、EtherCAT通讯模块、模拟量和开关量输出等多种通讯与控制方式，可灵活适配不同产线的自动化系统。其搭载的FPGA边缘计算技术，将核心算法固化到FPGA芯片中，实现了并行运算处理；激光自动调谐技术则可根据被测物体的材质、颜色等特性，自动调整激光亮度，确保在复杂工况下的检测精度。可广泛运用于锂电、3C电子等行业。

PL-G1系列基础低速款激光位移，在保持与PL-G2系列同等精度的基础上，通过降低采样频率实现了成本控制，具备更高的性价比，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激光位移传感器的产品线布局。

④白光颜色传感器：全新发布EC-G2系列，该产品的采样频率可达6KHz，最多可分辨24种颜色，D0输出支持多达15种颜色信号，同时还可输出颜色的RGB数值，为客户提供了更加丰富的颜色检测数据。此外，EC-G2系列支持RS-485通讯方式，可实现与自动化系统的对接；光斑尺寸可根据检测需求灵活调节，适配不同尺寸的被测物体。该系列产品配置了自学习功能，可长期稳定检测。当工件发生倾斜、距离改变、颜色不均等状态变化时，传感器能够自动调整检测参数，确保检测结果的长期稳定性，有效避免了因工件状态变化引起的误动作，为食品包装、纺织印染等行业的颜色检测提供了智能、可靠的解决方案。

⑤光电传感器：已完成光电传感器全系列产品的研发与推出，构建了覆盖对射、漫反射、背景抑制等多种类型的产品体系。其中，对射光电传感器的最远检测距离可达30m，能够满足大型生产车间、物流仓储等场景的长距离检测需求；背景抑制型传感器采用先进的光学滤波与算法处理技术，可不受目标颜色以及背景颜色的干扰，实现对物体的精准检测。全系列光电传感器具备超强的环境适应性，可在恶劣的光照环境下稳定运行，完美适配视觉系统工位的检测需求。

⑥3D线光谱共焦传感器：全新导入3D线光谱共焦传感器产品线，包含斜轴LSC-F系列和同轴LSC-X系列。该产品打破传统线激光技术的局限，实现了对全材质表面的精准测量。可满足镜面反射、透明透射、黑色吸光等材质的高精度检测需求，如晶圆表面检测，胶水厚度测量等。该产品一次扫描物体表面，即可构建多个2D和3D数据，精确识别缺陷检测和产品质检。最大线长可达18.5mm，z方向量程6mm，能够一站式检查工件连接牢固性。最高精度可达1 μ m，最大扫描速

率 35000Hz，单次扫描即可获取一条线上数千个点的 3D 数据，扫描速度可达数万线/秒，满足高速产线需求。

(9) 测量系统产品线：

面向工业检测高精度、智能化核心需求，整合光学测量与多传感器融合技术，涵盖光谱共焦、3D 线激光、2D 相机、结构光等多元感知模块，结合深度视觉算法，打造全场景高精度智能检测解决方案。

一键测量传感器全新发布 SFA1、SFB1、SFP1 三系列机型，视野范围覆盖 6mm - 400mm，实现从超精密元器件到中大型工件的全域测量覆盖。产品搭载双倍双远心镜头与畸变校正算法，集成亚像素处理与毛刺过滤算法，稳定实现微米级测量精度；通过高精度直线电机驱动平台，结合双视野切换及图像拼接算法，实现大尺寸产品的一次性高精度拼接测量（最大可测量范围高达 400x300mm），并行测量及飞拍技术大幅缩短检测周期，全面提升批量检测效率。高度测量搭载光谱共焦传感器，最小光斑 2 μm，满足半导体产品深度检测需求，传感器测量采样频率最高可达 10KHz，实现高效测量的同时不受材质和形状的限制进行稳定测量。新一代机型采用模块化架构与柔性化设计，支持传感器、运动平台、软件功能灵活组合，满足不同行业定制化需求；视觉系统支持多种光照明组合，完美适配复杂表面特征检测。系统支持一键测量、无需编程、兼容 CAD 图档直接导入，广泛覆盖 3C、电子、汽车零部件、半导体等核心制造场景。

对射测量传感器全新发布 SA 系列机型，视野范围最大覆盖 120mm，搭载 2000 万全局相机，测量精度高达 ±1 μm，测量产品覆盖范围更广、精度更高。同时与独特的平行光路设计搭配，实现景深最大 30mm 内仍可清晰成像；以 15 μs 超快曝光时间的优势解决了产品需要高速移动测量的问题。产品适配卧式旋转平台，在满足在线智能测量的同时，也提供离线立卧式测量整套解决方案。以高精度、高效率、易安装为核心优势，全面覆盖工业智能尺寸测量需求。产品支持多种工业协议与数据格式，可无缝对接 MES、ERP 系统，实现检测数据实时互通与反馈，构建生产质量闭环管理体系。

测量系统产品线与智能相机、3D 传感器等产品线形成深度技术协同，以“硬件筑基、算法赋能、集成提效”为核心逻辑，通过硬件技术突破、软件算法迭代、模块化集成与标准化接口设计，持续提升跨场景适配能力，将技术优势高效转化为客户价值，稳步向智能制造质量神经中枢持续演进。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3 年度	机器视觉光源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5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0 项、外观设计专利 20 项、软件著作权 27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发明专利 181 项、实用新型专利 709 项、外观设计专利 61 项，软件著作权 151 项，其他 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88	51	466	181
实用新型专利	276	240	898	709
外观设计专利	11	20	61	61
软件著作权	24	27	159	151

其他	0	0	2	2
合计	399	338	1,586	1,104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55,076,235.43	216,959,935.55	17.57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55,076,235.43	216,959,935.55	17.5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0	23.81	减少 3.7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17.57%，主要系报告期为保持技术领先、客户市场满意度，研发人员薪酬、物料费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同时受并购东莞泰莱影响。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应用于缺陷检测的光源研发	2,400.00	483.80	2,395.50	完成	1. 产品涵盖多种颜色，可以根据应用需要，任意混合调配出其他颜色，来满足应用需要。光源即使单色使用时，亮度也将大幅度高于传统产品；同时，针对不可见光紫外、红外、近红外的应用需求也进行了大量的分析研究，可以更好的满足缺陷检测需求；2. 在产品性能上，亮度、均匀性、精度、发光角度多方面进行优化提升，技术上有较大的突破，产品性能更优秀，能够更好的解决表面缺陷检测应用问题。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各种工业零部件外观缺陷检测、颜色识别、字符识别等多种应用场景
2	基于异构计算的智能检测系统研发	1,630.00	317.84	1,351.88	完成	1. 集成图像采集、图像处理、数据的输入输出功能，低功耗，高性能、高识别率的智能机器；2. 软硬件协同，以最大限度的挖掘系统软硬件能力，多级流水并行加速等加速技术，实现高性能的突破；3. 嵌入式搭载 AI 技术实现全方位、高可靠性的检测；4. 允许定制化的功能需求，可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新能源、半导体、电路板、3C、物流等领域
3	基于硬件加速的智能相机研发	850.00	262.45	846.83	完成	1. 具备 D0 输出功能；2. 完全支持二次开发；3. 支持最高可达 1.5 亿分辨率的超多分辨率传感器成像；4. 适用多种传输接口（CameraLink 口/电口/光口），实现高质量成像；5. ISP 图像处理技术。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新能源、半导体、电路板、3C 等领域
4	基于人工智能高速高精度（视觉）	1,450.00	45.23	1,019.71	完成	1. 完成在缺陷检测、目标定位、场景分类、图像识别、图像检测、图像分割、字符检测、物体分拣等基础上添加基于大数据的训练、检测和分类；2. 完成亚像素边缘提取算法，利用最小二乘法计算，测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新能源、半导体、汽车

	算法研发					量时无需编程，导入 CAD 图档，即可轻松实现高精度测量；3. 完成高精度运动平台，保证机器定位精度的同时，运行速度更快；4. 优化人工智能技术，优化缺陷检测、目标定位、场景分类、图像分割、字符检测等一系列图像处理功能。		
5	高精度机器视觉成像镜头研发	490.00	159.60	485.65	完成	1. 高精度大靶面定焦机器视觉系列镜头研发，可匹配 3.45 μm 像元尺寸，最高分辨率可匹配四千万像素分辨率相机；2. 高精度远心镜头研发，其倍率范围覆盖 0.0483X~10.0X，用于匹配市面上常用芯片 1/2.5" ~ φ82mm 的工业相机；3. 高分辨率微距镜头研发，可匹配 3.45 μm 像元尺寸 1.2" 相机，焦段齐全涵盖 25mm~75mm，工作距离涵盖 60mm~400mm；4. 高分辨率液态定焦镜头研发，可匹配 3.45 μm 像元尺寸 2/3" 相机，焦段齐全涵盖 8mm~50mm；5. 高分辨率液态远心镜头研发，可匹配 1.1" 相机，放大倍率涵盖 0.5X~4.0X；6. 产品完成研发后，进行产业化和推广应用，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物件/条码识别、产品检测、外观尺寸量测到机械手臂/传动设备定位等场景，行业通用性好，广泛应用于 3C、半导体、新能源、医药、食品等行业
6	高端制造关键工艺智能检测关键技术与应用	2,000.00	721.12	721.12	样机改善	1. 检测速度 ≥ 200m/min；2. 瑕疵检测精度 ≥ 0.001mm ² ；3. 检测瑕疵分类至少 8 大类、25 种小类、自动分类；4. 漏检率为 ≤ 0.01%，误检率 ≤ 0.5%；5. AI 模型训练依赖样本量 ≤ 15 张；6. 产品换型时模型检测准确率 P 提升百分数 ≥ 10%；7. 集感知、检测、协同、计算和交互等功能一体化；8. 支持时空多维度协同缺陷源定位及缺陷产生机理分析；9. 支持多工序、多机台图像一致性评价以及校正；10. 设备故障率 ≤ 0.1%，MTBF ≥ 72H。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3C 产品、汽车、新能源等制造行业领域
7	基于棱镜模组方式的缺陷检测系统的研发	2,000.00	1,319.11	1,319.11	量产阶段	1. 结合棱镜模组的技术特性（如多镜片组合，多角度分析，一次成像），减少拍照次数，达到提高检测效率的作用；2. 相较于传统多相机方案，棱镜模组方案只需单个相机镜头光源，这对硬件安装空间有很大优化（棱镜外型尺寸直径 62mm*高 85mm），当前可兼容孔的大小（比如 M1、M1.2、M2、M2.5），最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 3C 产品、电路板等的孔类缺陷检测

						小直径 1mm，孔径与孔深的比值 1/3。棱镜模组方案同时还达到了降低综合成本的目的；3. 棱镜模组与光源、镜头和相机集成到一起，使用时不用单独调试某个硬件，方便且整体稳定性提升，实现产品化。		
8	基于多相机多角度光源分频技术的高精度表面检测系统应用开发	2,500.00	1,901.80	1,901.80	量产阶段	1. 增强表面瑕疵检测能力：多方位多角度多类型的光源组合，触发频率最高 80KHz，根据需求可设置为 1-8 分频，实现产品表面缺陷的全方位高精度检测；2. 高度集成化设计方案，显著优化设备空间利用率。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 3C 产品、半导体、PCB 等制造行业领域
9	异型钢壳电池焊接引导与检测系统的研发	6,000.00	5,135.02	5,135.02	应用测试	1. 通过 3D 相机获取 3D 图像，切点算法获取定位引导点；2. 根据定制配准算法进行切点优化，提高最终的定位精度；定位精度±0.04mm，检测相关性±0.01mm。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 AI 眼镜钢壳电池的焊接引导及焊后检测
10	锂电电极片毛刺缺陷高速视觉检测系统的研发	2,600.00	2,591.85	2,591.85	完成	在 120m/min 高速下，对极片横向，纵向 2 个维度全覆盖在线实时检测 7μm 及以上的毛刺缺陷。软硬件瓶颈突破目标：2X 远心镜头景深 0.3mm 提升至 0.5mm(系统稳定性)；2100W 相机曝光由行业内 3μs 降低到 1μs (速度提升)；相机帧率接口带宽升级 (千兆到万兆，再到 CXP 接口)，可满足最高 320fps(硬件高速适配)；软件处理 5120*4096 分辨率的图片，整体由 10ms 提升到 5ms 稳定检测 (软件毛刺算法极限优化)。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锂电行业的辊压分切机、分切机、激光分切一体机及卷绕机等设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毛刺缺陷在线实时检测
11	应用于相位偏折检测的光源研发	1,660.00	1,657.28	1,657.28	完成	1. 解决单一平面的表面没有明显的边界轮廓和颜色差异微观缺陷的全面检查；2. 解决单一弧面的表面没有明显的边界轮廓和颜色差异微观缺陷的全面检查；3. 解决多个曲面的表面没有明显的边界轮廓和颜色差异微观缺陷的全面检查；4. 相对传统解决方案，对比度 Δ 灰度值 $\geq 30\sim 50\%$ ，帧率 $\geq 1K$ ，亮度 $\geq 10000CD$ ；5. 降低了缺陷本身的物理属性下限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 3C 产品制造、高速在线检测及产品表面缺陷检测等

						(如金属壳划痕与本体的光学反应差异); 6. 提高了成像系统的检出率参数(同样缺陷在普通光和偏折光下对比度相差3倍以上); 7. 降低了算法的敏感性, 良好兼容于深度学习检测(边缘检测和纹理分析对对比度要求完全不同)。		
12	基于多远心光路的高精度测量系统研发	1,700.00	1,298.53	1,298.53	量产阶段	1. 光学测量与多传感器(光谱共焦、3D线激光等)技术融合, 结合视觉算法, 实现高精度智能检测解决方案; 2. 双视野远心光学系统, 测量精度高达1 μ m; 3. 无需定位, 一键式批量测量; 4. 自动对焦, 消除人为误差精准测量; 5. 畸变校正技术, 亚像素提取、毛刺过滤等算法, 大幅度提升测量精度; 6. 多种协议与数据格式, 实现与MES、ERP系统的数据互通。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范围涵盖广泛, 机械、电子、模具、注塑、五金、橡胶、低压电器、磁性材料、精密五金、精密冲压、接插件、连接器、端子、手机、家电、印刷电路板(线路板、PCB)、汽车、医疗器械、钟表、仪器仪表, 型材挤压, 塑料挤压, 医疗用管, 板材垫片等检测
13	高性能集成式相机的研发	1,700.00	1,277.78	1,277.78	量产阶段	1. 通过CE, FCC, UL and HoHS认证; 2. 支持PoE和外部电源供电; 3. 内置多种ISP图像算法, 图像还原度高。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新能源、3C、医疗、自动化尺寸缺陷检测及物流等领域
14	高效数据重塑算法的研发	2,100.00	1,018.56	1,018.56	试产阶段	1. 建立统一的多模态数据表示框架, 支持2D图像、点云、体素、网格等多种格式的高效互转; 2. 开发适用于3D视觉数据的高精度稀疏体素重塑算法(如Sparse Voxel DAG、OpenVDB变体), 提升数据存储与处理效率; 3. 提供面向机器人任务的实时数据重塑能力(如点云 \rightarrow 深度图 \rightarrow Mesh的动态更新, 整体耗时缩短50%以上); 4. 将数据重塑算法部署到边缘计算平台(如RK3588、NVIDIA Orin), 并优化算法运行效率和功耗; 5. 支持多模态输入(图像+ToF+结构光+IMU)联合重塑, 增强在机器人导航、抓取和检测任务中的融合精度; 6. 面向大规模工业机器人群控场景, 支持多机并行数据重塑与任务分配, 提高生产节拍与协作效率。	国内先进水平	1. 适用于工业检测与质量控制, 可完成表面缺陷检测、装配完整性检测、焊缝质量评估; 2. 适用于物流分拣机器人实时扫描货物形态并重塑3D模型, 可完成包裹体积测量、无序分拣; 3. 适用于机器人引导与操作, 可完成高精度抓取、动态避障; 4. 适用于服务机器人(送餐、巡检)实时更新环境模型, 动态避障与路径重规划; 5. 适用于仓储机器人自动生成货架、托盘三维模型, 实现自动路径规划与装载优化; 6. 协作机器人在装配线中基于实时重塑数据进行精密配合与零件自动对位。
15	高精三维检测系	2,500.00	918.66	918.66	样机改善	1. 构建首套适用于微米级结构检测的高精度3D测量系统(精度优于0.5 μ m); 2. 支持多光源组合检测	国际先进	1. 适用于电子制造与半导体封装, 可完成BGA焊球检测、芯片引脚变形检

	统的研发					(结构光、激光干涉、双目相机等)和多模态融合; 3. 搭建零件尺寸/形位公差/深度信息缺陷识别数据库,支持 AI 分类与溯源; 4. 与机器人系统联动,实现自动检测、缺陷定位与返修引导; 5. 支持边缘计算芯片部署(如 Orin NX、RK3588),实现生产线端实时检测与反馈; 6. 开发适用于协作机器人的检测端执行单元,支持快速换型与柔性检测。	水平	测、PCB 阻焊层缺陷; 2. 适用于汽车制造与零部件,可完成车身焊点质量检测,发动机精密部件表面检测,密封胶涂覆检测; 3. 适用于新能源汽车生产,可完成锂电池极片对齐度、电池壳体焊接缝、电解液注液口密封; 4. 适用于精密机械与航空航天,可完成航空发动机叶片、轴承滚道磨损、3D 打印件形貌; 5. 适用于医疗设备与植入物,可完成骨科植入物表面抛光、手术器械完整性、牙科种植体; 6. 适用于仓储与物流检测机器人实时检测包装质量和标签位置,缺陷货物直接分拣到返修区; 7. 适用于巡检机器人精准识别机房设备仪表读数、管道泄漏点及电力端子过热异常; 8. 适用于装配线机器人进行精密装配,检测零部件啮合间隙、螺丝锁付到位状态及柔性电路板贴合精度。
16	引导式智能传感器的研发	1,500.00	719.78	719.78	试产阶段	1. 引导式编程,零代码,降低使用门槛,更易用进行方案部署; 2. 引导式步骤指引,执行功能调参与应用,无需理解具体算法逻辑; 3. 上下料定位抓取、纠偏等,完成引导抓取、点胶等应用。	国际先进水平	1. 适用于电子制造与半导体封装,可完成高精度元器件打标(如芯片序列号刻印)、PCB 板二维码/条码标记、晶圆 ID 追溯; 2. 适用场景于电子制造与半导体封装,可完成 BGA 底部填充胶路引导、FPC 柔性电路板边框点胶; 3. 适用场景于自动化上下料与装配,可完成 SMT 供料盘元件抓取、晶圆盒搬运定位、精密连接器装配纠偏。
17	数据采集系统的研发	1,600.00	1,048.26	1,048.26	量产阶段	1. 内置 IVI-C/IVI-COM 驱动库,支持 Keysight、NI、Rohde & Schwarz 等主流厂商设备; 2. 提供 IVI Class Driver 适配(如 IviScope、IviDmm),简化同类仪器切换; 3. 提供驱动签名与验证工具,确保	国际先进水平	1. 电子产品功能测试:使用 IVI-C 驱动控制 Keysight 示波器(如 MSO-X 6000A)和 NI PXI 电源模块,实现多仪器同步采集(如电源噪声+信

						第三方驱动的稳定性的稳定性；4. 为自研传感器设计 IVI 硬件抽象接口，统一数据格式（如电压、频率、数字信号）；5. 支持传感器校准参数通过 IVI 配置（如零点偏移、线性度校正）；6. 不支持 IVI 设备的定制采集。		号完整性分析。2. 数控机床精度验证：使用 IVI Class Driver (IviScope) 控制多品牌示波器采集编码器信号，分析运动控制误差；3. 汽车ECU测试：IVI 驱动库控制 R&S 信号发生器 模拟 CAN 总线报文，同时用 NI 数据采集卡记录 ECU 响应；4. 半导体 ATE 系统：调用 IviDmm 类驱动兼容多品牌测试仪（如 Keysight 34401A 和吉时利 DMM6500），实现晶圆参数批量检测。
18	大靶面高精度机器视觉镜头研发	2,500.00	348.99	348.99	研究阶段	1. 短波红外定焦镜头研发，可匹配 3.45 μm 像元尺寸 1.1" 相机，焦段齐全涵盖 16mm~50mm，工作距离涵盖 100mm~1000mm；2. 高分辨率紫外定焦镜头研发，可匹配 3.45 μm 像元尺寸 2/3" 相机，焦段齐全涵盖 25mm~50mm，工作距离涵盖 100mm~1000mm；3. 高分辨率大靶面 2" 定焦镜头研发，可匹配 3.85 μm 像元尺寸，焦段齐全涵盖 25mm~50mm，工作距离涵盖 100mm~1000mm；4. 高分辨率大靶面工业显微镜研发，包含大光圈管镜、大 NA 大视野的高倍率物镜适配相机靶面 Ø45mm，管镜焦距 200mm，大光圈 F10，系统放大倍率包括 20X 大视野物镜、10X 大视野物镜、5X 大视野物镜；5. 大靶面高倍率远心镜头研发，适配全画幅高分辨率相机，倍率有：1X、2X、3X、4X 等四款镜头。	国内先进水平	面向半导体制造与先进封装、新型显示、新能源及 3C 电子等高端制造领域，提供覆盖紫外到短波红外全光谱、从显微成像到远心计量的全谱系高精度工业光学检测解决方案，满足晶圆与芯片缺陷检测、OLED/Mini LED 模组筛查、光伏与锂电材料品控、精密零部件尺寸测量等严苛工艺环节对高分辨率、大靶面、低畸变成像的多元化需求
19	应用于 2.5D 检测的光源产品的研发	2,500.00	274.85	274.85	研究阶段	1. 光源和控制器集成一体化设计，结构紧凑体积小，省去独立控制器硬件及布线多线路交叉干扰；2. 同步时序控制，相机、光源、传感器触发精准同步，消除运动模糊，提升高速检测的成像清晰度；3. 均匀性提升，实现光照均匀性≥95%；4. 动态参数调节，可实时光源亮度调节、多光谱波长切换、LED 阵列分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消费电子的耳机盒、手机中框、玻璃盖板外观缺陷检测；汽车漆面、车灯外壳缺陷检测；新能源电池、极片缺陷检测；金属加工件外观缺陷检测

						区控制，实现一光多用的高兼容性。		
20	多核异构高性能传感器的研发	1,100.00	628.44	628.44	试产阶段	1. 测量线性精度达到 $\pm 0.05\%F.S.$ ；2. 测量重复性精度达到 $0.05\mu m$ ；3. 采样速率达到88kHz；4. 可精准检测透明物体；5. 支持智能激光调谐；6. 支持RS485、模拟量等多种输出方式；7. IP67 高防护等级。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尺寸检测、表面缺陷检测、芯片封装检测、轮胎/轮毂检测等领域
21	高速时序处理控制器的研发	1,000.00	392.96	392.96	样机改善	1. 能接收多路信号实现逻辑处理输出；2. 内置FPGA芯片实现多信号并行输出；3. 具备多信号可编程时序输出功能；4. 信号响应时间达到微秒级别。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高速在线检测、高速印刷质量检测、高速玻璃检测以及金属品质检测等领域
22	高性能小体积读码器的研发	2,200.00	227.35	227.35	研究阶段	1. 实现网口、USB口通信；2. 体积小巧，实现高效读码性能；3. 可选手动、固态自动调焦；4. 软件上手简单，具备自动调谐、自动识别码制等功能。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智能物流、汽车生产、智能工厂、3C制造及新能源电池制造等领域
23	多模态视觉系统的研发	1,400.00	563.30	563.30	试产阶段	1. 多模态数据输入，同步处理1D、2D、3D、视频等数据；2. 开发通用的模态对齐、信号增强与统一建模算法；3. 搭建可调式采集硬件，实现多个模态的同步成像；4. 频谱分析仪、振动传感器等1D数据采集装置，算法支持这些数据的时域、频域的分析，为智能制造、预测性维护保驾护航；5. 引入视频流处理，面向工厂安全和工艺流程监控分析；6. 2D、3D数据处理，有效解决工业中定位、测量、识别、检测等多维度的应用。	国内先进水平	1. 高端装备预测性维护：融合振动(1D)、视觉(2D/3D)与红外热像，实时诊断轴承、刀具及电机故障，变被动维修为主动预防；2. 产线全流程质控：结合3D结构光、2D高清成像与位移传感(1D)，覆盖从宏观形貌到微观缺陷的汽车/锂电全链路高精度检测；3. 化工智慧安防闭环：联动视频分析(2D)、激光雷达(3D)与气体传感(1D)，实现人员行为、区域入侵及泄漏风险的全方位管控；4. 机器人柔性精密作业：集成3D姿态估计、力控反馈(1D)与时序视频分析，赋能复杂场景下的高精度抓取与装配闭环
24	高性能3D相机的研发	1,200.00	322.46	322.46	样机改善	1. 实现USB、网口通信；2. 实现高精度深度感知图像；3. 实现双目、结构光、iToF、dToF等视觉感知技术；4. 内置多重避障、深度学习算法；5. 双目结构光相机实现精度达 $0.8\%@2m$ 、 $1.6\%@4m$ ；视场角达 $H94^\circ * V68^\circ$ ；6. TOF相机实现精度达 $\pm 3mm+0.25\%*depth$ ；视场角达 $H98^\circ * V75^\circ$ 。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机器人、机器狗、机械臂、AGV、叉车、拆码垛等领域
25	基于大小	7,800.00	902.68	902.68	研究	1. 建设 ≥ 40 个专家小模型；2. 实现表观感知小模型	国际	应用于3C产品、汽车、新能源等制造

	模型协同的智能工业终端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阶段	在动态工况下的特征识别率不低于 95%，实时决策延迟小于 10ms；3. 在 3C 电子工业制造场景，建立大小模型协同的工业流程智能体≥20 个，并实现大小模型协同技术在≥20 个工业流程场景应用；4. 面向新产品时的制造产线转换速度提升 20%以上；5. 在 2 个及以上工业流程的自主缺陷溯源或分选准确率>90%；6. 边端侧部署智算节点数量≥700 个。	先进水平	行业领域
26	高速平稳位移龙门双驱平台	1,089.51	969.92	969.92	应用测试	1. XY 轴基座均采用天然花岗岩，热膨胀系数低，抗振性强，加工精度高，平面度小于 10um；2. XY 轴导轨直线度小于 6um，XY 轴垂直度小于 10um；3. XY 轴重复定位精度小于±1um，XY 轴定位精度小于±2um(补偿后)；4. 平台运行整体精度要达到 15um 左右。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各种检测、点胶、激光切割等多种应用场景
合计	/	55,469.51	25,507.62	30,338.27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979	1,03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0.71	39.5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8,842.43	15,765.8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9.25	15.2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本科及以上学历	537
专科	421
高中及以下	2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6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7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被赶超或替代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机器视觉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视觉传感器技术、光源照明技术、光学成像技术、数字图像处理技术、模拟与数字视频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和自动控制技术等多种科学技术及工程领域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在未来提升研发技术能力的竞争中，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决策上发生失误；或者研发项目未能顺利推进，未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出现技术被赶超或替代的情况，公司将无法持续保持产品的竞争力，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系列核心技术，这些核心技术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核心机密。如果未来关键技术人员流失或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相关技术、数据、图纸、保密信息泄露而导致核心技术泄露，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 关键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中，关键技术人才的培养和维护是竞争优势的主要来源之一。行业技术人才需要长期积累下游行业的应用实践，以加深对工业自动化、底层核心算法和软硬件结合技术的理解，才能提升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同时引进物理学、光学、工业 AI、大数据技术等领域的研发人才，有助于行业的技术发展和演进。行业内该等经验丰富的复合型人才相对稀缺。随着行业的变化，对行业技术人才的争夺将日趋激烈。若公司未来不能在薪酬、待遇、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有效的奖励机制，将缺乏对技术人才的吸引力，同时现有核心技术人员也可能流失，这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管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产和业务规模在原有基础上有较大的提升，公司人员规模进一步扩大，这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层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优化管理体系，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 产品价格下行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机器视觉行业是近十几年间随着工业的发展而逐步兴起的行业。采用机器视觉技术的下游行业多为发展较快、对自动化水平和产品品质要求较高的行业。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入，机器视觉市场竞争日益加剧，整个产业也将逐渐进入成熟期。一般而言，随着产业从成长期逐渐进入成熟期，市场竞争加剧，将导致产品价格逐渐降低。

公司目前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若未来受行业内更多企业加入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境外品牌降价竞争、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持续上涨等因素影响，未来公司产品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3.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智能制造和工业 4.0 的进程的推进，我国机器视觉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随着本行业以及下游行业持续发展，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本行业将吸引更多的竞争者进入，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一方面，现有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加强研发和技术投入；另一方面，其他行业的公司凭借资本实力跨行业发展。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维持竞争优势，提高自身竞争力，在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4. 新产品的研发及市场推广的风险

公司已形成了机器视觉领域完整的产品线，并逐步建立工业传感器产品线，同时用并购的方式，扩充运控产品线。但为应对竞争与需求变化，公司还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目前有多个新产品处于规划或者研发阶段，并在各下游行业规划研发机器视觉应用方案。一方面，上述在研项目距离实现批量生产和销售还有一定时间，且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另一方面在研项目可能在未来商业化中会面临激烈竞争，出现商业价值低或不及预期的风险，同时，新产品或新方案在客户方面形成一定的偏好及忠诚度均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公司存在新产品研发失败和市场推广不利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长和盈利提升产生负面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85,989.30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24.18%，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如果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个别客户经营状况发生困难，则公司存在因应收账款难以收回而发生坏账的风险。如若客户信用风险集中发生，则公司将面临营业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

2. 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9,263.41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8.23%。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产品滞销、存货积压等情况，将造成公司存货跌价损失增加，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客户群体集中在 3C 电子、锂电等行业，由于 3C 电子、锂电等行业的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及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具备较为明显的周期性。若未来出现宏观经济下滑、扶持政策力度下降等不利因素，同时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拓展其他应用行业的业务，可能出现收入及利润增速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全球经济周期的变化，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可能会导致市场需求疲软，直接影响制造业的生产和投资。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下游行业需求出现周期性波动，公司主要客户因终端需求下滑、调整自身市场计划，或因供应链短缺等原因在自动化业务方面的资本支出放缓，且公司未能及时对行业需求进行合理预期并调整公司的经营策略，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6,904.02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39.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6.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2.7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69,040,197.17	911,373,844.58	39.24
营业成本	496,680,748.16	332,037,497.22	49.59
销售费用	272,771,991.82	224,557,949.57	21.47
管理费用	55,923,632.28	35,409,646.38	57.93
财务费用	-3,557,361.64	-6,899,841.5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55,076,235.43	216,959,935.55	1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79,254.55	8,144,459.11	1,62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1,757.42	-336,048,120.7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02,372.09	-87,695,474.7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 12.69 亿，同比增长 39.24%，系多重积极因素共同驱

动：一方面受益于 3C 行业依托工业 AI 加速发展、锂电行业稳步复苏，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海外业务收入实现增长；同时并购东莞泰莱也为营业收入增长带来了正向贡献。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49.59%，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同时受并购东莞泰莱影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21.47%，主要系公司人员增加及积极拓展海外市场，职工薪酬、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增加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同时受并购东莞泰莱影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57.93%，主要系报告期厂房折旧增加、股份支付增加、人员增长，职工薪酬增加，及增加并购东莞泰莱的影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减少、利息支出增加及汇率波动同比较大。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17.57%，主要系报告期为保持技术领先、客户市场满意度，研发人员薪酬、物料费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同时受并购东莞泰莱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期回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现金额度降低，购买理财收益减少及新厂房投入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投资款及贷款增加，股利支付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126,842.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43%，系多重积极因素共同驱动：一方面受益于 3C 行业依托工业 AI 加速发展、锂电行业稳步复苏，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海外业务收入实现增长；同时并购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也为营业收入增长带来了正向贡献；主营业务成本为 49,658.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09%；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 60.85%，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机器视觉	1,268,424,782.02	496,583,221.91	60.85	39.43	50.09	减少 2.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机器视觉	960,146,650.95	330,855,945.33	65.54	21.01	19.41	增加 0.46

核心部件						个百分点
机器视觉配件	173,313,920.34	72,390,537.99	58.23	49.09	34.59	增加 4.50 个百分点
运控产品	134,964,210.73	93,336,738.59	30.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268,424,782.02	496,583,221.91	60.85	39.43	50.09	减少 2.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销售	1,131,358,941.21	471,210,021.46	58.35	33.40	48.82	减少 4.32 个百分点
境外销售	137,065,840.81	25,373,200.45	81.49	122.47	78.35	增加 4.58 个百分点
合计	1,268,424,782.02	496,583,221.91	60.85	39.43	50.09	减少 2.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	/	/	/	/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机器视觉产品收入成本同比有所增长，但各产品毛利率波动较小；运控产品收入成本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并购东莞泰莱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机器视觉核心部件	个	617,073	525,588	175,928	36.86	35.11	55.12
运控产品	个	173,448	144,575	32,61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销售量不含其它出库数量。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机器视觉核心部件生产量、销售量及库存量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期主推自研产品，其销售量、生产量增加，及备货增加所致，同时受并购东莞泰莱影响。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机器视觉	直接材料	358,726,750.36	88.96	276,953,340.10	83.70	29.53	
机器视觉	直接人工	12,639,452.42	3.13	15,173,490.75	4.59	-16.70	
机器视觉	制造费用	31,880,280.54	7.91	38,729,637.11	11.71	-17.69	
运控产品	直接材料	71,791,764.59	76.92			不适用	
运控产品	直接人工	8,131,237.92	8.71			不适用	
运控产品	制造费用	13,413,736.08	14.37			不适用	
合计		496,583,221.91		330,856,467.96		50.0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机器视觉核心部件	直接材料	287,921,307.23	87.03	231,481,849.77	83.55	24.38	
机器视觉核心部件	直接人工	11,988,410.97	3.62	12,264,034.97	4.43	-2.25	
机器视觉核心部件	制造费用	30,946,227.13	9.35	33,323,631.87	12.02	-7.13	
机器视觉配件	直接材料	70,805,443.13	97.81	49,887,397.38	92.75	41.93	
机器视觉配件	直接人工	651,041.45	0.90	1,091,875.11	2.03	-40.37	
机器视觉配件	制造费用	934,053.41	1.29	2,807,678.86	5.22	-66.73	
运控产品	直接材料	71,791,764.59	76.92			不适用	
运控产品	直接人工	8,131,237.92	8.71			不适用	
运控产品	制造费用	13,413,736.08	14.37			不适用	
合计		496,583,221.91		330,856,467.96		50.0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机器视觉产品收入成本同比有所增长，但各产品毛利率波动较小；运控产品收入成本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并购东莞泰莱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 1 家全资孙公司和 1 家非全资子公司。2025 年 1 月，OPT Vision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OPT Machine Vision Inc 成立；2025 年 4 月，公司出资收购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收购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新增其产品运控产品。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0,162.92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1.6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3,593.11	10.71	否
2	客户二	8,759.68	6.91	否
3	客户三	8,647.25	6.82	否
4	客户四	5,709.57	4.50	否
5	客户五	3,453.31	2.72	否
合计	/	40,162.92	31.6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客户五为本期新增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9,061.9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5.7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4,001.79	6.96	否
2	供应商二	1,633.50	2.84	否
3	供应商三	1,197.61	2.08	否

4	供应商四	1,152.18	2.00	否
5	供应商五	1,076.89	1.87	否
合计	/	9,061.97	15.7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三、四为本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名称	金额	形成原因
其他收益	29,651,525.52	软件退税及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投资收益	12,926,222.58	主要系理财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454,085.80	未实现的理财收益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64,684,744.38	1.82	126,108,159.95	3.96	-48.71	主要系本期持有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12,473,083.02	0.35	6,822,827.53	0.21	82.81	主要系本期采购量增加，预付采购款项增加
其他应收款	11,489,481.45	0.32	18,458,462.85	0.58	-37.75	主要系本期借款减少
存货	292,634,081.43	8.23	144,350,183.89	4.53	102.73	主要系本期主推自研产品，相应备货增加，销售订单增加，发出商品增加及并购东莞泰莱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149,589.04	0.29	51,222,849.32	1.61	-80.19	主要系本期一年到期的长期定存减少
债权投资	315,502,945.22	8.87	222,106,520.54	6.97	42.05	主要系本期长期定存增加
使用权资产	8,474,968.56	0.24	3,208,468.16	0.10	164.14	主要系本期并购东莞泰莱所致
商誉	78,282,579.55	2.2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并购东莞泰莱产生的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74,698.46	0.87	23,676,994.21	0.74	30.40	主要系本期股份支付增加，及坏账余额增加
短期借款	21,215,049.00	0.6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贴现未到期的票据增加
应付账款	249,241,900.29	7.01	160,649,568.04	5.04	55.15	主要系本期销售订单增加，同时，公司主推自研产品，相应采购量增加及并购东莞泰莱所致
其他应付款	50,436,455.84	1.42	23,015,155.61	0.72	119.14	主要系本期应付股权转让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28,375.02	0.13	1,171,440.12	0.04	303.64	主要系本期并购东莞泰莱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6,099,410.31	0.73	18,924,392.83	0.59	37.91	主要系本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增加
长期借款	22,970,660.00	0.6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如回购贷等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4,646,365.76	0.13	2,146,726.54	0.07	116.44	主要系本期新增租赁负债
递延收益	7,006,214.31	0.20	3,418,830.79	0.11	104.93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17,410.64	0.26	5,056,307.05	0.16	80.32	主要系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并购东莞泰莱评估增值及租赁负债增加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78,409,209.2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2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8,540,000.00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于2025年1月与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25年4月完成该股权转让交割手续，累计投资金额7,854.00万元。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07,163.23	1,345.41			126,873.81	135,801.77	-6,164.93	93,415.75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混合投资工具	94,552.41	1,345.41			126,873.81	135,801.77	-22.58	86,947.28
应收款项融资	12,610.82						-6,142.35	6,468.47
合计	107,163.23	1,345.41			126,873.81	135,801.77	-6,164.93	93,415.7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收购	并购东莞泰莱，本期营收贡献11,184.19万元，归母净利润贡献621.49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随着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制造业自动化及智能化进程加速，导致产业资本不断涌入机器视觉领域，也吸引了众多初创企业的加入，行业内竞争不断加剧。

目前，中国机器视觉市场的参与主体主要有两类，第一类是老牌的外资机器视觉企业（包括在华分支机构和合资企业），第二类是新兴自主研发的内资企业。外资机器视觉企业发展时间长、品牌知名度高、技术研发能力强、产品性能及可靠性高、产品种类及方案积累多，且管理更为完善，对市场判断准确，规划性强。但同时，从产品设计上，外资企业产品普遍标准化，应对国内客户较多的应用场景及定制化偏好有一定的难度，而且产品价格相对较高，在客户整体成本压力不断上升的环境下处于相对劣势。与外资企业相比，内资机器视觉企业发展时间较短、知名度较低、自主研发高端产品的性能及稳定性与外资品牌还具有一定差距。但内资企业对国内客户需求及市场更为了解，能够提供灵活化及定制化的服务，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供货周期短，且成本优势明显，市场份额逐年增长。

高工机器人产业研究所（GGII）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181.47亿元（该数据未包含自动化集成设备规模），同比下滑1.97%。GGII预测，2025年中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有望突破210亿元，同比增速超14%，预计至2028年我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将超过385亿元，2024-2028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0%。

机器视觉作为人工智能领域最重要的前沿分支，未来前景十分广阔。随着经济发展及大众生活水平的提升，下游3C电子、锂电、汽车、半导体、光伏等行业市场规模有望持续扩大；其次，基于提升产品性能、降低成本、提高工艺水平的内在需求，下游行业在设备智能化改造、工业级机器人应用等方面的投入将持续增加，机器视觉产品在各下游行业的渗透率将不断提升；同时，机器视觉技术的不断升级、成熟，将促使新产品、新服务的不断涌现，为客户提供更便捷、更高效、更安全的服务，有利于激发新的市场潜力。作为国内目前领先的机器视觉核心零部件供应商，行业规模的持续扩大为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际一流的自动化核心零部件供应商，聚焦感知与决策核心关键环节，为客户提供实现自动化所需的核心软硬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1. 核心技术方面：重点发展工业AI技术、3D处理与分析技术、图像感知和融合技术、图像处理分析的硬件加速等视觉前沿技术，并持续在光源及其控制技术、镜头技术、智能相机技术、视觉处理分析软件技术方面进行强化，同时拓展智能感知和融合技术、智能数据处理与分析技术等传感器技术，以及高端超精密运动部件驱动及驱控一体技术等，加强公司在自动化核心零部件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2. 产品方面：不断丰富和完善公司自动化核心零部件产品线。现有视觉软件产品线、3D产品线、智能读码器产品线、工业相机产品线、工业镜头产品线、光源产品线、测量系统产品线，并拓展至工业传感器产品线、运控产品线。

硬件方面，持续完善自动化核心零部件硬件产品，满足更广的项目应用需求。在软件方面，持续升级现有的视觉处理分析软件，重点开发3D重构及分析模块、工业AI算法模块，同时拓展工业传感器智能数据处理与分析软件技术以及直驱、驱控一体技术。

3. 海外市场：公司将继续秉承其在机器视觉技术领域的专业优势，积极把握全球制造业自动化和智能化的发展浪潮，不断加大海外市场的投入，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实现全球布局，以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4. 行业方面：公司将持续深入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深化在3C电子和锂电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同时积极拓展汽车、半导体、光伏等行业的市场机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目标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际一流的自动化核心零部件供应商，聚焦感知与决策核心关键环节，为客户提供实现自动化所需的核心软硬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公司管理层根据既定的发展战略和股权激励计划，制定了明确的业绩目标：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26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5%。

公司上述经营目标不代表公司对2026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和市场状况的变化等因素，预算的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研发规划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产品的技术升级与研发创新，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达21.58%。经过多年的研发技术积累，公司产品的性能及品质行业领先，并得到国内外一线客户的认可。2026年，公司将继续以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客户在工艺研发方面的合作，增强核心竞争力。重点发展工业AI技术、3D处理与分析技术、图像感知和融合技术、图像处理分析的硬件加速等视觉前沿技术，并持续在光源及其控制技术、镜头技术、智能相机技术、视觉处理分析软件技术方面进行强化，同时拓展智能感知和融合技术、智能数据处理与分析技术等传感器技术，以及高端超精密运动部件驱动及驱控一体技术等，加强公司在自动化核心零部件领域的产品竞争力。继续引进和培养高端人才，扩编研究院和博士后工作站。

3. 产品规划

不断丰富和完善公司自动化核心零部件产品线。完善现有视觉软件产品线、3D产品线、智能读码器产品线、工业相机产品线、工业镜头产品线、光源产品线，并拓展至工业传感器产品线、运控产品线。

硬件方面，持续完善自动化核心零部件硬件产品，满足更广的项目应用需求。在软件方面，持续升级现有的视觉处理分析软件，重点开发3D重构及分析模块、工业AI算法模块，同时拓展工业传感器智能数据处理与分析软件技术以及直驱、驱控一体技术。

4. 市场规划

2026年，公司将继续把握市场机遇。

(1) 优化客户结构：对于大行业战略大客户，采用直销模式，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以深度满足其技术需求，提升公司技术实力并实现规模效应；对中小型客户，探索多渠道销售方式，提供标准化产品及方案，通过较低增量投入扩大市场覆盖面。

(2) 市场领域拓展：在巩固现有的3C电子、锂电等领域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把握半导体、汽车等行业的国产替代机遇，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

(3) 海外市场布局：进一步强化和深耕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欧洲、东南亚等海外市场，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和品牌知名度。

(4) 销售渠道与生态建设：加大标准产品销售，拓宽销售渠道。通过生态合作模式链接行业伙伴，实现资源共享与协同发展。

(5) 工业AI技术驱动：依托工业AI技术进步，推动多场景应用方案落地，持续拓展市场空间。

5. 人力资源发展规划

公司将持续优化人才结构，依托奥普特研究院、奥普特博士后工作站择优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另外，公司将持续招纳高水平的经营管理人才、市场策划和营销人才，扩充销售服务团队，保障市场开拓和客户服务能力。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员工绩效考核机制，优化激励机制和分配方式，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与创造性，激励人才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增强公司的凝聚力与向心力，保证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6. 内部治理结构规划

公司将持续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会、董事会的运作，完善公司管理层的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市场快速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通过对组织结构的调整，提升整体运作效率，实现企业管理的高效灵活，驱动组织的高速成长，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规范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并不断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

公司的治理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卢治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9.85%股份，通过宁波千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51%股份，以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32.36%股份；卢盛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9.20%股份，通过宁波千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46%股份，以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31.66%股份。综上所述，卢治临、卢盛林兄弟合计持有公司 64.02%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为公司创始团队核心成员，二人共同负责公司的战略决策和日常运营管理。其中，卢盛林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卢治临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二）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生超越股东会授权范围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未发生侵占公司资产、资金的情况，亦未发生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董事长与总理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长卢盛林先生与总经理卢治临先生系兄弟关系，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该等安排具有以下合理性和必要性：

1. 有利于公司战略决策与执行的高度统一：卢盛林先生作为董事长，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督促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总经理卢治临先生作为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生产运营管理。二人作为公司创始团队核心成员，对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业务模式、技术路线及发展战略具有深刻理解和前瞻性判断，由实际控制人担任主要经营管理职务，能够确保董事会战略决策与经理层执行落地的高度协同，提升决策效率和执行力。

2. 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卢盛林先生和卢治临先生自公司创立以来一直主导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带领公司从初创阶段发展成为机器视觉领域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对公司的企业文化、核心技术、市场资源及管理团队具有不可替代的掌控力和影响力。在当前市场竞争加剧的背景下，由实际控制人继续担任核心管理职务，有利于稳定核心团队、凝聚发展共识，保障公司在行业周期波动中的平稳运营。

3. 符合公司治理规范要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科创板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ESG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占比超过二分之一，能够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进行有效监督。在此治理框架下，董事长与总理由实际控制人担任的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四）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具体措施

为保障公司独立规范运作，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职务便利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已采取以下措施：

1. 人员独立方面：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人事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人员聘用、定薪、培训、晋升等事项均由公司管理层根据相关制度自主决策。

2. 资产独立方面：公司具备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知识产权等资产，资产产权清晰、完整，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共同共有的情形。

3. 财务独立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或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已制定《防范大股东和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严格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

4. 机构独立方面：公司已建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内部组织机构，明确各机构职能，形成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

5. 业务独立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业务体系，独立开展业务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业务结构完整、独立。

6. 制度约束方面：公司已修订完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事项设置了严格的决策程序，有效防范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独董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涉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发挥监督制衡作用。

7. 决策程序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股东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涉及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8. 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取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综上，公司董事长与总理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的安排具有合理性，且公司已建立健全有效的独立性保障措施，能够确保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卢盛林	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46	注 1	2028-9-5	35,687,414	35,687,414	-	不适用	70.00	否
卢治临	董事、总经理	男	43	注 2	2028-9-5	36,485,559	36,485,559	-	不适用	78.00	否
许学亮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0	注 3	2028-9-5	8,930,593	8,930,593	-	不适用	70.99	否
张燕琴	独立董事	女	43	2021-1-25	2028-9-5	0	0	-	不适用	7.00	否
邓定远	独立董事	男	51	2021-1-25	2028-9-5	0	0	-	不适用	7.00	否
陈桂林	独立董事	男	65	2022-9-7	2028-9-5	0	0	-	不适用	7.00	否
谢春晓	独立董事	男	45	2024-11-15	2028-9-5	0	0	-	不适用	7.00	否
叶建平	财务总监	男	52	2016-9-26	2028-9-5	3,706	3,706	-	不适用	56.00	否
贺珍真	副总裁	男	44	2009-7-16	-	4,437	4,437	-	不适用	54.35	否
李江锋	技术总监	男	43	2009-7-20	-	0	0	-	不适用	60.53	否
合计	/	/	/	/	/	81,111,709	81,111,709	-	/	417.87	/

注 1：卢盛林先生自 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研发总监；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

注 2：卢治临先生自 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注 3：许学亮先生自 2016 年 9 月至 2025 年 9 月 5 日，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5 年 9 月 5 日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注 4：2025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主席范西西、监事肖元龙、职工代表监事王俊卸任，截至 2025 年 9 月分别领取薪酬 44.25 万元、24.70 万元、19.13 万元。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卢盛林	2006年，与卢治临先生共同创办东莞市奥普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总监、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5年12月，历任东莞理工学院讲师、副教授；2016年9月至2018年4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研发总监；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
卢治临	2003年至2005年，开办个体服装店；2006年，与卢盛林博士共同创办东莞市奥普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3年至2016年9月，任东莞市奥普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8年5月，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东莞市赛视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2月至2019年8月，任香港奥普特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惠州市奥普特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7月，任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许学亮	1997年7月至2003年11月，历任艾一资讯有限公司程序员、业务员、顾问、经理；2003年12月至2009年10月，历任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经理、售前总监、渠道总监；2009年11月加入东莞市奥普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年7月至今，任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8月至今，任东莞市奥普特智能传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经理。
张燕琴	2008年7月至今，任东莞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学院专任教师。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7月至今，兼任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邓定远	1998年6月至2001年9月，任江西警官学院法律部教师；2004年7月至今，任华南农业大学人文与法学学院教师；2005年至今，任广东踔厉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桂林	1986年7月至1997年9月，任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副总会计师；1997年9月至2001年6月，任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01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12年10月至2021年11月，任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21年12月退休。2022年7月至今，兼任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广东粤海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谢春晓	2006年9月至2016年8月，任东莞理工学院机械工程学院专任教师；2016年9月至2021年12月，任东莞理工学院机械工程学院成形制造工程系主任；2021年8月至今，兼任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东莞理工学院粤台产业科技学院副院长；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叶建平	1997年9月至2001年10月，任湖北天宝粮油有限公司会计；2001年12月至2005年3月，任奔辉（深圳）木制品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5年4月至2010年10月，任福群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0年11月至2016年4月，任骏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8月至今，任东莞市奥普特智能传感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贺珍真	2008年7月至2009年7月，任深圳市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9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副总裁，负责公司视觉控制系统产品及其应用技术的规划和研发，负责大客户项目管理及协调；2020年9月至今，任东莞市迈未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宁德奥普特视觉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李江锋	2009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技术总监，负责公司成像硬件产品及其应用技术的规划和研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许学亮	宁波千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3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许学亮先生在股东单位宁波千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燕琴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机电工程学院	教师	2008年7月	-
张燕琴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7月	-
邓定远	华南农业大学	教师	2004年7月	-
邓定远	广东踔厉律师事务所	兼职律师	2005年	-
陈桂林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7月	-
陈桂林	广东粤海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7月	-
谢春晓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
谢春晓	东莞理工学院粤台产业科技学院	副院长	2022年1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批准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审核后，依据权限分别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标准考核后领取薪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302.9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84.88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经营目

况	标、考核体系以及相关岗位职责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及绩效评价完成后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卢盛林、卢治临、叶建平、许学亮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5号。广东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对卢盛林、卢治临、叶建平、许学亮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卢盛林	否	11	11	0	0	0	否	3
卢治临	否	11	11	0	0	0	否	3
许学亮	否	11	11	0	0	0	否	3
张燕琴	是	11	11	0	0	0	否	3
邓定远	是	11	11	0	0	0	否	3
陈桂林	是	11	11	0	0	0	否	3
谢春晓	是	11	11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陈桂林（主任委员）、邓定远、谢春晓
提名委员会	邓定远（主任委员）、张燕琴、谢春晓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燕琴（主任委员）、陈桂林、卢治临
战略委员会	卢治临（主任委员）、卢盛林、邓定远
ESG委员会	张燕琴（主任委员）、卢盛林、许学亮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7	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沟通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充分沟通讨论。	无
2025-4-18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0.《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充分沟通讨论。	无
2025-8-9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	无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尽责，充分沟通讨论。	
2025-9-5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2.《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充分沟通讨论。	无
2025-10-27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充分沟通讨论。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5-8-9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9-5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2.《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5-3-17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4-2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2.《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4-18	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8-9	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9-5	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8-9	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9-5	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报告期内ESG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18	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ESG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8-9	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会ESG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ESG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	无

	则》的议案》。	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9-5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 ESG 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ESG 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七)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6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2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1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26
销售人员	1,421
技术人员	979
财务人员	35
行政人员	127
合计	3,1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280
大专	1,252
高中/中专	518
初中及以下	138
合计	3,18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完善薪酬福利、绩效考核制度，建立健全突出岗位价值、工作业绩并符合人员特点的薪酬福利制度，让员工更好地体现自身价值。近年来，公司在分配上注重向科研骨干、基层一线和关键艰苦岗位员工倾斜，提高了岗位工资标准。每年度开展评选优秀个人、优秀团队，从精神和物质两个层面对员工进行激励。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内部培养、校企合作、产业协同三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战略，持续为机器视觉行业输出高素质人才，助力机器视觉技术的创新与应用，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一方面，公司打造高质量的人才培养体系，服务于内部人才的成长。公司每年定期举办新员工入职、专业技能、通用能力、管理能力、制度与内控等多种类型培训，涵盖产品检验控制程序、岗位技能培训、公司产品技术培训、办公技能培训、商务礼仪、内训师技能提升、消防安全知识及消防演习、危险化学品防泄漏演习、反舞弊、法律法规等多个专项内容，并通过创新、多样化培训方式，提升员工参与积极性，促进员工自我成长。

另一方面，公司广泛与高等教育机构合作，通过联合人才培养、课程设计与教材开发、科研开展与技术创新、技能竞赛与实训建设、行业标准与职业推动、社会培训与行业研讨等多种方式，共同培养机器视觉未来创新者和行业领袖。

此外，公司与上下游合作伙伴建立深度协同机制，通过技术交流、联合攻关、资源共享等方式，推动产业链上下游的技术进步与人才培养。公司定期举办技术沙龙等相关交流活动，促进经验分享与知识传递，赋能合作伙伴，共同构建可持续发展的机器视觉生态圈。

1. 内部人才培养

奥普特学堂作为公司内部培训平台，全方位助力员工职业发展与技能提升，凸显对员工成长的重视。该培训系统功能丰富，视频点播集成阿里云，具备试看、记录时长、上传附件等功能，视频直播高清流畅且支持员工互动、讲师使用电子白板教学，平台操作便捷、支持多端学习与直播录制，在线测试含练习、模拟及正式考试，且通过有证书，学员管理可查看进度和成绩，咨询分享有拓展知识板块，问答管理促进员工交流。课程设置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市场营销与销售等8类，分别助力创新、生产、市场开拓等，累计录入146个试题、101个点播课程。2025年，各项课程累计学习时长达10,371,550小时。该平台为员工提供了优质的学习资源，营造丰富完备的学习环境，也推动了员工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校企合作

公司通过与高等院校及职业培训机构建立紧密联系，创建了多元化的实习和培训项目，这些项目不仅为学生提供了宝贵的实践机会，帮助他们在校期间积累实际工作经验，同时也为公司输送了具备专业技能和适应力的优秀人才。奥普特积极投身校企合作，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已与逾160所高校携手开展多个校企合作项目，有效地促进了教育与产业的深度融合，为社会培养了更多高素质的技能型人才。

(1) 教育合作与人才培养

公司联合华南理工大学建立“奥普特华南理工大学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及共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联合东莞理工学院建立“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联合汕头大学、东莞理工学院、广东技术师范大学、河南工业大学、电子科技大学等高校开展研究生培养与科研合作。公司通过与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合作设立订单班，积极参与职业教育，培养符合行业需求的专业人才；企业导师在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授课，推动产教融合，提升学生实践能力。

(2) 课程设计与教材开发

公司开发《计算机视觉技术基础》《工业机器视觉技术应用》等教材，推动行业技术标准化和教育资源共享。此外，公司还在深圳职业技术大学等院校开发智能传感与检测技术课程，提升教学质量。

(3) 科研开展与技术创新

公司作为牵头单位，与华南理工大学、东莞市新一代人工智能研究院共同开展2025年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新一代人工智能”专项“基于大小模型协同的智能工业终端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与广东工业大学、佛山大学、东莞华南设计创新院共同开展东莞市重大科技项目“高端制造关键工艺智能检测关键技术与应用”，推动行业技术进步。

(4) 技能竞赛与实训建设

公司支持杭州技师学院、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等院校的技能竞赛，提升学生实践能力，还参与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的实验室实训室建设，提升教学环境。

(5) 行业标准与职业推动

公司作为机器视觉系统运维员标准的起草和审定单位，推动新职业标准的制定，与深圳市机器人协会合作，在企业内设立技能考证体系，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

3. 产业协同

2025 年，公司开展了一系列针对性的供应商培训活动。培训内容涵盖原材料管控、加工过程规范、异常问题处理和质量标准等方面，促使供应商在原材料筛选、加工操作、问题应对等方面能力得到提升，有效保障了整个供应链的质量稳定，推动了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此外，2025 年，公司启动全国生态伙伴合作交流计划，诚邀行业伙伴携手，以产品化战略为基，以生态合作为翼，共同开拓机器视觉的无限可能。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638,155.2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546.31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条件、发放股票股利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及差异化分红政策、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执行股东分红。

2. 本次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3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2,235,455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 342,76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5,212,588.08 元（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5.03%。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5.3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65,212,588.08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179,344.0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5.0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65,212,588.0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5.03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179,344.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265,578,800.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	176,361,160.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 (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 = (1) + (2)	176,361,160.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 (4)	172,049,531.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 = (3) / (4)	102.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674,281,139.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	21.58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203,070	0.9842	146	4.58	48.87

注：(1)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为标的股票数量占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2) “激励对象人数”为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数；(3)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激励对象人数占公司总人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 3,188 人）的比例。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13,531,407.43
合计	/	13,531,407.43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5 年 3 月 1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计划拟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为激励方式，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和/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向不超过 14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0.307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96.2460 万股，预留授予 24.0610 万股。</p> <p>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确定以 2025 年 4 月 2 日为授予日，以 48.87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46 名激励对象授予 96.2460 万股限制性股票。</p>	<p>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2025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p>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为 48.62 元/股，以 2026 年 3 月 30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 66 名激励对象 18.176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6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33 名，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265,992 股。鉴于 13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4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个归属期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B、1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个归属期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C，对应本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分别为 80%、60%，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定作废其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1,487 股。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贺珍真	核心技术人员	0	22,090	48.87	0	0	22,090	2,742,031.70
李江锋	核心技术人员	0	13,260	48.87	0	0	13,260	1,645,963.80
叶建平	财务总监	0	17,670	48.87	0	0	17,670	2,193,377.10
合计	/	0	53,020	/	0	0	53,02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评定遵循严格的决策程序，首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最终实施与落实。

此外，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或业务骨干，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制定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高级管理人员叶建平先生作为激励对象于报告期内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况详见本节“十一、(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值管理制度》。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年8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上述议案同时经2025年9月5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上述议案所涉及制度的制定及修改，有利于加强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和完善，持续优化各项业务流程和内控环境，为公司经济效益、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和协同。

为规范公司内部运作机制，公司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适用于子公司，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资产、资源等进行风险控制，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公司统一对子公司行使管理、协调、监督、考核等职能；子公司及时向公司财务部门和董事会秘书提交相关文件资料，由公司统一进行财务核算处理，及时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各子公司的重大业务事项、重大财务事项等，按照规定报送公司。公司对子公司经理层进行统一考核，建立起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激励约束机制，根据考核结果实施奖惩。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在制造强国战略深入推进、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加速转型的时代浪潮中，机器视觉作为智能制造的核心支撑，正发挥着愈发关键的价值。奥普特自成立以来，深耕机器视觉领域，凭借多年技术沉淀与持续创新突破，已成长为行业领军企业，始终坚守“打造世界一流视觉企业，创建员工实现自我价值平台”的初心使命。

在公司治理（G）层面，我们构建了科学完善的“决策—规划—执行”三级 ESG 管治架构，董事会 ESG 委员会统筹引领，各层级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确保公司运营稳健合规。我们严格遵循法律法规与行业规范，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与合规体系，强化全员商业道德教育，筑牢反舞弊、反商业贿赂防线，以透明的信息披露与规范的治理实践，赢得了市场与利益相关方的广泛认可。同时，我们深耕投资者关系管理，搭建多元沟通渠道，以开放坦诚的态度与投资者深度交流，凝聚发展共识。

在环境（E）层面，我们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运营全流程，以“绿色转型驱动创新变革”为核

心，全面推进绿色战略升级，成功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在产品研发中融入低碳理念，通过技术优化降低产品能耗与环境影响；在生产运营中持续优化工艺，推进资源循环利用，加大可再生能源应用，从源头减少污染物排放；同时携手供应链上下游伙伴，共同构建绿色产业生态，以实际行动响应“双碳”目标，助力制造业绿色转型。

在社会责任（S）层面，我们秉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将员工成长与社会价值融入企业发展血脉。我们重视人才培养与引进，搭建完善的职业发展平台与培训体系，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与职业健康安全，以丰富的关怀举措增强员工归属感与幸福感。我们深化产学研协同，与多所院校建立合作，共建实训基地与联合培养平台，为行业输送专业人才，推动产教融合发展。同时，我们积极投身公益事业，助力乡村振兴，以实际行动践行企业公民责任，为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创新是奥普特发展的核心引擎。我们始终聚焦行业前沿技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研发体系与创新机制，在工业 AI、3D 视觉与智能机器人领域实现关键突破。公司推进“机器视觉+智能机器人”双轮驱动战略，深度融合高精度感知与 AI 决策，赋能柔性制造与复杂自动化场景。我们构建了完整的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线，提供全链条定制化解决方案，服务全球众多知名企业，助力客户实现智能制造升级，在消费电子、锂电、半导体、汽车等多个行业树立了良好口碑。

展望未来，奥普特将继续秉持高质量、高性能、高可靠性的理念，以技术创新为引领，以 ESG 理念为指引，持续深耕机器视觉核心领域，拓展智能机器人等新赛道，攻克行业核心技术难题。我们将进一步深化绿色制造实践，强化产业链协同，培育更多行业人才，为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感谢各位股东的坚定信任、合作伙伴的携手同行、全体员工的奋力拼搏以及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未来，奥普特将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引领机器视觉行业迈向新高度，与各方携手共创更加辉煌的明天！

公司《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2025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Report》已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立足机器视觉行业特色，为打造世界一流视觉企业，创建员工实现自我价值平台的目标持续奋斗，将 ESG 理念深度融入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持续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1. 环境（E）领域

奥普特紧扣“绿色转型驱动创新变革”的导向，全面推进绿色战略升级，各业务板块创新活力被充分激发，产品可持续性与竞争力显著增强。

在生产工艺优化上，奥普特引入前沿绿色技术与智能设备，对生产流程进行深度改造，实现能源消耗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显著减少，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同步提升。2025 年，公司累计处理危废 1 次，固废回收率达 100%。

在资源管理领域，公司建立起完善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回收，全流程加强资源管控，资源利用率大幅提高，既保障了资源可持续供应，又降低了生产成本。此外，公司大力推进清洁能源的使用，2025 年，公司长安光伏项目、华东光伏项目年度累计发电总量 54.02 万千瓦时，累计减少碳排放约 550.73 吨。

在可持续发展理念推广方面，奥普特不仅将该理念深度融入企业文化与日常运营，还积极携手供应链上下游伙伴，通过举办研讨会、开展培训等形式，分享绿色发展经验，共同构建绿色产业生态，引领行业向可持续方向发展。2025 年，公司累计参与绿色环保相关培训 35 场。

2. 社会（S）领域

奥普特将创新力作为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引擎，全面且深入地布局于数据安全、客户隐私保护、技术创新、产品质量、品牌推广和供应链管理等多个关键领域，为产品的优质化发展筑牢坚实基础。在 ESG 理念指引下，奥普特多举措并行全方位提升产品品质。

在网络与信息安全方面，公司健全管理架构，强化应急响应机制，保障数据与运营安全，稳

固业务防线。2025年，公司未发生数据安全事件。

在客户服务方面，公司积极完善服务体系，保护客户隐私，深度洞察客户需求并迅速响应，在优化产品的同时有效提升用户粘性。2025年，公司未发生泄露客户隐私事件，客诉解决率100%。

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适配先进模式，汇聚专业技术人才，夯实产品技术基础，以创新驱动产品竞争力提升，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持续优化产品性能，提升用户体验，树立卓越品牌形象。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0.10%，确保充足资源用于新技术的探索和新产品的开发。

在品牌推广方面，公司运用多元方式，提升影响力，促进多方交流合作，构建良好品牌生态，传递企业价值，推动产品迭代。2025年，公司累计举办行业沙龙、生态巡回活动近10场，覆盖客户超1200家，落地300人规模东莞总部设备商大会、500人规模OPT2025工业视觉·传感·运控&具身智能产品发布会；打造生态伙伴大会巡回体系，完成东莞、成都、武汉、北京、苏州站落地。

在供应链管理方面，公司秉持“负责任采购”原则，完善供应链管理机制，有效防控风险，赋能供应链各环节，保障原材料质量与供应稳定。2025年，公司累计进行18次供应商稽核，开展供应链管理相关培训12次，供应商签署ESG相关协议比例达91%。

奥普特通过在创新、安全、服务、质量、品牌、供应链等多维度协同发力，为打造优质产品奠定坚实基础，积极践行ESG发展理念，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

3. 治理（G）领域

公司在董事会、ESG委员会、ESG工作组的“决策—规划—执行”三级ESG管治架构下，确保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规定、公司治理等相关政策，诚信合法经营，重视风险管理及内控，强化合规体系建设，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2025年度，公司已完成新《公司法》实施后的治理结构优化工作，正式取消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其监督职能。同时，针对公司现有的32项配套制度进行了修改，其中包括《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防范大股东和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制度，充分完善了制度框架，确保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WindESG 评级体系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
华证 ESG 评级体系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AAA
商道融绿 ESG 评级体系	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	A-
中诚信绿金 ESG 评级体系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A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ESG表现，被纳入上证科创板ESG指数、中国企业ESG100指数，有效提升在可持续投资领域的市场影响力。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目前，中国已经成为全球制造业的加工中心，中国正成为世界机器视觉发展最活跃的地区之一，应用范围涵盖了包括 3C 电子、锂电、汽车、半导体、光伏等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2024 年 3 月 5 日，李强总理在作政府工作报告时强调，应“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机器视觉技术被视为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生产力质变的关键技术之一。在工业自动化系统中，机器视觉技术承担着感知入口、数据承载和行业大脑的角色，是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它不仅提高了生产效率，推动了产业变革，还促进了智能视觉产业的发展，成为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驱动力。智能视觉产业作为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赛道，其发展具有广泛性、融合性、高附加值和战略性等特点，为经济增长提供了新的动力。因此，机器视觉技术在新质生产力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机器视觉技术在新质生产力中的作用和地位将更加突出和重要。

奥普特是一家主要从事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和运控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机器视觉软硬件产品为主，依托机器视觉技术向传感器、运控产品线延伸，用先进技术及产品助力客户的精益生产、降本增效，快速为客户提供智能、前沿的自动化核心产品及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研发、设计和生产的机器视觉产品已经成功应用于 3C 电子、锂电、汽车、半导体、光伏等多个领域，协助下游客户建立和增强智能制造能力，并为公司技术发展和应用经验的沉淀提供了有力保证。公司已建立核心而稳定的客户群体，产品应用于全球知名企业和行业龙头企业的生产线中。随着公司应用行业的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面向不同行业不断推出新产品、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助力下游行业进一步加快自动化进程。

高工机器人产业研究所（GGII）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 181.47 亿元（该数据未包含自动化集成设备规模），同比下滑 1.97%。GGII 预测，2025 年中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210 亿元，同比增速超 14%，预计至 2028 年我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将超过 385 亿元，2024-2028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20%。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1) 科技创新战略及研发目标

奥普特自成立起便高度重视产品的技术升级与研发创新，目前产品性能和品质已达行业领先水平，深受国内外一线客户认可。2025 年，公司以满足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聚焦工业 AI、3D 处理与分析、图像感知和融合、图像处理分析硬件加速等前沿视觉技术，同时强化光源及控制、镜头、智能相机、视觉处理分析软件等方面的能力。此外，公司还拓展智能感知和融合、智能数据处理与分析等传感器技术，以及高端超精密运控部件驱动及驱控一体技术，提升在自动化核心零部件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2) 研发保障措施

① 资金支持

资金层面研发费用呈逐年稳步提升趋势，为新技术探索、新产品设计开发、现有产品优化升级等研发环节提供物质保障。

② 人才团队

借助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奥普特研究院以及全球研发项目等平台与项目吸引高端人才加入，充实研发团队实力，优化人员结构布局。同时，公司还将继续引进和培养高端人才，扩编研究院和博士后工作站。2025 年，公司研发人员总数为 979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30.71%。未来，公司还将持续引进和培养高端人才，扩充研究院和博士后工作站规模。

③ 设施与产业园

奥普特拥有全球领先的机器视觉实验室，配备丰富多样的光学配件、高精度的光学平台以及专业的线阵测试平台等先进设施，这些硬件设施为研发人员营造了优良的实验与测试环境，使其能够精准地开展各类技术与产品性能验证工作。公司已完成总部机器视觉制造中心项目及华

东研发及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两大重大基础设施工程，并已全面投入使用。这些产业园将在未来极大地拓展公司的研发物理空间，加速技术研发进程与科研成果向实际生产力的高效转化，为公司在机器视觉领域的深度耕耘与长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硬件支撑与战略依托。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奥普特恪守国家及行业在智能领域的科技伦理规范，于智能技术研发进程中，杜绝算法歧视现象，全力保障数据安全及用户信息隐私。在奥普特的发展理念中，网络与信息安全不仅是行业的基本准则，更是驱动产品创新发展、打造安全优质用户体验的核心基石。奥普特凭借向客户提供稳定可靠、安全可信的产品及服务，大幅增强了客户对品牌的信任度与忠诚度，为产品的持续迭代创新营造了良好的用户生态环境。此外，奥普特积极携手广大合作伙伴，共同推进安全网络与信息生态体系的建设，在提升自身行业影响力与品牌价值的同时，有效整合了多方资源，为产品创新注入了强大动力，使其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能够不断推出既满足用户需求又符合严苛安全标准的创新产品。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1. 自动化安全运维

公司通过自动化工具和技术，实现安全运维流程的自动化，减少人工操作错误，提高效率。例如，公司应用《数据防泄密系统》，针对关键岗位（研发、财务、采购、信息等）的电脑设备启用文件加密系统，对各部门文件进行加密，即使文件外泄，也无法获取其中的数据，有效防止敏感信息泄露。

2. 持续的安全监控与审计

公司建立持续监控机制，实时监测网络和系统的安全状态，及时发现并记录安全事件。公司设置杀毒服务器和各运行平台每日自动进行病毒和恶意软件检测，并且自动生成检测报告，包括检测时间、检测结果、处理建议等，确保系统的安全性，便于管理员及时了解系统安全状况。2025年未发生数据泄露及异常数据事件。

3. 应急响应与恢复

公司制定智能的应急响应计划，利用自动化工具快速应对安全事件，减少损失，并确保业务的快速恢复。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9.00	详见十九、（五）1.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3.11	详见十九、（五）2.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发展业务的同时，积极投身各类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用实际行动诠释企业担当、奉献社会、传播正能量。

报告期内，公司为岳阳市云溪区教育基金会-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第一中学助教助学专项基金捐赠 20 万元，踊跃投身爱心捐助公益，改善乡村教育条件。

公司向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定向捐赠 5 万元，融入产学研创新生态，促进行业与教育协同发展。

苏州奥普特通过参与 2025 年“慈善一日捐”活动捐赠 4 万元，为救助残疾人、大病患病、困难老人等群体贡献力量。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11	
其中：资金（万元）	3.11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570	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7 月，公司从甘肃采购三万斤优质沙地西瓜，跨越两千公里长途运输，将这份来自西北大地的甘甜与关怀送至每一位员工手中。此次助农采购不仅帮助当地农户拓宽销路、增收致富，也体现了公司“以人为本”的理念，在炎炎夏日为员工送去清凉与温暖，展现了企业社会责任与员工关爱的双重担当。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员工 570 人，促进解决就业问题，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自上市以来，公司持续健全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并确保相关制度的有效运行。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先后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2024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等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回报措施文件，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及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提高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保证公司与关联人所发生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1. 内部审计

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防范和控制公司风险，公司审计部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次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内部审计工作涵盖公司经营活动中的所有业务环节，包括但不限于：销货及收款、采购及付款、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投资与融资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信息披露管理等。2025 年，公司对各部门及各子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内部审计评价，审查公司资金的安全性，资金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财务制度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会计核算的真实性、正确性、合规性和有效性。

2. 信息披露

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的各项制度，充分保障投资者的权益。在定期报告方面，公司实行年报项目化合作。建立与业务部门的披露信息共享、联动机制，收集公司经营发展信息和相关材料，为年报编制积累素材。确保定期报告内容基于法定保密的前提下做到透明、可读、易懂，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需的信息。在做好强制披露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拓宽自愿披露的信息量，坚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合规底线。2025 年，公司共披露各类公告 117 份，其中 5 份为自愿披露。

3. 投资者沟通

公司坚持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为了进一步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积极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工作，通过现场、在线交流等多种方式，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任。后续公司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守国际人权保护相关要求，贯彻落实民主管理制度，切实保障员工各项基本权益。

1. 营造平等包容的职场环境

公司致力于打造和而不同的职场氛围，全方位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从管理、文化、实践等多层面，尊重并保护员工平等机会、结社自由、表达自由等权利，严格保护员工个人隐私，坚决杜绝一切不公平待遇，严禁雇佣童工和强制劳工。奥普特严格遵循业务所在国法律法规及国际劳工组织核心公约等国际准则，秉持“以人为本”核心价值观，积极营造充满活力、团结协作的企业文化。在组织内部深入推进人权保护工作，将尊重人权融入业务全流程，并设立申诉举报渠道，对员工问题及时反馈处理。

2. 严格落实反歧视制度

公司制定《禁止歧视管理办法》《雇佣自由选择职业管理办法》《员工宗教信仰调查表》《妇女保护管理办法》等制度，确保招聘过程公平公正，杜绝歧视现象。在聘雇、薪酬、培训、晋升、奖励、薪资发放、解雇或退休等环节，严禁因种族、民族、肤色、社会地位、国籍、年龄、怀孕、残疾、性别、性取向、婚姻状况、宗教信仰、政治派别、社团成员身份、退伍军人身份、受保护基因信息、员工代表委员会会员资格等因素出现歧视或骚扰行为。

3. 民主管理

公司于2019年2月成立工会，切实代表并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协调劳资关系，关爱员工生活，解决员工困难。此外，公司提供总经理信箱、总经办决策层与员工交流会等不同层面的交叉式交流形式，有效收集基层员工的建议与提案，充分尊重员工的各项需求。公司每季度开展员工满意度调查，包括食堂、宿舍、行政管理、IT服务等方面，了解现存问题与原因，收集员工的建议与需求，从而制定相应的改进措施，不断提升员工满意度。

4. 科学实施绩效管理

公司构建了科学合理的绩效管理体系，针对生产体系与研发体系的管理者实施月度考核，对全体员工则开展季度考核。同时，公司建立了持续改进机制，使其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紧密匹配，并及时将相关变更内容传达至员工。公司考核理念以优化管理和业务流程为着力点，以提升组织及个人能力为重要手段，以确保公司战略目标有效落地为最终导向，全面推动公司整体绩效提升。为确保绩效考核机制的科学性与适应性，当出现以下情形时，公司将绩效考核机制进行更新：公司进行整体规划调整或战略方向转变；上级对被考核人员的工作范围重新界定与调整；被考核人员岗位发生变动，或其工作职责出现变更；考核人员的绩效结果与实际工作情况存在偏差，且需要对指标规则及评分标准进行优化调整。

5. 深化员工关怀

奥普特采取多样化活动与关怀措施，提升员工幸福感、归属感，激发团队凝聚力与创造力，促进身心健康，营造积极氛围。公司关爱女性员工，提倡性别平等，为可持续发展筑基；组织员工家属开放日，增强家属对公司的认同与支持，提高人员稳定性，开展丰富的员工文化与激励活动，包含三八妇女节系列活动（奥普特女神节、美妆沙龙及节日礼品发放）、奥普特杯篮球赛、新生杯篮球赛、月度员工生日会及年度表彰会议，全方位丰富员工业余生活、传递关怀并表彰先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1. 供应商方面

奥普特作为负责任商业联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成员，高度重视供应链风险管理，致力于保障供应链的安全稳定。公司制定了明确的供应链风险管理目标，即通过建立完善的供应商管理机制，确保采购的产品和服务质量，降低供应链风险，推动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围绕该目标，公司制定了《采购基本合同》《供应商管控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等相关制度和具体计划，包括持续完善相关制度、加强供应商管理与培训、建立有效的风险应对机制等。

(1) 供应链风险管理

公司制定并持续修订《采购基本合同》《供应商管控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等制度，构建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机制。在供应商准入环节，公司对供应商的 ISO9001、ROHS 或安全资质进行全面审查，优先选择关注环境、社会责任、人权、可持续发展的供应商，从源头降低合作风险。2025 年，累计 35 家供应商被纳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核心供应商数量达 427 家。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考核评价体系，按照《供应商评级管理规范》制定季度、年度考核计划。公司针对品质、成本、技术、交付、有害物质减免（Hazardous Substances Free, HSF）、社会责任开展季度评估考核，围绕环境、健康与安全开展年度稽核。公司将供应商分为 A、B、C、D 不同等级并进行差异化管理，对不合格供应商提出纠正措施，整改仍不合格者终止合作。2025 年公司累计进行 18 次供应商稽核，有效保障了供应商的质量水平。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准入申请单》《供应商考核》《供应商评价表》等制度，加强对供应商的有效控制管理。公司与供应商签署《环境保护与职业健康告知书》，宣导 ESG 理念，并要求供应商签署廉洁承诺书，确保合作廉洁公正。公司在重要采购项目中引入多方参与和监督审核，保证采购过程合规。

当供应商出现重大品质、交付、环境和社会违规事件时，及时将其剔除出供应链系统，降低不良影响。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在 2025 年取得了一定成效。供应商签署 ESG 相关协议比例达 91%，开展供应链管理相关培训 12 次，提升了供应商的 ESG 意识和管理能力。公司未因供应商问题导致重大产品质量或交付问题，保障了产品质量和声誉，提升了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

(2) 供应链安全保障

公司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助力供应商和行业伙伴进行资源升级和能力进阶。通过技术交流与合作，提升供应商的生产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增强了供应链的整体实力。例如，在某些关键技术领域，公司与供应商共同研发，提高了产品的性能和质量，保障了供应链的安全稳定。

公司将负责任采购原则贯彻采购全流程，组织 SQE（Supplier Quality Engineer，供应商质量工程师）按照《供应商绩效考核表》对供应商进行定期评鉴，包括实地考察和书面稽核。考核内容涵盖质量体系、生产能力、供货表现、成本与价格等多个方面。通过评鉴，促使供应商不断改进和提升，保障了公司能够获得稳定、优质、性价比高的产品和服务，强化了供应链优势。

2025 年，公司开展了一系列针对性的供应商培训活动，培训内容涵盖原材料管控、加工过程规范、异常问题处理和质量标准等方面。通过培训，供应商在原材料筛选、加工操作、问题应对等方面能力得到提升，有效保障了整个供应链的质量稳定，推动了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

2. 客户方面

(1) 客户数据隐私保护

① 制度保障

公司机密信息涵盖相关的计划、经营的数据、业务的资料、技术的资料等。奥普特建立了客户数据隐私保护制度体系并有效运行，明确禁止客户信息外泄，建立追责机制和访问审批制度，严控规范访问申请审批流程。具体申请流程为在公司 OA 系统上填写《奥普特系统权限申请单》，依次经部门主管、体系领导、总经办分管领导审批后，信息部门予以开通访问权限。通过该措施，公司能有效规范对涉及客户隐私相关信息的访问管理。

② 技术防护

在设备层面，服务器和终端电脑安装一流杀毒软件；在网络安全方面，配备本机防火墙、IPS\IDS 设备，网关采用先进防火墙过滤并每日更新规则库，全方位保护客户隐私数据安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泄露客户隐私事件。

(2) 依规召回不良品

2025年公司不良产品的召回处理依据《客户投诉退换货管理办法》流程执行。在售后服务、产品召回制度方面，公司已建立起相应的制度体系，并确保其有效执行。针对客户投诉，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受理途径，规范了详细的处理流程，并且始终积极妥善地处理各类客户投诉，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体验，保障客户权益。

(3) 规范处理客户投诉

公司制定了《客户投诉处理办法》，以积极的态度处理客诉，结合业务部门反馈、现场使用环境和产品自身情况进行分析，形成改善方案，并将维修后的产品交至业务部门，跟进客户反馈。对于没有客诉但退回返修的产品，产品维修和品质改善并行，以最快的速度解决客户问题。对于客户反馈的问题，做到4小时回复临时处理措施，72小时回复长期改善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投诉解决率100%。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1. 优化质量管理

在2025年的质量管理进程中，公司严格遵循《产品检验管理程序》《进料检验管理办法》《制程成品检验管理办法》《出货检验管理办法》及《品质巡检管理办法》等一系列严谨的质量管理规范，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的质量管控网络。

(1) 质量管控流程创新

①针对制程异常状况，公司创新性地建立了日、周、月会议沟通机制。通过高频次、系统性的会议研讨，紧密追踪问题处理轨迹，精准把控改善成效，确保制程质量稳定可控，实现质量管控的精细化与动态化管理；②公司全面梳理和深度修订所有产品质量及工艺文件，以精益求精的态度完善文件细节，规范操作流程，为产品质量的全流程保障提供权威性、标准化的文件支撑，筑牢质量根基；③公司在MES系统中成功植入设备、人员追溯功能模块，极大地提升了质量管控的精准度与深度。借助先进的信息化手段，在面对质量问题时能够迅速回溯源头，精准定位责任主体，及时启动针对性的应对方案，有效降低质量风险；④公司大力强化对供应商的辅导力度，新增工艺品质标准专项培训课程，助力供应商提升产品质量意识与工艺水平，从供应链源头确保原材料及零部件符合高标准质量要求，实现产业链质量协同提升。

在产品安全与质量以及重大责任事故管理方面，公司始终坚守《环境物质风险管理办法》，以严谨的态度和严格的标准执行各项工作任务。在2025年全年运营过程中，公司成功保持了零产品安全与质量事故以及重大责任事故的良好记录。

(2) 来料异常处理流程

公司使用OA系统制定了《来料检验异常联络单》《制程异常联络单》流程处理不合格品的原因分析及纠正和预防改善措施，防止不合格品的再次发生，且由专人跟进异常的改善结果并确认结案。

(3) 不合格品控制

依据《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执行管控，发现不合格品时依据《品质异常管理办法》流程执行。此外，公司开展对员工的不合格品控制培训，核心聚焦于《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文件的了解及熟悉》，促进掌握返工、特采等处理手段，明了标识区管理，设不良区防混淆；依缺陷程度定标准，熟知判定不良后的处理方式；调查不良波及范围，核查来料库存等，及时处理线上不良，涉客户产品即联络业务，提升员工能力，确保产品与流程质量。

2. 完善产品认证

在产品的制造流程之中，奥普特精心打造了规范的生产体系与严谨的产品制程，严格把控每一个工艺环节的制程标准，确保契合生产安全与节能环保准则，并顺利通过国际权威机构欧洲机器视觉协会的EMVA1288标准认证，使得图像传感器与相机性能测试标准与国际前沿水平接轨。与此同时，奥普特积极开展产品环保认证工作，达成总部及各分子公司均能顺利通过国家消防认证的成果，废物废料的安全排放全然符合国家许可标准，未出现任何国家行政部门予以追责的情形。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已获得《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等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知识产权

管理体系，制定《知识产权管理规定》等制度。明确知识产权奖励办法，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保障创新成果，鼓励员工创造和保护知识产权，提升公司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5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0 项、外观设计专利 20 项、软件著作权 27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发明专利 181 项、实用新型专利 709 项、外观设计专利 61 项，软件著作权 151 项，其他 2 项。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多维度人才战略，构建可持续人才生态体系，为长远发展筑牢人才根基：

1. 招聘遵循公平、公正、透明原则，保障就业机会平等；
2. 大力推动技术知识共享，深度融合产学研，整合多方资源，优势互补，共育高素质人才；
3. 与高校、职业培训机构建立深度战略伙伴关系，打造多元实习与培训项目；

4. 为莘莘学子提供实践平台，加速理论与实践转化，注入创新活力，促进当地人才成长，助力地方经济繁荣。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公司成立了党支部，现有党员 33 人。秉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原则，公司党支部未来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为企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障的同时，认真履行支部党委职责，充分发挥党委的政治引领作用，按要求落实上级党组织部署的各项任务，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组织路线。

(二)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2025 年 8 月 19 日、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2025 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网站 www.optmv.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为了进一步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积极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工作，通过现场、在线交流等多种方式，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任。公司在投资者沟通方面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

1. 通过业绩说明会和股东会，主动与投资者沟通交流；
2. 通过安排接待投资者调研或参观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交流；
3. 通过电话、邮件、网络会议等线上直接沟通的方式，加强投资者对公司业务与经营情况的了解；
4. 不定期参加专业投资管理单位组织的券商策略会等方面的会议；
5. 在公司官方网站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发布公司公告等相关信息；
6.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e 互动”平台，积极回复、响应投资者在平台上对公司提出的问询。

此外，2025年，公司积极参与2025年“宪法宣传周”活动，持续向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5年，为促进中小股东沟通，公司累计举办3场投资者走进奥普特活动。公司董办成员带领投资者参观了公司的机器视觉技术应用中心，并设置面对面交流座谈环节，与投资者就公司技术优势、市场竞争力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沟通。

(2) 2025年，公司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导的科创3分钟·高管开放麦活动之奥普特的机器视觉进阶之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卢治临先生对公司研发、行业等情况进行了介绍，向广大投资者展示公司风采。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的各项制度，充分保障投资者的权益。

在定期报告方面，公司实行年报项目化运作，建立与业务部门的披露信息共享、联动机制，收集公司经营发展信息和相关材料，为年报编制积累素材。确保定期报告内容基于法定保密的前提下做到透明、可读、易懂，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需的信息。在做好强制披露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拓宽自愿披露的信息量，坚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合规底线。2025年，公司共披露各类公告117份，其中5份为自愿披露。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听取投资者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其中机构投资者参与投票3次，参与率100%。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反舞弊

奥普特构建起完备的反舞弊制度《反舞弊审计工作制度》，清晰界定反舞弊审计范畴涵盖财务收支真实合规校验、业务流程舞弊隐患筛查及内部权力制衡监督等关键内容，依循严谨审计流程，从线索发掘、初步核查、深度剖析至报告呈递，各环节均设精细规范。2025年公司组织开展36场专题反舞弊培训，累计覆盖1,505人次。通过强化制度约束、完善内控流程与规范业务程序，公司构建了严密的风险防控体系。截至目前，未发生任何舞弊事件，有效维护了企业运营秩序与诚信文化，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内部治理保障。

2.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构建并持续完善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制度体系，全方位贯穿预防、监测及处置流程，精准界定各部门与岗位在抵御商业贿赂及贪污行径中的职责与操作规范。新员工入职伊始，便即刻接受廉洁办公培训，与此同时，采购部等主要部门人员亦同步开展廉洁培训，筑牢廉洁防线。公司定期推进商业贿赂及贪污风险评估行动，由内部审计主导，协同法务、合规等专业团队，全面覆盖业务全域与各层级人员。于业务核心环节，如对外协作、采购及销售事务，设立严苛审批机制与合规指引，保障商业运作严守法规边界，践行廉洁准则。借助案例剖析、行业风险洞察及内部流程审查手段，深度梳理并量化潜在风险。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及董事、管理层与员工未涉商业贿赂或贪污诉讼。

3. 反不正当竞争

公司以自愿、平等、公平、诚信原则开展商业经营活动，坚决反对不正当竞争，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引导员工保持良好的商业行为，维护行业正当竞争秩序。2025年，公司未出现因不正当竞争行为导致诉讼或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卢治临、卢盛林	详见备注 1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任期内、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和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许学亮	详见备注 2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千智投资	详见备注 3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范西西、叶建平	详见备注 4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江锋、贺珍真	详见备注 5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离职后 6 个月内和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卢治临、卢盛林、许学亮、千智投资	详见备注 6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奥普特、卢治临、卢盛林、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7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奥普特、卢治临、卢盛林	详见备注 8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卢治临、卢盛林、许学亮、千智投资	详见备注 9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卢治临、卢盛林、许学亮、千智投资	详见备注 10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卢治临、卢盛林、许学亮、千智投资	详见备注 11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卢治临、卢盛林	详见备注 12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奥普特、激励对象	详见备注 13	2025 年 3 月 18 日	是	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至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 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卢盛林兄弟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发行价格应进行相应调整。本人不因在公司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3、如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在此期间以及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4、如本人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则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5、本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6、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7、本人减持股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8、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未向公司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公司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本人保证不会因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

备注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许学亮先生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发行价格应进行相应调整。本人不因在公司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3、如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在此期间以及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5、本人减持股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转让首发前股份的所获的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未向公司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公司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本人保证不会因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

备注 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千智投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企业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发价应进行相应调整。

3、公司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4、本企业减持股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本企业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企业转让首发前股份所获的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未向公司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公司有权暂扣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备注4：通过千智投资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范西西、叶建平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千智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追加以下承诺：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发价应进行相应调整。本人不因在公司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3、在本人担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通过千智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减持股份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转让首发前股份所获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未向公司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公司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备注5：通过千智投资持股的核心技术人员李江锋、贺珍真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千智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通过千智投资间接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本人减持股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本人将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转让首发前股份所获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未向公司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公司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备注6：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洽临、卢盛林兄弟承诺：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3、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2)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许学亮先生承诺：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3、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3)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千智投资承诺：

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实施减持时（且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3、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备注 7：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实施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相关项目，是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领域，增强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业绩持续增长的重要举措。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监管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合理规范使用。同时，公司将统筹安排内部资源，全力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提高股东回报，降低此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风险。

2、大力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大力开拓市场，积极开发新客户，努力实现销售规模的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将依托生产能力和管理层丰富的行业经验，紧紧把握时代脉搏和市场需求，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3、持续完善公司制度，提升运作效率

公司将以发行上市为契机，建立起科学有效的企业治理和内控制度，一方面加强对管理团队的监督和考核，落实对公司的管理职责；另一方面，为公司各项业务流程提供制度指引，确保各环节有章可循，加快企业运作效率。同时公司将不断优化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配套行之有效的激励机制，吸引和聘用业内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持续的智力支持。

4、建立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在兼顾自身可持续发展的条件下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坚决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制定的上市后《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强化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更加健全、透明。此外，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予以了细化。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卢盛林兄弟承诺：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对自身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修改或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若公司未来制定股权激励计划，将支持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备注 8：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卢盛林兄弟承诺：

- 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 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 9：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卢盛林兄弟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从事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

3、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奥普特，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奥普特。

4、本人承诺不会将奥普特及其控制的企业的所有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所有商业秘密以任何方式透露给与其存在业务竞争关系的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

5、本人承诺不会教唆或诱导奥普特及其控制的企业客户不与其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6、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从事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在获知该情形后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奥普特利益的侵害。

7、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8、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 (1) 由此所得收益归奥普特所有，本人应向奥普特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2) 本人应在接到奥普特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清算注销有关同业竞争的公司，并及时向奥普特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披露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3) 由此给奥普特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奥普特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人的赔偿。

(2)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许学亮先生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从事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

3、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奥普特，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奥普特。

4、本人承诺不会将奥普特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所有商业秘密以任何方式透露给与其存在业务竞争关系的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

5、本人承诺不会教唆或诱导奥普特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客户不与其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6、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从事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在获知该情形后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奥普特利益的侵害。

7、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8、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 由此所得收益归奥普特所有，本人应向奥普特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2) 本人应在接到奥普特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清算注销有关同业竞争的公司，并及时向奥普特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披露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3) 由此给奥普特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奥普特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人的赔偿。

(3)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千智投资的承诺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从事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

3、本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企业将立即通知奥普特，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奥普特。

4、本企业承诺不会将奥普特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所有商业秘密以任何方式透露给与其存在业务竞争关系的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

5、本企业承诺不会教唆或诱导奥普特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客户不与其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6、若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从事与奥普特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企业将在获知该情形后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奥普特利益的侵害。

7、本企业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8、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 由此所得收益归奥普特所有，本企业应向奥普特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

(2) 本企业应在接到奥普特董事会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启动有关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终止有关投资、转让有关投资股权或业务、清算注销有关同业竞争的公司，并及时向奥普特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披露消除同业竞争的相关措施的实施情况。

(3) 由此给奥普特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企业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奥普特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企业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企业的赔偿。

备注 10：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洽临、卢盛林兄弟的承诺：

1、除已经披露的交易外，2017年1月1日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奥普特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2、不利用本人的控制地位损害奥普特利益和奥普特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杜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与奥普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或有合理理由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许学亮先生的承诺：

1、2017年1月1日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奥普特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2、不利用股东地位及本人与奥普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地位损害奥普特利益和奥普特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杜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与奥普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或有合理理由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千智投资的承诺：

1、2017年1月1日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奥普特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2、不利用股东地位及与奥普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地位损害奥普特利益和奥普特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杜绝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尽量避免本企业以及本企业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与奥普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或有合理理由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企业以及本企业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公司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备注 11：关于不存在及避免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洽临、卢盛林兄弟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为本函目的，不包括奥普特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违法占用或使用奥普特的资金、资产和资源的情形，也不存在违规要求奥普特为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在持有奥普特股份期间，本人将尽量避免接受奥普特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的担保；如关联担保无法避免，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奥普特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法定审批程序并进行充分信息披露。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在持有奥普特股份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奥普特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奥普特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不得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奥普特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人将按照奥普特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及要求奥普特为本人及/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在审议涉及本人及/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违规占用奥普特的资金、资产和资源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投反对票，依法维护奥普特利益。自奥普特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占用奥普特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奥普特的独立性，不损害奥普特及奥普特其他股东利益。

5、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奥普特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奥普特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人的赔偿。

本承诺函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人为奥普特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许学亮先生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为本函目的，不包括奥普特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违法占用或使用奥普特的资金、资产和资源的情形，也不存在违规要求奥普特为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在持有奥普特股份期间，本人将尽量避免接受奥普特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的担保；如关联担保无法避免，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奥普特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法定审批程序并进行充分信息披露。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在持有奥普特股份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奥普特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奥普特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不得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奥普特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人将按照奥普特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及要求奥普特为本人及/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在审议涉及本人及/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违规占用奥普特的资金、资产和资源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投反对票，依法维护奥普特利益。自奥普特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占用奥普特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奥普特的独立性，不损害奥普特及奥普特其他股东利益。

5、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奥普特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奥普特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人的赔偿。

本承诺函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人为奥普特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或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3)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千智投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为本函目的，不包括奥普特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企业）不存在以任何方式违法占用或使用奥普特的资金、资产和资源的情形，也不存在违规要求奥普特为本企业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在持有奥普特股份期间，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接受奥普特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的担保；如关联担保无法避免，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奥普特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法定审批程序并进行充分信息披露。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在持有奥普特股份期间，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奥普特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奥普特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不得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奥普特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企业将按照奥普特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奥普特为本企业及/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在审议涉及本企业及/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违规占用奥普特的资金、资产和资源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投反对票，依法维护奥普特利益。自奥普特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占用奥普特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奥普特的独立性，不损害奥普特及奥普特其他股东利益。

5、本企业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奥普特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奥普特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企业支付的分红，作为本企业的赔偿。

本承诺函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企业为奥普特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12：关于惠州土地使用权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卢盛林兄弟承诺：

鉴于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普特”）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人作为奥普特的实际控制人，现就奥普特子公司惠州市奥普特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奥普特”）持有位于汤泉林场赤竹坑村赤二组探窝岭地段两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粤（2018）博罗县不动产权第 0014576 号”、“粤（2018）博罗县不动产权第 0014578 号”），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下：

如上述土地被认定为闲置土地而需要缴纳土地闲置费或被无偿收回的，本人将承担相关款项、补偿奥普特为获取上述土地使用权而支付的相关费用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奥普特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等额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薪酬及分红款。

备注 13：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1）奥普特承诺：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全体激励对象承诺：

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麦剑青、谢培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麦剑青（4年）、谢培文（4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聘期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45,076.61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300.43	
券商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34,954.46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1-3-1	2026-2-26	银行	否		2,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2,500.00	2023-4-11	2026-1-3	银行	否		2,5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4,000.00	2023-5-10	2026-2-8	银行	否		4,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4,000.00	2023-6-15	2026-2-13	银行	否		4,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10-19		银行	否		1,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10-19		银行	否		1,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4-12-27	2026-6-26	银行	否		2,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800.00	2025-5-19		银行	否		1,8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5-9-17	2026-11-17	银行	否		1,000.00	

长安支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长安霄边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020.00	2023-5-29	2026-5-25	银行	否		1,02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长安霄边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7-31	2026-1-29	银行	否		1,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长安霄边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5,300.00	2024-4-9		银行	否		5,3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长安霄边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4-6-25		银行	否		1,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长安霄边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100.00	2024-8-29		银行	否		1,1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长安霄边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366.61	2024-8-6		银行	否		1,366.6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乌沙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700.00	2023-6-17	2026-4-5	银行	否		7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乌沙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4-1-22	2026-1-22	银行	否		2,000.00	

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乌沙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5,000.00	2024-2-20	2026-1-20	银行	否		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3,000.00	2025-7-7	2026-1-7	银行	否		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5-10-17	2026-1-19	银行	否		2,000.00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富京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1,000.00	2023-10-18		银行	否		1,000.00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富京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	2024-4-1		银行	否		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4,090.00	2025-10-15	2026-1-15	银行	否		4,09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5-25	2026-6-1	证券	否		1,0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9-8	2026-9-10	证券	否		1,0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3,000.00	2023-11-9	2026-11-9	证券	否	187.44	3,0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4-1-2	2026-1-2	证券	否		2,00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4-2-21	2026-2-21	证券	否		2,000.00	
国信证券股份	券商理财	中低风险	1,038.55	2025-11-1		证券	否		1,038.55	

有限公司	产品									
国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5-1-2	2026-2-2	证券	否		2,000.00	
国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5-8-27	2026-8-27	证券	否		1,000.00	
国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5-4-22	2026-1-22	证券	否		2,000.00	
东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2-21	2026-2-24	证券	否	63.39	1,000.00	
东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2-27	2026-3-5	证券	否	83.20	1,000.00	
东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5-26	2026-6-1	证券	否	41.55	1,000.00	
东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5-29	2026-6-11	证券	否	35.77	1,000.00	
东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3-8-1	2026-2-24	证券	否	31.78	1,000.00	
东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3-9-6	2026-3-7	证券	否	79.88	2,000.00	
东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3-11-27	2026-6-1	证券	否	30.61	2,000.00	
东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3,000.00	2024-4-16	2026-4-27	证券	否		3,000.00	
招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2,000.00	2023-8-10	2026-2-10	证券	否		2,000.00	
招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3,000.00	2025-12-30	2026-1-6	证券	否		3,000.00	
中信证券华南 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4-8-13	2026-2-18	证券	否		1,000.00	
中信证券华南 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1,000.00	2025-8-19	2026-2-19	证券	否		1,000.00	

招银国际证券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180.64	2023-11-20		证券	否		180.64	
招银国际证券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产品	中低风险	735.27	2025-12-19		证券	否		735.27	
柏林人民银行	银行理财 产品	低风险	0.43	2023-5-17		银行	否		0.4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28日	161,846.38	153,596.90	142,281.09	11,315.81	119,794.68	11,315.81	不适用	100%	9,423.66	6.14	11,315.81
合计	/	161,846.38	153,596.90	142,281.09	11,315.81	119,794.68	11,315.81	/	/	9,423.66	6.14	11,315.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总部机器视觉制造中心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9,573.12	767.75	48,808.44	81.93	2024年12月	是	是	不适用	107,446.81	262,660.90	否	14,405.9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华东机器视觉产业园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或终止	30,659.78	693.20	12,772.29	41.66	2025年7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注1]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0,431.02	162.45	10,229.06	33.61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注2]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华东研发及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3,419.70	1,289.75	10,504.59	78.28	2025年7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304.5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网络中心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4,513.28	-	4,670.16	103.48	2023年3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5,000.00	-	15,099.62	100.66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否	否	不适用	6,510.52	17,710.52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53,596.90	9,423.66	119,794.68	77.99	/	/	/	/	107,446.81	262,660.90	/	17,710.52

注1：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于2025年9月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由于下游产品需求的品类增加及公司产品线的拓展，继续实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华东机器视觉产业园建设项目”已不再符合公司实际的下游业务需求，公司拟提前终止该项目。截至2025年6月30日，在扣除尚未支付的工程施工合同尾款、装修装饰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等应付未付款项后，项目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20,226.91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最终金额以实际结余为准）。公司拟将剩余募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继续按照募集资金管理要求进行存放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公告》。

注2：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地块及地上建筑物仍在对外出租中，租赁期限尚未届满，地方管理部门与承租方就搬迁拆除和安置等问题尚未达成一致意见，该地块尚未满足《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关于出让的要求。基于机器视觉行业未来前景展望以及公司业务拓展的实际需求，公司将希望将光源、控制器、相机、镜头、读码器等机器视觉核心产品的产能进行扩充。综上，公司将该项目未投入募集资金23,441.14万元，全部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机器视觉智能制造扩产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备注
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	在建项目	11,315.81	11,315.81	100.0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已全部投入“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由19,115.21万元增加至30,940.99万元，项目剩余所需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投资金额、使用超募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
合计	/	11,315.81	11,315.81	100.00	/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	变更时间	变更	变更/终止	变更/终止	变更后项目	变更/终止原	变更/终	决策程序

名称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类型	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名称	因	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华东机器视觉产业园建设项目	2025年7月26日	取消项目	30,659.78	12,386.41	机器视觉智能制造扩产项目	详见“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注1	0	详见“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注1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07.0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44.38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1]17387-2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了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置换。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公司会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在上述决议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了2,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及使用，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8月20日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2) 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公司会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12 月 9 日	45,000.00	2024 年 12 月 9 日	2025 年 12 月 8 日		否
2025 年 12 月 8 日	45,000.00	2025 年 12 月 8 日	2025 年 12 月 8 日	28,213.94	否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经核查，奥普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奥普特在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2. 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结论：奥普特《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奥普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卢治临	0	36,485,559	29.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卢盛林	0	35,687,414	29.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许学亮	0	8,930,593	7.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千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104,000	5.81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0,457	2,552,514	2.09	0	无	0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78,901	1,147,518	0.94	0	无	0	其他
国信证券－招商银行－国信证券鼎信10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3,058	988,270	0.81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49,417	930,000	0.76	0	无	0	其他
潘淑莹	924,344	924,344	0.7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06,495	615,832	0.5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卢治临	36,485,559	人民币普通股	36,485,559
卢盛林	35,687,414	人民币普通股	35,687,414
许学亮	8,930,593	人民币普通股	8,930,593
宁波千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52,514	人民币普通股	2,552,5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47,518	人民币普通股	1,147,518
国信证券－招商银行－国信证券鼎信10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8,270	人民币普通股	988,2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
潘淑莹	924,344	人民币普通股	924,3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5,832	人民币普通股	615,83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卢盛林为兄弟关系，许学亮为其一致行动人，且担任千智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信证券-招商银行-国信证券鼎信 10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12-31	2021-12-3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上述战略投资者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发行的战略配售，锁定期为自获得的配售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所持战略配售股份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上市流通。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信证券-招商银行-国信证券鼎信 10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62,000	2021-12-31	-313,058	988,27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信资本有限	保荐机构的	764,428	2023-1-3	0	0

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	-------	--	--	--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卢治临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总经理
姓名	卢盛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副总经理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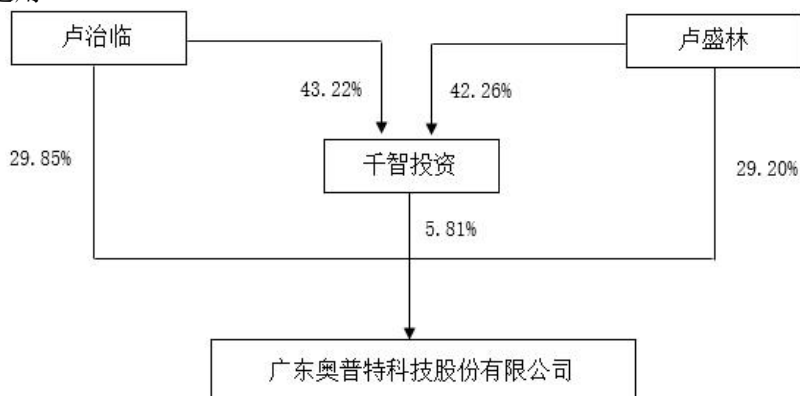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卢治临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卢盛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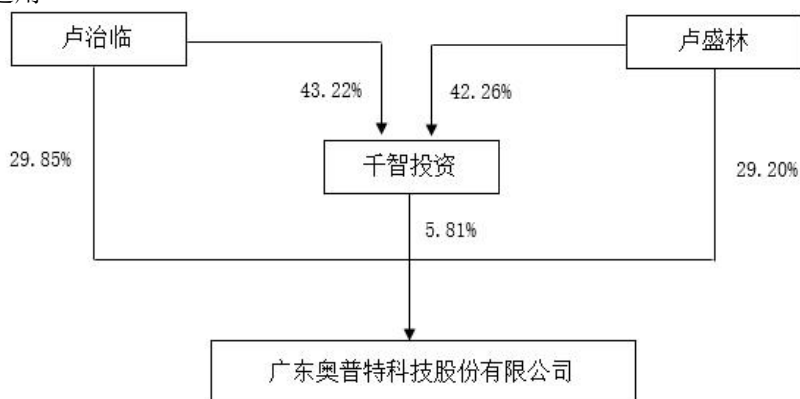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9 月 24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拟回购股份数量 375,000 股~750,000 股，拟回购股份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0.31%~0.61%（根据公司拟回购金额上限及下限测算，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股份情况为准）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回购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 3 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董事会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做出调整，则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已回购数量(股)	342,767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35.61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注：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为公司累计回购数量占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披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公告。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6]8489号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普特”）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普特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奥普特，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6]8489号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收入确认]</p> <p>事项描述： 奥普特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 奥普特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及运控部件产品的销售。2025年度，奥普特的营业收入金额为1,269,040,197.17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奥普特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且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运行是否有效；</p> <p>（2）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奥普特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运行；</p> <p>（3）抽样重要客户执行交易及往来余额函证；</p> <p>（4）执行毛利率分析程序，复核收入金额的合理性；</p> <p>（5）抽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物流单据、对账单、报关单等；</p> <p>（6）执行截止测试，评估销售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期间。</p>
<p>[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p> <p>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所述，2025年12月31日奥普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951,433,213.76元，坏账准备余额为91,540,171.94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奥普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了解、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运行是否有效。</p> <p>（2）根据公开渠道获取信息了解客户的信用状况，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判断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的情况。</p> <p>（3）了解、评价被审计单位的坏账政策，结合信用政策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估计，对比分析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p> <p>（4）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p>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6]8489号

四、其他信息

奥普特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奥普特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奥普特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奥普特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6]8489号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奥普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

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奥普特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奥普特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6]8489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00,423,776.73	237,746,486.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869,472,807.72	945,524,100.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94,303,946.09	74,708,911.85
应收账款	七、5	859,893,041.82	734,129,103.69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64,684,744.38	126,108,159.95
预付款项	七、8	12,473,083.02	6,822,827.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1,489,481.45	18,458,462.85
其中：应收利息	七、9	3,642,075.69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92,634,081.43	144,350,183.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0,149,589.04	51,222,849.3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619,569.48	8,142,106.11
流动资产合计		2,522,144,121.16	2,347,213,192.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315,502,945.22	222,106,520.54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531,548,064.01	527,803,184.84
在建工程	七、22		227,520.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8,474,968.56	3,208,468.16
无形资产	七、26	67,701,110.86	61,358,702.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78,282,579.55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227,690.34	207,557.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0,874,698.46	23,676,99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127,909.20	459,488.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4,739,966.20	839,048,436.83
资产总计		3,556,884,087.36	3,186,261,629.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1,215,049.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9,073,914.27	
应付账款	七、36	249,241,900.29	160,649,568.04
预收款项	七、37	25,551.00	168,786.40
合同负债	七、38	5,574,045.21	4,895,592.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3,265,868.31	38,319,412.95
应交税费	七、40	13,072,652.54	11,523,347.33
其他应付款	七、41	50,436,455.84	23,015,155.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728,375.02	1,171,440.1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6,099,410.31	18,924,392.83
流动负债合计		422,733,221.79	258,667,695.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2,970,66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646,365.76	2,146,726.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7,006,214.31	3,418,83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117,410.64	5,056,307.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740,650.71	10,621,864.38
负债合计		466,473,872.50	269,289,560.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2,235,455.00	122,235,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709,869,396.96	1,696,337,989.53
减：库存股	七、56	30,034,716.39	4,913,960.25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898,973.76	-1,344,907.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61,117,727.50	61,117,727.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199,245,937.01	1,043,539,76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60,534,826.32	2,916,972,069.17
少数股东权益		29,875,388.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0,410,214.86	2,916,972,069.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56,884,087.36	3,186,261,629.27

公司负责人：卢治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万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7,596,778.54	169,357,634.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0,164,143.22	906,351,005.0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576,557.63	74,708,911.85
应收账款	十九、1	885,844,301.55	790,194,760.20
应收款项融资		63,328,314.11	126,108,159.95
预付款项		11,600,584.94	6,822,692.3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33,941,343.16	369,698,660.24
其中：应收利息	十九、2	2,835,209.03	
应收股利			
存货		244,386,876.84	141,762,998.9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149,589.04	51,222,849.32
其他流动资产		2,724,398.52	2,096,133.80
流动资产合计		2,706,312,887.55	2,638,323,806.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20,842,150.71	30,718,027.4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72,672,799.64	193,216,463.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5,717,794.74	315,375,064.47
在建工程			227,520.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01,652.13	3,208,468.16
无形资产		26,747,051.09	26,660,456.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7,905.44	207,557.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35,415.14	22,909,745.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5,373.80	375,065.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2,020,142.69	592,898,369.40
资产总计		3,458,333,030.24	3,231,222,175.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359.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73,914.27	
应付账款		203,924,408.21	160,892,169.65
预收款项		72,347.17	215,582.57
合同负债		3,841,187.30	3,708,683.48
应付职工薪酬		30,306,986.46	33,424,553.19
应交税费		9,685,451.19	10,542,591.10
其他应付款		22,872,866.59	3,979,234.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5,647.16	1,171,440.12
其他流动负债		14,141,030.65	18,924,392.83
流动负债合计		295,608,198.00	232,858,647.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690,66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23,369.79	2,146,726.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07,984.75	3,418,83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36,153.84	4,476,386.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58,168.38	10,041,943.75

负债合计		329,566,366.38	242,900,591.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235,455.00	122,235,4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9,869,396.96	1,696,337,989.53
减：库存股		30,034,716.39	4,913,960.2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117,727.50	61,117,727.50
未分配利润		1,265,578,800.79	1,113,544,372.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28,766,663.86	2,988,321,584.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3,458,333,030.24	3,231,222,175.57

公司负责人：卢治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万红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69,040,197.17	911,373,844.5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269,040,197.17	911,373,844.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91,443,501.52	811,450,460.8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96,680,748.16	332,037,497.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4,548,255.47	9,385,273.76
销售费用	七、63	272,771,991.82	224,557,949.57
管理费用	七、64	55,923,632.28	35,409,646.38
研发费用	七、65	255,076,235.43	216,959,935.55
财务费用	七、66	-3,557,361.64	-6,899,841.59
其中：利息费用		1,230,446.87	25,806.64
利息收入		2,569,389.50	8,122,073.65
加：其他收益	七、67	29,651,525.52	19,490,558.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2,926,222.58	22,491,229.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3,454,085.80	9,524,557.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0,130,250.23	-10,312,712.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432,593.62	-11,483,551.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305.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059,380.37	129,633,465.0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18,288.49	307,066.1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421,347.99	1,186,307.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756,320.87	128,754,223.3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4,961.50	-7,506,371.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731,359.37	136,260,595.1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731,359.37	136,260,595.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179,344.00	136,260,595.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552,015.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554,066.14	-332,126.1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554,066.14	-332,126.1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554,066.14	-332,126.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554,066.14	-332,126.1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1,177,293.23	135,928,468.9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625,277.86	135,928,468.9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52,015.3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68	1.11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221	1.11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卢治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万红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074,835,307.33	882,858,974.4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30,024,746.74	332,939,078.34
税金及附加		11,723,820.54	7,772,349.29
销售费用		200,274,017.17	175,464,516.67
管理费用		36,419,164.28	31,086,106.50
研发费用		232,497,881.71	209,295,129.34
财务费用		-4,109,274.73	-3,978,053.06
其中：利息费用		550,822.76	25,806.64
利息收入		2,544,827.91	5,245,781.30
加：其他收益		28,456,272.58	19,382,807.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7,954,639.16	16,934,675.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27,663.62	12,220,912.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65,364.13	-9,962,624.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25,837.72	-11,483,551.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05.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146,019.80	157,372,067.33
加：营业外收入		93,633.17	114,212.44
减：营业外支出		913,790.81	1,145,734.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325,862.16	156,340,545.53
减：所得税费用		2,818,261.93	-7,265,541.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507,600.23	163,606,087.3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507,600.23	163,606,087.3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2,507,600.23	163,606,087.3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卢治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万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2,327,362.36	744,440,257.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65,679.21	8,282,937.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242,188.13	35,965,39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7,235,229.70	788,688,586.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2,884,489.07	237,531,697.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925,912.28	382,261,012.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852,936.90	58,673,30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6,192,636.90	102,078,11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855,975.15	780,544,12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79,254.55	8,144,459.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5,099,316.71	1,269,711,455.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01,666.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875.79	7,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8,861,859.16	1,269,718,555.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83,169.76	92,702,535.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0,348,149.49	1,513,064,140.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2,758,533.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3,763.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5,623,616.58	1,605,766,676.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1,757.42	-336,048,120.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15,93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115,93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264,08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380,01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4,08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398,845.23	80,675,400.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579,461.86	7,020,074.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982,391.09	87,695,47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02,372.09	-87,695,474.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54,773.85	-519,178.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69,898.89	-416,118,315.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746,486.41	653,864,80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516,385.30	237,746,486.41

公司负责人：卢治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万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2,503,825.92	695,024,927.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65,679.21	8,282,937.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82,879.81	28,689,07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5,652,384.94	731,996,938.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5,076,977.12	223,089,067.1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658,757.80	341,779,173.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411,340.66	56,252,766.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59,013.20	117,494,40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4,306,088.78	738,615,41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46,296.16	-6,618,475.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4,051,442.80	810,494,412.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52,3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431.00	7,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964,207.13	810,501,512.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51,945.43	55,447,65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8,649,558.51	1,061,666,121.1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4,430.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5,585,934.50	1,117,113,77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21,727.37	-306,612,264.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264,08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64,08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584,08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08,428.25	80,675,400.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83,405.55	7,020,074.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975,917.80	87,695,47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11,833.80	-87,695,474.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9,017.71	-415,285.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31,752.70	-401,341,501.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357,634.41	570,699,135.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689,387.11	169,357,634.41

公司负责人：卢治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万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235,455.00				1,696,337,989.53	4,913,960.25	-1,344,907.62		61,117,727.50		1,043,539,765.01		2,916,972,069.17		2,916,972,069.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235,455.00				1,696,337,989.53	4,913,960.25	-1,344,907.62		61,117,727.50		1,043,539,765.01		2,916,972,069.17		2,916,972,069.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31,407.43	25,120,756.14	-554,066.14				155,706,172.00		143,562,757.15	29,875,388.54	173,438,14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4,066.14				186,179,344.00		185,625,277.86	5,552,015.37	191,177,293.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31,407.43								13,531,407.43	24,323,373.17	37,854,780.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531,407.43								13,531,407.43		13,531,407.43
4. 其他														24,323,373.17	24,323,373.17
（三）利润分配											-30,473,172.00		-30,473,172.00		-30,473,172.00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473,172.00		-30,473,172.00		-30,473,172.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120,756.14							-25,120,756.14		-25,120,756.1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5,120,756.14							-25,120,756.14		-25,120,756.14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235,455.00				1,709,869,396.96	30,034,716.39	-1,898,973.76		61,117,727.50		1,199,245,937.01		3,060,534,826.32	29,875,388.54	3,090,410,214.86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235,455.00				1,707,752,148.64		-1,012,781.43		61,117,727.50		987,954,570.19		2,878,047,119.90		2,878,047,11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235,455.00				1,707,752,148.64		-1,012,781.43		61,117,727.50		987,954,570.19		2,878,047,119.90		2,878,047,11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14,159.11	4,913,960.25	-332,126.19				55,585,194.82		38,924,949.27		38,924,949.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2,126.19				136,260,595.12		135,928,468.93		135,928,468.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414,159.11								-11,414,159.11		-11,414,159.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414,159.11								-11,414,159.11		-11,414,159.1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675,400.30		-80,675,400.30		-80,675,40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675,400.30		-80,675,400.30		-80,675,400.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13,960.25							-4,913,960.25		-4,913,960.2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913,960.25								-4,913,960.25	-4,913,960.25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235,455.00				1,696,337,989.53	4,913,960.25	-1,344,907.62		61,117,727.50		1,043,539,765.01		2,916,972,069.17	2,916,972,069.17

公司负责人：卢治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万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235,455.00				1,696,337,989.53	4,913,960.25			61,117,727.50	1,113,544,372.56	2,988,321,584.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235,455.00				1,696,337,989.53	4,913,960.25			61,117,727.50	1,113,544,372.56	2,988,321,584.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31,407.43	25,120,756.14				152,034,428.23	140,445,079.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2,507,600.23	182,507,600.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31,407.43						13,531,407.43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531,407.43					13,531,407.4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473,172.00	-30,473,17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473,172.00	-30,473,172.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120,756.14				-25,120,756.1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5,120,756.14				-25,120,756.14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235,455.00				1,709,869,396.96	30,034,716.39			61,117,727.50	1,265,578,800.79	3,128,766,663.86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股	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235,455.00				1,707,752,148.64				61,117,727.50	1,030,613,685.50	2,921,719,016.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235,455.00				1,707,752,148.64				61,117,727.50	1,030,613,685.50	2,921,719,01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14,159.11	4,913,960.25				82,930,687.06	66,602,567.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606,087.36	163,606,087.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414,159.11						-11,414,159.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414,159.11						-11,414,159.1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675,400.30	-80,675,40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675,400.30	-80,675,400.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13,960.25					-4,913,960.2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4,913,960.25						-4,913,960.25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235,455.00				1,696,337,989.53	4,913,960.25			61,117,727.50	1,113,544,372.56		2,988,321,584.34

公司负责人：卢治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建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万红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注册地：广东省东莞市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总部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兴发南路66号之一

法定代表人：卢治临

2、历史沿革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176号”文《关于同意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2020年12月，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17,048,095.00股，人民币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65,427,575.00股，人民币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2,826,428.00股，发行后总股本变更为82,475,670.00股。

2022年9月，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82,475,670.00股为基础，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8股，共计转增39,588,322.00股，实施完成后总股本变更为122,063,992.00股。

2023年5月3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完成归属，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的股份数量为171,463.00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122,235,455.00元。

3、公司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主要通过机器视觉技术，为下游各类行业客户在品质管控、降本增效等方面提供智能、前沿的自动化核心产品及解决方案。

4、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卢治临、卢盛林兄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64.02%。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2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下：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5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项金额≥5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投资预算金额≥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款项、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5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占比超过 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

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

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按照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历史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预期天数/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评估无收回风险，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在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预期天数/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评估无收回风险，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下：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

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

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

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专利权	10
非专利权	10
软件	10
其他	10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归属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相关的职工薪酬、物料领用、办公支出、差旅支出、机器设备和软件的折旧摊销等。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开发项目通常需要经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其中，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所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公司的研究阶段一般是指研发部门根据市场需求、技术需要等因素对需研究开发的项目进行相关分析立项，由项目管理部门对该项目进行技术创新能力、成果转化能力、实际需求能力及项目预算资金保障能力等情况进行评审分析的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公司的开发阶段是指项目立项申请经过研究阶段的研究、分析、评审形成立项报告后，研发项目组完成验收、测试等工作，并且通过不断修订完善直至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

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收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

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机器视觉产品及部件，包括光源、光源控制器、镜头、相机及视觉控制系统等。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际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收入的计量

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

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政策

(1) 内销收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合同未约定调试验收条款，公司以交付产品，并经客户对账确认，取得客户对账单确认收入；合同约定调试验收条款，则该条款构成实质性接受条件，在产品交付并调试完成时点，取得客户验收文件确认收入。

(2) 外销收入：通过货运或快递方式直接向境外客户发货，根据订单备货后，并在货物发出后进行报关，海关批准报关，货物在出关后控制权均转移至外销客户，报关完成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8%、9%、13%、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84%、15%、16.5%、17%、20%、21%、24%、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OPT Vision Limited	16.50
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5.00
惠州市奥普特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0.00
东莞市赛视软件有限公司	20.00
东莞市迈未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宁德奥普特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奥普特视觉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25.00
OPT Machine Vision GmbH	15.00
株式会社 OPT	17.00
OPT Malaysia Sdn.Bhd.	24.00
OPT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20.00
OPT Machine Vision Inc	21.00、8.84
东莞市奥普特智能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江苏泰莱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15.00
东莞市冠业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广东焦点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0.0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013651），有效期三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2016518），有效期三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16744），有效期三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江苏泰莱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32011140），有效期三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东莞市冠业传动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006892），有效期三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第一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第三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东莞市赛视软件有限公司、惠州市奥普特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市迈未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和广东焦点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适用20%税率。

2. 增值税

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本公司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或者16%、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可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6,992.64	88,277.27
银行存款	299,358,096.33	232,698,381.37
其他货币资金	928,687.76	4,959,827.7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00,423,776.73	237,746,486.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5,189,255.94	19,553,820.35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907,391.43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07,391.43	
合计	907,391.4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472,807.72	945,524,100.84	/
其中：			
混合工具投资	869,472,807.72	945,524,100.84	/
合计	869,472,807.72	945,524,100.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433,253.76	19,379,270.20
商业承兑票据	73,870,692.33	55,329,641.65
合计	94,303,946.09	74,708,911.8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54,359.00
合计	154,359.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1,511,667.56	13,662,555.95
商业承兑票据		7,101,119.79
合计	121,511,667.56	20,763,675.7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409,753.91	100.00	7,105,807.82	7.01	94,303,946.09	80,223,616.09	100.00	5,514,704.24	6.87	74,708,911.85
其中：										
账龄组合	101,409,753.91	100.00	7,105,807.82	7.01	94,303,946.09	80,223,616.09	100.00	5,514,704.24	6.87	74,708,911.85
合计	101,409,753.91	/	7,105,807.82	/	94,303,946.09	80,223,616.09	/	5,514,704.24	/	74,708,911.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8,950,951.65	3,947,547.59	5.00
1-2年(含2年)	20,177,852.25	2,017,785.22	10.00
2-3年(含3年)	2,280,950.01	1,140,475.01	50.00
合计	101,409,753.91	7,105,807.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514,704.24	763,675.46			827,428.12	7,105,807.82
合计	5,514,704.24	763,675.46			827,428.12	7,105,807.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36,101,246.34	595,069,609.91
1年以内小计	736,101,246.34	595,069,609.91
1至2年	154,437,303.12	180,604,670.31
2至3年	51,977,752.77	12,537,541.99
3年以上	8,916,911.53	3,590,832.40
合计	951,433,213.76	791,802,654.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07,506.60	0.99	9,407,506.60	100.00		2,359,673.00	0.30	2,359,673.00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9,407,506.60	0.99	9,407,506.60	100.00		2,359,673.00	0.30	2,359,673.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2,025,707.16	99.01	82,132,665.34	8.72	859,893,041.82	789,442,981.61	99.70	55,313,877.92	7.01	734,129,103.69
其中：										
账龄组合	942,025,707.16	99.01	82,132,665.34	8.72	859,893,041.82	789,442,981.61	99.70	55,313,877.92	7.01	734,129,103.69
合计	951,433,213.76	/	91,540,171.94	/	859,893,041.82	791,802,654.61	/	57,673,550.92	/	734,129,103.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055,266.00	3,055,26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1,975,964.00	1,975,9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879,557.60	879,557.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447,860.00	447,8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347,934.00	347,93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346,198.00	346,19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277,988.00	277,98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276,584.00	276,58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258,660.00	258,6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238,410.00	238,4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一	235,325.00	235,32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二	174,900.00	174,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三	157,500.00	157,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四	156,000.00	15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五	103,770.00	103,7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六	90,695.00	90,6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七	88,881.00	88,88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八	63,480.00	63,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九	60,000.00	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	46,130.00	46,1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一	40,370.00	40,3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二	37,511.00	37,51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三	28,079.00	28,07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四	10,944.00	10,94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五	9,500.00	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407,506.60	9,407,506.6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36,101,246.34	36,805,062.67	5.00
1-2年(含2年)	150,182,401.49	15,018,240.15	10.00
2-3年(含3年)	50,865,393.62	25,432,696.81	50.00
3年以上	4,876,665.71	4,876,665.71	100.00
合计	942,025,707.16	82,132,665.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359,673.00	7,047,833.60				9,407,506.60
账龄组合	55,313,877.92	23,183,287.89		624,024.86	4,259,524.39	82,132,665.34
合计	57,673,550.92	30,231,121.49		624,024.86	4,259,524.39	91,540,171.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24,024.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05,677,408.60		205,677,408.60	21.61	13,006,865.09
客户二	68,858,389.52		68,858,389.52	7.23	3,777,204.68

客户三	44,885,213.61		44,885,213.61	4.72	3,655,316.70
客户四	43,057,316.00		43,057,316.00	4.53	8,017,520.03
客户五	38,392,272.24		38,392,272.24	4.04	2,116,262.35
合计	400,870,599.97		400,870,599.97	42.13	30,573,168.8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684,744.38	126,108,159.95
合计	64,684,744.38	126,108,159.9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684,744.38	100.00			64,684,744.38	126,108,159.95	100.00			126,108,159.95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64,684,744.38	100.00			64,684,744.38	126,108,159.95	100.00			126,108,159.95
合计	64,684,744.38	100.00			64,684,744.38	126,108,159.95	100.00			126,108,159.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64,684,744.38		
合计	64,684,744.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264,006.19	90.31	6,788,911.36	99.50
1至2年	1,209,076.83	9.69	33,916.17	0.50
合计	12,473,083.02	100.00	6,822,827.5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901,705.91	31.28
第二名	1,500,000.00	12.03
第三名	650,000.00	5.21
第四名	558,872.21	4.48
第五名	503,609.80	4.04
合计	7,114,187.92	57.0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642,075.6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47,405.76	18,458,462.85
合计	11,489,481.45	18,458,462.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已宣告未发放的利息	3,642,075.69	
合计	3,642,075.69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33,763.89	100.00	191,688.20	5.00	3,642,075.69					
其中：										
账龄组合	3,833,763.89	100.00	191,688.20	5.00	3,642,075.69					
合计	3,833,763.89	/	191,688.20	/	3,642,075.69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833,763.89	191,688.20	5.00
合计	3,833,763.89	191,688.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1,688.20			191,688.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91,688.20			191,688.2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20,030.79	17,108,467.14
1 年以内小计	6,220,030.79	17,108,467.14
1 至 2 年	1,285,016.04	2,142,684.85
2 至 3 年	1,781,786.62	554,005.42
3 年以上	1,189,012.09	634,518.16
合计	10,475,845.54	20,439,675.5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732,846.31	2,835,653.66
员工借款	3,568,180.67	3,578,729.31
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1,726,874.87	1,362,473.04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	1,130,364.97	2,511,809.56
往来款及其他	317,578.72	151,010.00
周转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475,845.54	20,439,675.5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981,212.72			1,981,212.7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12,924.35		156,689.43	-1,056,234.9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34.63	234.63
其他变动	1,703,696.61			1,703,696.61
2025年12月31日	2,471,984.98		156,454.80	2,628,439.78

余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34.6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30,364.97	10.79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	1年以内(含1年)	56,518.25
第二名	362,300.00	3.46	员工借款	2-3年(含3年)	181,150.00
第三名	350,000.00	3.34	员工借款	1-2年(含2年)	35,000.00
第四名	349,360.00	3.33	押金及保证金	3年以上	349,360.00
第五名	343,677.00	3.28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含2年)	34,367.70
合计	2,535,701.97	24.20			656,395.9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9,172,109.68	16,620,529.82	132,551,579.86	76,381,598.04	15,604,981.98	60,776,616.06
在产品	15,063,261.59		15,063,261.59	5,250,357.67		5,250,357.67
库存商品	66,159,829.19	10,775,377.69	55,384,451.50	53,720,335.08	7,529,982.16	46,190,352.92
周转材料	895,543.64	95,803.09	799,740.55	941,518.34	116,060.85	825,457.49
发出商品	88,835,047.93		88,835,047.93	31,307,399.75		31,307,399.75
合计	320,125,792.03	27,491,710.60	292,634,081.43	167,601,208.88	23,251,024.99	144,350,183.8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604,981.98	4,067,346.36	686,572.28	3,738,370.80		16,620,529.8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529,982.16	4,670,713.47	368,646.29	1,793,964.23		10,775,377.69
周转材料	116,060.85	31,188.73		51,446.49		95,803.09
合计	23,251,024.99	8,769,248.56	1,055,218.57	5,583,781.52		27,491,710.6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0,149,589.04	51,222,849.3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10,149,589.04	51,222,849.32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10,149,589.04		10,149,589.04	51,222,849.32		51,222,849.32
合计	10,149,589.04		10,149,589.04	51,222,849.32		51,222,849.32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1.95%	1.95%	2026年9月29日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7%	2.7%	2025年9月20日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7%	2.7%	2025年7月20日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6%	2.6%	2025年7月20日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6%	2.6%	2025年4月20日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3%	2.3%	2025年4月20日	
合计	10,000,000.00	/	/	/	50,000,000.00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3,939,330.75	6,226,895.23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80,238.73	1,915,210.88
合计	6,619,569.48	8,142,106.11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315,502,945.22		315,502,945.22	222,106,520.54		222,106,520.54
合计	315,502,945.22		315,502,945.22	222,106,520.54		222,106,520.5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60%	2.60%	2027年1月30日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60%	2.60%	2027年1月30日	
大额存单	80,000,000.00	2.35%	2.35%	2027年7月10日		80,000,000.00	2.35%	2.35%	2027年7月10日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1.90%	1.90%	2027年12月27日		10,000,000.00	1.90%	1.90%	2027年12月27日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1.90%	1.90%	2027年12月27日		20,000,000.00	1.90%	1.90%	2027年12月27日	
大额存单	60,000,000.00	1.90%	1.90%	2027年12月27日		60,000,000.00	1.90%	1.90%	2027年12月27日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60%	2.60%	2027年1月30日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60%	2.60%	2027年1月30日						
大额存单	40,000,000.00	2.15%	2.15%	2028年3月21日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60%	2.60%	2028年3月11日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15%	2.15%	2028年3月21日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15%	2.15%	2027年12月31日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15%	2.15%	2028年3月21日						
合计	310,000,000.00	/	/	/		220,000,000.00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 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德泰莱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1,610,000.00						1,663,345.06	53,345.06		1,663,345.06
小计		1,610,000.00						1,663,345.06	53,345.06		1,663,345.06
合计		1,610,000.00						1,663,345.06	53,345.06		1,663,345.0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1,548,064.01	527,803,184.8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31,548,064.01	527,803,184.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	合计

				其他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9,983,497.53	35,086,883.97	6,983,429.80	19,255,007.36	571,308,818.66
2.本期增加金额	15,496,006.45	10,330,733.34	3,790,669.75	3,793,550.80	33,410,960.34
(1) 购置		3,818,585.20	600,805.31	3,125,661.47	7,545,051.98
(2) 在建工程转入	15,496,006.45				15,496,006.45
(3) 企业合并增加		6,512,148.14	3,189,864.44	667,889.33	10,369,901.91
3.本期减少金额		544,301.47		318,585.12	862,886.59
(1) 处置或报废		544,301.47		318,585.12	862,886.59
4.期末余额	525,479,503.98	44,873,315.84	10,774,099.55	22,729,973.04	603,856,892.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300,626.69	11,828,432.53	4,639,833.91	11,736,740.69	43,505,633.82
2.本期增加金额	16,322,142.83	6,529,414.40	2,208,673.94	4,311,815.02	29,372,046.19
(1) 计提	16,322,142.83	3,970,833.14	1,145,981.79	3,990,074.39	25,429,032.15
(2) 企业合并增加		2,558,581.26	1,062,692.15	321,740.63	3,943,014.04
3.本期减少金额		275,740.03		293,111.58	568,851.61
(1) 处置或报废		275,740.03		293,111.58	568,851.61
4.期末余额	31,622,769.52	18,082,106.90	6,848,507.85	15,755,444.13	72,308,828.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3,856,734.46	26,791,208.94	3,925,591.70	6,974,528.91	531,548,064.01
2.期初账面价值	494,682,870.84	23,258,451.44	2,343,595.89	7,518,266.67	527,803,184.8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7,520.57
工程物资		
合计		227,520.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227,520.57		227,520.57
合计				227,520.57		227,520.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东莞厂房工程	687,386,800.00		2,913,417.68	2,913,417.68			51.98	51.98%				公开募集资金
苏州厂房工程	364,228,670.96		12,582,588.77	12,582,588.77			63.89	63.89%				公开募集资金
合计	1,051,615,470.96		15,496,006.45	15,496,006.4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00,147.09	3,500,147.09
2.本期增加金额	14,467,446.63	14,467,446.63
(1) 新增	1,862,955.98	1,862,955.98
(2) 企业合并增加	12,604,490.65	12,604,490.65
3.本期减少金额	137,445.31	137,445.31
(1) 处置	137,445.31	137,445.31
4.期末余额	17,830,148.41	17,830,148.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1,678.93	291,678.93
2.本期增加金额	9,063,500.92	9,063,500.92
(1) 计提	3,093,895.68	3,093,895.68
(2) 企业合并增加	5,969,605.24	5,969,605.2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355,179.85	9,355,179.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74,968.56	8,474,968.56
2.期初账面价值	3,208,468.16	3,208,468.1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919,769.18			9,609,554.46		74,529,323.64
2.本期增加金额		4,957,601.36	382,679.36	3,449,873.91	1,601,367.28	10,391,521.91
(1) 购置				2,564,433.66		2,564,433.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957,601.36	382,679.36	885,440.25	1,601,367.28	7,827,088.25
3.本期减少金额				455,660.37		455,660.37
(1) 处置				455,660.37		455,660.37
4.期末余额	64,919,769.18	4,957,601.36	382,679.36	12,603,768.00	1,601,367.28	84,465,185.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180,556.95			3,990,063.97		13,170,620.92
2.本期增加金额	1,529,399.83	670,902.34	51,023.68	1,227,321.78	213,532.19	3,692,179.82
(1) 计提	1,529,399.83	450,947.01	28,700.96	1,150,394.85	120,235.91	3,279,678.56
(2) 企业合并增加		219,955.33	22,322.72	76,926.93	93,296.28	412,501.26
3.本期减少金额				98,726.42		98,726.42
(1) 处置				98,726.42		98,726.42
4.期末余额	10,709,956.78	670,902.34	51,023.68	5,118,659.33	213,532.19	16,764,074.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209,812.40	4,286,699.02	331,655.68	7,485,108.67	1,387,835.09	67,701,110.86
2.期初账面价值	55,739,212.23			5,619,490.49		61,358,702.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53,538,218.80	24,744,360.75			78,282,579.55
合计		53,538,218.80	24,744,360.75			78,282,579.5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包含商誉资产组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51%对应的商誉	基于内部管理目的，该资产组组合归属于对应商誉所在资产组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78,282,579.55	233,846,000.00		2026年-2030年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①预测期(2026年-2030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0.00%、10.00%、10.00%、8.00%、0.00%； ②毛利率分别为 28.50%、28.44%、28.38%、28.32%、28.26%； ③息税前利润率分别为 12.52%、13.48%、14.35%、14.97%、14.81%； ④息税前折现率均为 13.58%。	营业收入是根据公司的历史增速考虑，确定公司未来增速取值；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折现率采用迭代计算法予以确定。	稳定期增长率为零；稳定期的利润率为 14.81%；息税前折现率为 13.58%。	按稳定期各项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现金流。折现率采用迭代计算法予以确定。
合计	78,282,579.55	233,846,00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计提当期超额业绩奖励前归属于标的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剔除股份支付影响）	9,500,000.00	13,883,905.18	146.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装饰工程		920,512.43	375,589.75		544,922.68
生产模具		669,456.58	194,594.36		474,862.22
装修费	207,557.07	84,819.73	84,471.36		207,905.44
物业费		9,148.52	9,148.52		
合计	207,557.07	1,683,937.26	663,803.99		1,227,690.34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358,432.95	953,764.94	2,964,052.60	444,607.89
可抵扣亏损	44,575,992.62	6,686,398.89	60,209,746.40	9,031,461.96
坏账准备	98,393,726.46	14,759,069.86	63,824,432.29	9,702,720.99

股份支付	13,531,407.43	2,029,711.12		
存货跌价准备	27,491,710.60	4,135,344.83	23,251,024.99	3,487,653.75
租赁负债	8,894,740.78	1,334,211.11	3,318,166.66	497,725.00
递延收益	6,507,984.75	976,197.71	3,418,830.79	512,824.62
合计	205,753,995.59	30,874,698.46	156,986,253.73	23,676,994.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252,090.12	787,813.5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收益	40,673,342.10	6,101,001.32	22,595,979.86	3,390,506.57
债权投资利息	991,739.75	148,760.96	1,940,876.72	291,131.50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3,722,177.78	558,326.66	3,847,644.40	577,146.66
生产设备政策性加计扣除	1,668,419.44	250,262.92	2,108,347.33	316,252.10
租赁资产	8,474,968.56	1,271,245.27	3,208,468.16	481,270.22
合计	60,782,737.75	9,117,410.64	33,701,316.47	5,056,307.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33,955.89	1,345,035.59
可抵扣亏损	63,666,533.49	55,475,955.73
合计	68,900,489.38	56,820,991.3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5,691,906.90	
2026年	2,565,062.37	6,970,578.23	
2027年	14,261,452.04	18,575,149.66	
2028年	18,939,138.72	19,430,782.19	
2029年	6,345,155.96	4,807,538.75	
2030年	21,555,724.40		

合计	63,666,533.49	55,475,955.73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127,909.20		1,127,909.20	459,488.72		459,488.72
合计	1,127,909.20		1,127,909.20	459,488.72		459,488.72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07,391.43	907,391.4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763,675.74	19,632,800.95		商业承兑票据背书和贴现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账款	5,929,777.58	5,633,288.70		供应链票据背书和贴现				
合计	27,600,844.75	26,173,481.08	/	/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15,049.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合计	21,215,049.00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5年1月8日,子公司东莞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GDK4767901202510118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肆佰万元整(4,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借款属于多人联保担保借款。借款期限自2025年1月21日至2026年1月16日,借款利率为2.70%。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4,000,000.00元。

2025年2月18日,子公司东莞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GDK476790120251050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陆佰万元整(6,000,000.00元),用于归还借款人前期未偿还本金余额。该借款属于多人联保担保借款。借款期限自2025年2月19日至2026年2月18日,借款利率为2.70%。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6,000,000.00元。

2025年3月21日,子公司东莞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签订编号为44010120250003758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用于支付货款及日常经营周转。该借款属于多人联保担保借款。借款期限自2025年3月21日至2026年3月19日,借款利率为3.60%。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0,000.00元。

2025年12月25日,子公司江苏泰莱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512XY251217T000260的《流动资金贷款线上服务协议》,借款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该借款属于信用借款。借款期限自2025年12月25日至2026年12月24日,借款利率为2.70%。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0,000.00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东莞泰莱、江苏泰莱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贴现金额合计为1,215,049.00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因该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的转移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尚不能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因此列报为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073,914.27	
合计	9,073,914.2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0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5,454,285.00	160,502,529.51
1-2年（含2年）	2,522,406.93	106,051.54
2-3年（含3年）	1,225,107.68	3,873.18
3年以上	40,100.68	37,113.81
合计	249,241,900.29	160,649,568.0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551.00	168,786.40
合计	25,551.00	168,786.4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574,045.21	4,895,592.44
合计	5,574,045.21	4,895,592.4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319,412.95	442,799,831.03	437,853,375.67	43,265,868.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430,122.96	27,430,122.9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8,319,412.95	470,229,953.99	465,283,498.63	43,265,868.3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259,412.95	418,696,204.55	413,815,478.12	43,140,139.38
二、职工福利费		8,366,651.24	8,366,651.24	
三、社会保险费		6,899,302.82	6,899,302.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15,559.14	5,615,559.14	
工伤保险费		1,128,682.96	1,128,682.96	
生育保险费		155,060.72	155,060.72	

四、住房公积金		5,745,784.95	5,745,784.9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000.00	878,251.36	812,522.43	125,728.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213,636.11	2,213,636.11	
合计	38,319,412.95	442,799,831.03	437,853,375.67	43,265,868.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276,132.48	26,276,132.48	
2、失业保险费		1,153,990.48	1,153,990.4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7,430,122.96	27,430,122.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73,283.47	7,855,769.0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590,654.99	1,891,890.58
企业所得税	1,560,466.98	47.34
房产税	459,351.41	459,351.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6,786.01	612,255.61
教育费附加	237,012.50	367,283.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8,008.32	244,855.39
印花税	67,348.89	63,704.86
土地使用税	25,000.13	25,000.13
住民税	4,739.84	3,189.87
合计	13,072,652.54	11,523,347.33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436,455.84	23,015,155.61

合计	50,436,455.84	23,015,155.61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2,617,958.78	2,510,410.07
未付费用及其他	18,066,301.06	20,504,745.54
未付收购股权款	29,752,196.00	
合计	50,436,455.84	23,015,155.61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48,375.02	1,171,440.12
合计	4,728,375.02	1,171,440.1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票据付款义务	25,478,404.32	18,924,392.83
待转销项税	621,005.99	
合计	26,099,410.31	18,924,392.8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760,000.00	
信用借款	19,680,000.00	
应计利息	10,660.00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000.00	
合计	22,970,66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320,378.02	3,468,300.0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25,637.24	150,133.34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8,375.02	1,171,440.12
合计	4,646,365.76	2,146,726.54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18,830.79	12,607,600.00	9,020,216.48	7,006,214.31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3,418,830.79	12,607,600.00	9,020,216.48	7,006,214.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2,235,455.00						122,235,455.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96,337,989.53			1,696,337,989.53
其他资本公积		13,531,407.43		13,531,407.43
合计	1,696,337,989.53	13,531,407.43		1,709,869,396.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变动系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股份支付在本期确认金额。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4,913,960.25	25,120,756.14		30,034,716.39
合计	4,913,960.25	25,120,756.14		30,034,716.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4,907.62	-554,066.14				-554,066.14		-1,898,973.7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44,907.62	-554,066.14				-554,066.14		-1,898,973.7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44,907.62	-554,066.14				-554,066.14		-1,898,973.7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117,727.50			61,117,727.50
合计	61,117,727.50			61,117,727.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3,539,765.01	987,954,570.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43,539,765.01	987,954,570.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179,344.00	136,260,595.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473,172.00	80,675,400.3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9,245,937.01	1,043,539,765.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8,424,782.02	496,583,221.91	909,707,693.53	330,856,467.96
其他业务	615,415.15	97,526.25	1,666,151.05	1,181,029.26
合计	1,269,040,197.17	496,680,748.16	911,373,844.58	332,037,497.2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6,158,512.23	1,694,750.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2,373.95	3,039,335.64
教育费附加	2,104,217.94	1,823,530.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02,811.91	1,215,687.20
印花税	644,752.23	415,622.47
土地使用税	206,780.26	206,780.26
环境保护税		771,250.14
其他	508,806.95	218,317.17
合计	14,548,255.47	9,385,273.76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654,026.93	175,093,877.34
办公费	16,925,765.06	13,984,902.93
差旅费	12,286,979.76	11,147,272.26
物料消耗	8,243,644.40	10,776,640.37
业务招待费	7,342,166.02	6,440,049.27
运输及车辆费	3,756,096.22	3,122,414.61

广告及展览费	3,626,504.48	3,737,012.73
折旧与摊销	3,112,719.40	2,080,970.35
股份支付	2,829,461.33	-3,041,254.83
咨询及服务费	1,533,083.32	1,194,261.34
其他	461,544.90	21,803.20
合计	272,771,991.82	224,557,949.57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819,492.89	17,846,778.79
折旧与摊销	12,305,326.25	5,054,551.42
咨询及服务费	5,067,730.59	3,097,268.96
办公费	5,345,226.67	4,135,605.06
业务招待费	1,988,333.49	2,304,556.88
维修费	1,304,937.58	767,640.41
运输及车辆费	1,081,818.18	696,302.02
差旅费	716,584.74	498,768.58
股份支付	665,755.61	-799,477.31
其他	1,628,426.28	1,807,651.57
合计	55,923,632.28	35,409,646.38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9,086,961.33	164,413,507.31
物料消耗	37,331,892.22	32,565,935.55
办公费	10,417,531.94	9,426,000.60
股份支付	9,337,297.72	-6,754,835.30
差旅费	9,009,075.07	7,770,285.99
折旧与摊销	5,423,570.24	4,340,513.73
设计及咨询费	3,761,208.53	4,724,780.04
维修检测费	242,064.73	88,665.23
其他	466,633.65	385,082.40
合计	255,076,235.43	216,959,935.55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30,446.87	25,806.64
减：利息收入	2,569,389.50	8,122,073.65
汇兑损益	-2,851,936.14	548,432.58
金融机构手续费	633,517.13	647,992.84
合计	-3,557,361.64	-6,899,841.59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9,332,569.08	19,055,105.13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	318,956.44	435,452.98
合计	29,651,525.52	19,490,558.11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5,697,986.32	3,329,369.86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01,391.52	19,161,859.4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6,844.74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2,926,222.58	22,491,229.33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54,085.80	9,524,557.7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3,454,085.80	9,524,557.70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63,675.46	3,536,849.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231,121.49	-14,282,050.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64,546.72	432,489.47
合计	-30,130,250.23	-10,312,712.11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769,248.56	-11,483,551.6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663,345.06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432,593.62	-11,483,551.66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305.33	
合计	-6,305.33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34.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34.4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18,288.49	306,531.71	118,288.49
合计	118,288.49	307,066.13	118,288.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90,671.51	20,374.73	590,671.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3,737.56	20,374.73	233,737.5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356,933.95		356,933.9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90,000.00	290,000.00	290,000.00
其他	540,676.48	875,933.16	540,676.48
合计	1,421,347.99	1,186,307.89	1,421,347.99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14,700.03	761,199.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89,738.53	-8,267,571.18
合计	24,961.50	-7,506,371.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1,756,320.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763,448.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250.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4,164.3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46,940.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29,157.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41,409.5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4,274,093.63
所得税费用	24,961.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7、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1,100,494.81	16,024,183.48
政府补助	16,168,309.28	11,512,603.61
利息收入	2,569,389.50	8,122,073.65
其他	403,994.54	306,531.71
合计	40,242,188.13	35,965,392.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04,483,900.34	82,363,727.64
往来款	9,337,151.52	17,900,459.34
手续费支出	633,517.13	647,992.84
承兑汇票保证金、封存账户	907,391.43	
其他	830,676.48	1,165,933.16
合计	116,192,636.90	102,078,112.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大额存单未到期利息	3,833,763.89	
合计	3,833,763.8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库存股支付的现金	25,120,756.14	4,913,960.25
租赁付款	3,458,705.72	2,106,114.21
合计	28,579,461.86	7,020,074.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000,000.00	30,395,049.00	14,180,000.00		21,215,049.00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264,084.00	4,010,660.00	60,824,084.00		23,450,660.00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8,166.66		9,141,022.21	3,458,705.72	105,742.37	8,894,740.78
合计	3,318,166.66	85,264,084.00	43,546,731.21	78,462,789.72	105,742.37	53,560,449.7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1,731,359.37	136,260,595.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32,593.62	11,483,551.66
信用减值损失	30,130,250.23	10,312,712.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429,032.15	15,333,504.22
使用权资产摊销	3,093,895.68	2,260,659.41
无形资产摊销	3,279,678.56	2,530,384.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3,803.99	10,440.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05.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0,671.51	19,840.3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54,085.80	-9,524,557.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1,489.27	-38,286.24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2,926,222.58	-22,491,22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909,773.94	-9,799,455.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3,085,635.45	1,531,884.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22,437,526.42	-40,024,684.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0,974,533.11	-166,639,059.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58,259,659.78	76,918,159.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79,254.55	8,144,459.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9,516,385.30	237,746,486.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7,746,486.41	653,864,801.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69,898.89	-416,118,315.3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0,264,084.00
其中：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60,264,084.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05,550.56
其中：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7,505,550.5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2,758,533.44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9,516,385.30	237,746,486.41
其中：库存现金	136,992.64	88,277.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9,358,096.33	232,698,381.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296.33	4,959,827.7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516,385.30	237,746,486.4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907,391.4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907,391.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8,443,233.20
其中：美元	5,240,580.44	7.0288	36,834,991.76
欧元	5,494,703.55	8.2355	45,251,631.08
日元	73,467,668.00	0.0448	3,292,077.25
英镑	240,360.65	9.4346	2,267,706.59
港币	58,965.17	0.9032	53,258.52
马来西亚林吉特	306,332.06	1.7319	530,545.68
泰铢	352,508.86	0.2200	77,551.95
越南盾	473,473,086.00	0.0003	135,470.37
应收账款			45,563,204.03
其中：美元	5,888,910.67	7.0288	41,392,006.98
欧元	470,968.47	8.2355	3,878,660.17
日元	6,529,841.00	0.0448	292,536.88

其他应收款			1,026,821.96
其中：美元	300.00	7.0288	2,108.64
欧元	52,008.53	8.2355	428,316.25
日元	484,600.00	0.0448	21,710.08
港币	629,389.30	0.9032	568,476.99
越南盾	23,000,000.00	0.0003	6,210.00
应付账款	-		9,789,796.51
其中：美元	1,392,811.93	7.0288	9,789,796.51
其他应付款			1,299,813.87
其中：美元	118,190.26	7.0288	830,736.15
欧元	23,635.20	8.2355	194,647.69
日元	304,904.00	0.0448	13,659.70
港币	248,876.62	0.9032	224,790.35
马来西亚林吉特	20,774.50	1.7319	35,979.9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OPT Vision Limited 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在香港成立，住所为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第一座 10 楼 1003 室，主要业务为一般贸易，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OPT Machine Vision GmbH 为 OPT Vision Limited 在德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22 日，住所为 Hallesche Straße2,10963 Berlin，主要业务为研发、销售机器视觉产品，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株式会社 OPT 为 OPT Vision Limited 在日本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25 日，住所为东京都江东区青海 2-7-4 The SOHO 735 号室，主要业务为研发、销售机器视觉产品，记账本位币为日元。

OPT Malaysia Sdn.Bhd.为 OPT Vision Limited 在马来西亚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1 日，住所为 110-02-01, Summerton Complex, Persiaran Bayan Indah,11900 Bayan Lepas, Penang, Malaysia，主要业务为制造、研发及销售机器视觉产品，记账本位币为马来西亚林吉特。

OPT VIET NAM COMPANY LIMITED 为 OPT Vision Limited 在越南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3 日，住所 3F,ShopHouse Cao Nguyen 2,344 Le Thai To Street,Vo Cuong Ward,Bac Ninh City,Bac Ninh Province,Viet Nam，主要业务为研发及销售机器视觉产品，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

OPT Machine Vision Inc 为 OPT Vision Limited 在美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3 日，住所为 20195 STEVENS CREEK BLVD 101 CUPERTINO, CA 95014，主要业务为咨询服务，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为 15,720,408.56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9,179,114.2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9,086,961.33	164,413,507.31
物料消耗	37,331,892.22	32,565,935.55
办公费	10,417,531.94	9,426,000.60
股份支付	9,337,297.72	-6,754,835.30
差旅费	9,009,075.07	7,770,285.99
折旧与摊销	5,423,570.24	4,340,513.73
设计及咨询费	3,761,208.53	4,724,780.04
维修检测费	242,064.73	88,665.23

其他	466,633.65	385,082.40
合计	255,076,235.43	216,959,935.5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55,076,235.43	216,959,935.5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2025 年 4 月 1 日	78,540,000.00	51.00	购买	2025 年 4 月 1 日	合并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131,674,878.75	12,143,026.75	4,435,993.60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现金	78,54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8,54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5,001,781.20
加：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前已形成的商誉	24,744,360.7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8,282,579.5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对价以中联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广东）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联国际评字[2024]第VYMQD0767号）中2024年8月31日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15,450.00万元为基础协商确定。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本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计提当期超额业绩奖励前归属于标的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剔除股份支付影响）	9,500,000.00	13,883,905.18	146.15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系收购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时，支付对价大于合并中按比例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形成。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7,505,550.56	7,505,550.56
应收票据	15,721,133.52	15,721,133.52
应收账款	45,501,545.13	45,501,545.13
应收款项融资	719,472.52	719,472.52
预付款项	1,360,188.18	1,360,188.18
其他应收款	18,697,647.05	18,697,647.05
存货	34,615,619.68	34,615,619.68
其他流动资产	981,487.80	981,487.80
长期股权投资	53,345.06	53,345.06
固定资产	6,426,887.87	6,126,323.47
使用权资产	6,634,885.41	6,634,885.41
无形资产	7,414,586.99	1,944,774.63
商誉	24,744,360.75	24,744,360.75
长期待摊费用	1,305,750.40	1,305,75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7,930.31	2,287,930.31
负债：		
短期借款	34,421,832.04	34,421,832.04
应付账款	41,771,927.79	41,771,927.79
合同负债	748,037.79	748,037.79
应付职工薪酬	2,666,859.17	2,666,859.17
应交税费	706,214.82	706,214.82
其他应付款	22,977,478.69	22,977,478.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3,627.62	2,863,627.62
其他流动负债	8,798,260.35	8,798,260.35
长期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租赁负债	4,152,027.91	4,152,02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41,024.65	975,468.14
净资产	49,023,100.40	44,118,280.15
减：少数股东权益	24,021,319.20	21,617,957.27
取得的净资产	25,001,781.20	22,500,322.8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成本法（又称资产基础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提供所销售产品的咨询工作，本期新成立全资孙公司 OPT Machine Vision Inc，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OPT Vision Limited	香港	516.61	香港	销售	100.00		新设
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15,000.00	苏州	研发、销售	100.00		新设
惠州市奥普特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	7,100.00	惠州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转让
东莞市赛视软件有限公司	东莞	200.00	东莞	研发、销售	100.00		新设
东莞市迈未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1,000.00	东莞	研发、销售	100.00		新设
宁德奥普特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宁德	500.00	宁德	研发、销售	100.00		新设
奥普特视觉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常州	100.00	常州	研发、销售	100.00		新设
东莞市奥普特智能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2,000.00	东莞	研发、销售	80.00		新设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2,465.94	东莞	研发、生产、销售	51.00		收购
东莞市冠业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517.24	东莞	研发、生产、销售		51.00	收购
江苏泰莱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	1,000.00	苏州	研发、生产、销售		51.00	收购
广东焦点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1,000.00	东莞	研发、生产、销售		51.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49%	5,552,015.37		29,875,388.5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134,798,007.09	42,411,924.04	177,209,931.13	112,594,964.57	7,737,222.98	120,332,187.5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合并）	131,674,878.75	12,143,026.75	12,143,026.75	13,785,279.1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OPT Vision Limited 在德国、日本、马来西亚、越南和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OPT Machine Vision GmbH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德国	德国	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新设
株式会社 OPT	2019 年 2 月 25 日	日本	日本	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新设
OPT Malaysia Sdn. Bhd	2023 年 7 月 11 日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制造、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新设
OPT VIET NAM COMPANY LIMITED	2024 年 5 月 3 日	越南	越南	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新设
OPT Machine Vision Inc	2025 年 1 月 13 日	美国	美国	咨询	100.00		100.00	新设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本期计	本期转入其	本期其他	期末余额	与资产
------	------	-------	-----	-------	------	------	-----

项目		助金额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他收益	变动		/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2,218,830.79	435,840.71		1,598,726.57	502,600.00	1,558,544.93	与资产 相关
递延收益	1,200,000.00	11,669,159.29		7,421,489.91		5,447,669.38	与收益 相关
合计	3,418,830.79	12,105,000.00		9,020,216.48	502,600.00	7,006,214.31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7,733,842.51	18,160,087.88
与资产相关	1,598,726.57	895,017.25
合计	29,332,569.08	19,055,105.1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为货币资金，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公司的运营融资。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00,423,776.73			300,423,776.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9,472,807.72		869,472,807.72
应收票据	94,303,946.09			94,303,946.09
应收账款	859,893,041.82			859,893,041.82

应收款项融资			64,684,744.38	64,684,744.38
其他应收款	11,489,481.45			11,489,481.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149,589.04			10,149,589.04
债权投资	315,502,945.22			315,502,945.22

②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37,746,486.41			237,746,486.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5,524,100.84		945,524,100.84
应收票据	74,708,911.85			74,708,911.85
应收账款	734,129,103.69			734,129,103.69
应收款项融资			126,108,159.95	126,108,159.95
其他应收款	18,458,462.85			18,458,462.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222,849.32			51,222,849.32
债权投资	222,106,520.54			222,106,520.54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1,215,049.00	21,215,049.00
应付票据		9,073,914.27	9,073,914.27

应付账款		249,241,900.29	249,241,900.29
其他应付款		50,436,455.84	50,436,455.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28,375.02	4,728,375.02
其他流动负债		25,478,404.32	25,478,404.32
长期借款		22,970,660.00	22,970,660.00
租赁负债		4,646,365.76	4,646,365.76

②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应付账款		160,649,568.04	160,649,568.04
其他应付款		23,015,155.61	23,015,155.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1,440.12	1,171,440.12
其他流动负债		18,924,392.83	18,924,392.83
租赁负债		2,146,726.54	2,146,726.54

（二）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由于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的分布于各个行业，因此在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款项占比为42.13%，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进行监控，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确保本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为银行短期借款。本期未发生相关业务。

(2)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69,472,807.72	869,472,807.7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472,807.72	869,472,807.72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混合工具投资			869,472,807.72	869,472,807.72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混合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64,684,744.38	64,684,744.3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34,157,552.10	934,157,552.1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1、对混合工具投资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司使用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作为估值依据。

2、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的应收款项融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其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八节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卢治临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总经理
卢盛林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长、副总经理
许学亮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宁波千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张燕琴	独立董事
邓定远	独立董事
陈桂林	独立董事
谢春晓	独立董事
范西西	卸任监事
肖元龙	卸任监事
王俊	卸任监事
郑杨舟	离任监事
叶建平	财务负责人
东莞市千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卢盛林及其一致行动人许学亮共同控制的企业
东莞市千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卢盛林及其一致行动人许学亮共同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1.09	438.9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注：以上其他应付款为应付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46,410.00	1,714,313.02					2,210.00	81,633.96
销售人员	227,630.00	8,408,297.08					39,780.00	1,469,411.12
研发人员	633,180.00	23,388,681.55					13,270.00	490,173.09
生产人员	55,240.00	2,040,479.49					8,840.00	326,535.82
合计	962,460.00	35,551,771.14					64,100.00	2,367,753.99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p>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公司运用该模型以 2025 年 4 月 2 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了测算。</p> <p>2、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授予日收盘价。</p>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p>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p> <p>①标的股价：83.40 元（2025 年 4 月 2 日收盘价）</p> <p>②行权价：48.87 元</p> <p>③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p> <p>④历史波动率：18.72%、16.18%、15.99%（分别采用上证指数最近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的年化波动率）</p> <p>⑤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3 年期存款基准利率）</p> <p>⑥股息率：0%（本计划规定如公司发生股票现金分红除息情形，将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按规定取值为 0）。</p>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p>1、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根据最新的限制性股票职工人数变动、业绩达标程度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p>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531,407.43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665,755.61	
销售人员	2,829,461.33	
研发人员	9,337,297.72	
生产人员	698,892.77	
合计	13,531,407.43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5,212,588.0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5,212,588.08

本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预案的主要内容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35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2,235,45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42,76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5,212,588.08元（含税）。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10,099,879.49	610,315,420.79
1年以内小计	710,099,879.49	610,315,420.79
1至2年	198,133,167.00	209,807,650.14
2至3年	47,735,526.00	19,092,656.72
3年以上	7,947,671.72	6,600,217.95
合计	963,916,244.21	845,815,945.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14,747.00	0.78	7,514,747.00	100.00		2,359,673.00	0.28	2,359,673.00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14,747.00	0.78	7,514,747.00	100.00		2,359,673.00	0.28	2,359,673.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6,401,497.21	99.22	70,557,195.66	7.38	885,844,301.55	843,456,272.60	99.72	53,261,512.40	6.31	790,194,760.20
其中：										
账龄组合	767,679,037.18	79.64	70,557,195.66	9.19	697,121,841.52	754,072,886.54	89.15	53,261,512.40	7.06	700,811,374.1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88,722,460.03	19.58			188,722,460.03	89,383,386.06	10.57			89,383,386.06
合计	963,916,244.21	/	78,071,942.66	/	885,844,301.55	845,815,945.60	/	55,621,185.40	/	790,194,760.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055,266.00	3,055,26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1,975,964.00	1,975,9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447,860.00	447,8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347,934.00	347,93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346,198.00	346,19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258,660.00	258,6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238,410.00	238,4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174,900.00	174,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157,500.00	157,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156,000.00	15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一	103,770.00	103,7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二	90,695.00	90,6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三	46,130.00	46,1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四	40,370.00	40,3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五	37,511.00	37,51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六	28,079.00	28,07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七	9,500.00	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514,747.00	7,514,747.0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75,106,840.24	28,755,342.01	5.00
1-2年(含2年)	141,926,144.20	14,192,614.42	10.00
2-3年(含3年)	46,073,627.02	23,036,813.51	50.00
3年以上	4,572,425.72	4,572,425.72	100.00
合计	767,679,037.18	70,557,195.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359,673.00	5,155,074.00				7,514,747.00
账龄组合	53,261,512.40	17,919,708.12		624,024.86		70,557,195.66
合计	55,621,185.40	23,074,782.12		624,024.86		78,071,942.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24,024.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05,441,658.60		205,441,658.60	21.31	12,995,077.59
第二名	89,278,145.83		89,278,145.83	9.26	
第三名	83,724,751.32		83,724,751.32	8.69	
第四名	68,858,389.52		68,858,389.52	7.14	3,777,204.68
第五名	44,885,213.61		44,885,213.61	4.66	3,655,316.70
合计	492,188,158.88		492,188,158.88	51.06	20,427,598.9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835,209.03	
其他应收款	331,106,134.13	369,698,660.24
合计	333,941,343.16	369,698,660.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大额存单已宣告未发放的利息	2,835,209.03	
合计	2,835,209.0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4,430.56	100.00	149,221.53	5.00	2,835,209.03					
其中：										
账龄组合	2,984,430.56	100.00	149,221.53	5.00	2,835,209.03					
合计	2,984,430.56	100.00	149,221.53		2,835,209.03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84,430.56	149,221.53	5.00
合计	2,984,430.56	149,221.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9,221.53			149,221.5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49,221.53			149,221.5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380,624.62	51,719,313.89
1年以内小计	15,380,624.62	51,719,313.89
1至2年	29,512,169.51	38,012,151.52
2至3年	19,473,843.42	394,085.00
3年以上	268,013,008.60	280,971,091.00
合计	332,379,646.15	371,096,641.4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325,573,878.16	352,021,839.54
员工借款	2,518,700.00	3,391,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763,440.86	1,804,587.50
周转借款		10,0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	1,130,364.97	2,511,809.56
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1,387,747.46	1,260,031.72
往来款	5,514.70	107,373.09
合计	332,379,646.15	371,096,641.4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397,981.17			1,397,981.1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4,469.15			-124,469.1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73,512.02			1,273,512.0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17,022,015.42	95.38	合并范围内	1年以内（含1年）、	

			关联方往来款项	1-2年(含2年)、2-3年(含3年)、3年以上	
第二名	4,500,000.00	1.3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2年(含2年)	
第三名	1,838,369.98	0.5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3年以上	
第四名	1,653,443.14	0.5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年以内(含1年)、1-2年(含2年)	
第五名	1,130,364.97	0.34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	1年以内(含1年)	56,518.25
合计	326,144,193.51	98.12			56,518.2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2,672,799.64		272,672,799.64	193,216,463.46		193,216,463.46
合计	272,672,799.64		272,672,799.64	193,216,463.46		193,216,463.4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莞市赛视软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OPT Vision Limited	6,124,061.86						6,124,061.86	
惠州市奥普特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34,500,000.00						34,500,000.00	
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50,592,401.60		916,336.18				151,508,737.78	
东莞市泰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78,540,000.00				78,540,000.00	

合计	193,216,463.46		79,456,336.18			272,672,799.64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4,468,127.93	429,957,179.83	881,192,823.36	331,758,049.08
其他业务	367,179.40	67,566.91	1,666,151.05	1,181,029.26
合计	1,074,835,307.33	430,024,746.74	882,858,974.41	332,939,078.3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689,137.00	1,940,876.72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51,442.80	14,993,799.1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059.36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7,954,639.16	16,934,675.8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6,97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28,825.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380,308.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2,387.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59,767.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957.87	
合计	32,157,959.3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2	1.5268	1.52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4	1.2631	1.259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卢盛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